

公司代码：601158

公司简称：重庆水务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郑如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祥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屈文学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4年4月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2023年年度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8亿股为基数，拟按每10股派1.69元（含税）比例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81,120万元；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0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重庆水务	指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集团、重庆水务集团	指	本公司及受本公司控制的企业
水务环境集团、水务环境	指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重庆德润环境	指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股东大会	指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	指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监事会	指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渝府〔2007〕122号	指	《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授予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排水特许经营权的批复》（渝府〔2007〕122号）
市自来水公司	指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九龙公司	指	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公司	指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碧清公司	指	重庆市璧山区碧清水务有限公司
中州水务	指	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
昆明渝润水务有限公司	指	昆明渝润水务
20 渝水 01	指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渝水 01	指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COD	指	化学需氧量
NH ₃ -N	指	氨氮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m ³	指	立方米
第六期价格	指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政府采购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
第五期价格	指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政府采购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重庆水务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ongqing Water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hongqing Wate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郑如彬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吕祥红	陈涛
联系地址	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电话	023-63860827	023-63860827
电子信箱	swjtdsb@cqswjt.com	swjtdsb@cqswjt.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00015
公司网址	http://www.cncqsw.com
电子信箱	swjtdsb@cqswjt.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重庆水务	601158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签字会计师姓名	罗晓龙、冉聘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7,254,404,961.98	7,778,871,869.01	7,778,871,869.01	-6.74	7,252,254,088.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8,542,154.14	1,909,645,372.15	1,909,085,670.79	-43.00	2,077,554,122.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55,522,591.74	1,751,286,135.49	1,750,726,434.13	-51.15	1,750,747,301.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7,998,637.69	2,694,876,520.43	2,694,876,520.43	-6.93	2,734,704,901.94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947,626,165.40	17,073,596,017.35	17,073,036,315.99	-0.74	16,434,352,469.36
总资产	33,103,999,908.95	31,958,191,981.74	31,957,520,340.33	3.59	29,244,789,287.6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40	0.40	-42.50	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40	0.40	-42.50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36	0.36	-50.00	0.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6	11.54	11.54	减少 5.38 个百分点	13.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4	10.58	10.58	减少 5.74 个百分点	11.0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财政部于2022年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本公司于2023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对首次执行日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比较报表及累积影响数进行了追溯调整。

注 2：利润下降的原因主要系公司第六期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较上一期价格降低影响公司净利润减少 7.2 亿元。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662,163,856.45	2,035,493,366.29	2,101,604,035.25	1,455,143,703.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6,480,786.64	425,980,589.13	731,316,526.03	-355,235,747.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1,958,712.60	392,815,011.91	692,699,012.10	-481,950,144.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674,960.72	614,482,351.92	992,669,044.35	305,172,280.70

注：公司第四季度财务数据已包含第六期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对 2023 年的影响。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9,414,862.36	七、73、74、75	26,355,733.89	227,682,176.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6,278,760.86	七、67、74	80,997,496.72	74,321,577.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987,395.3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七、68	5,951,265.22	13,043,835.62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595,716.40		4,524,934.47	-637,992.8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014,719.72	七、74、75	68,819,802.94	73,421,536.9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145,608.90		27,997,384.99	59,028,418.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8,888.04		292,611.59	8,497.61
合计	233,019,562.40		158,359,236.66	326,806,821.4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污水处理服务等增值税返还	9,037,477.82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享受的政府补助
重庆市财政局对公司实际承担的污水处理税费补助	262,539,101.30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污泥处理处置补助	12,567,911.82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32,349,459.42	929,152,625.32	96,803,165.90	
合计	832,349,459.42	929,152,625.32	96,803,165.90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生产经营总体稳定

2023 年，公司污水处理结算水量 16.65 亿立方米，同比增加 12.59%，自来水售水量 6.23 亿立方米，同比减少 3.13%；受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变动等因素影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2.54 亿元，同比减少 6.74%；实现净利润 10.89 亿元（不含少数股东损益），同比减少 43.00%，每股收益 0.23 元，同比减少 42.5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母净利润 8.56 亿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为 0.18 元，同比减少 50%；总资产 331.0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59%；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169.48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0.7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6%，同比减少 5.38 个百分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4%，同比减少 5.74 个百分点；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48.40%，较上年末上升 2.13 个百分点。

从收入构成情况看，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污水处理服务收入 382,765.08 万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 52.76%；实现自来水销售收入 170,378.93 万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 23.49%；实现污泥处理处置收入 23,011.98 万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 3.17%；实现工程施工及其他业务收入 149,284.51 万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 20.58%。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保持总体稳定态势，财务结构及资产状况保持良好。

（二）聚焦主业有力有效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重要一年。公司挖潜量、稳存量、扩增量，联动协同进一步夯实基本盘，运行体系更加完善，安全环保不断巩固，服务保障持续强化，运营质量稳中有升；鱼嘴水厂、井口水厂二期、珞璜污泥处置中心扩建等重点工程完成项目建设年度目标；收购了合川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及二期扩建工程、万州申明坝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及提标改造工程、两江新区复盛污水处理工程项目、大足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东港新城污水处理工程、奉节口前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及提标改造工程等污水处理项目。公司所属川渝高竹水务发展有限公司获得了供排水特许经营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日供水能力共计 327.95 万立方米，新增 5.8 万立方米；日污水处理能力共计 485.795 万立方米，新增 25.2 万立方米；日污泥处理处置能力 2,042 吨，新增 50 吨。

（三）公司治理持续完善

公司扎实推进“合规体系建设强化年”专项行动，不断深化企业法治建设，强化制度建设和流程控制，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2023 年公司适应上位制度变化并结合公司实际新订/修订了公司章程及配套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投资、融资、担保、财务预算等制度，切实提升内控管理水平；编制“三张清单”，印发专项合规指引，落地落细合规管理责任；全年开展全级次合规风险排查，完成 13 项合规风险问题整改；开展成本费用管控、更新改造项目等专项审计，推动各板块业务高效有序开展；完成了 2023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自我评价工作及审计工作，审计机构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

（四）企业改革有序推进

为深入落实市委市政府、市国资委关于推动市属国有控股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工作安排，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制定了 2023 到 2025 年的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及对标世界一流企业价值创造行动实施方案，加强组织领导，完善组织体系按照制定方案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行动各项措施落地实施。公司启动了自上市以来的首次再融资，以争取利用好上市公司融资工具保障业务拓展资金需求。搭建供排水企业完全成本分析平台的建立及标准定额成本模型，配套修改成本考核评价办法，将降本增效考核目标纳入所属单位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建立激励约束机制。全力推动修订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工作方案，增加经理层成员退出条件；修订《员工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管理办法》，进一步畅通技能人才职业发展通道。

（五）科技创新成绩斐然

2023 年，公司开展国家及市级科研课题 7 项，新增“专精特新”企业 1 家、高新技术企业 1 家、科技型企业 5 家；上线设备数字化管理平台、水务电子商城，完成工程建设数字化管理服务系统的开发与优化，进入试运行阶段；完成《碳排放核算报告》，出台《碳减排行动计划》，建立供排水低碳运行评价体系；联合重庆大学申报共建“川渝生态环境绿色技术创新中心”，成立产业

技术研究院；强化数字信息业务应用，助力试点智能水厂有效降低了电单耗、综合药剂单耗；推进财务共享服务中心建设，已初步形成共享服务体系。公司聚焦创新驱动，切实提升了产业效益和市场竞争能力。

（六）社会责任积极践行

2023 年，公司牢牢守住水质红线、安全生产底线，坚持最严格的水质标准，高效统筹生产运行、经营发展各项工作，全面压实各级环保、安全责任，确保供排水水质继续保持在最好水平，全年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在保证运营生产的同时，公司积极响应国家节能减排号召，全年污水处理达标排放量 16.32 亿立方米，COD 削减量约 32.92 万吨，氨氮削减量约 3.54 万吨，总磷削减量约 0.52 万吨。

2023 年，公司积极助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攻坚成效，在扩建现有帮扶项目的同时，还开展供水保障、党建+建设、产业发展及融合共建类新项目工作。2023 年，通过捐赠、消费帮扶投入乡村振兴资金共 95 万元。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深刻把握生态文明建设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中的重要地位和战略意义，创造性提出一系列富有中国特色、体现时代精神、引领人类文明发展进步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形成了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新时代我国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

在今年的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全面总结了我国生态文明建设从理论到实践所发生的历史性、转折性、全局性变化，即实现了“四个重大转变”，深刻阐述了新征程上继续推进生态文明建设需要处理好的“五个重大关系”，并系统部署了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战略任务和重大举措，进一步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指导美丽中国建设的伟大实践。

系列政策措施陆续出台。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关于完善长江经济带污水处理收费机制有关政策的指导意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提升行动（2023—2025 年）》等政策措施，《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提升行动（2023—2025 年）》提出到 2025 年，我国环境基础设施处理处置能力和水平显著提升，新增污水处理能力 1,200 万立方米/日，新增和改造污水收集管网 4.5 万公里，新建、改建和扩建再生水生产能力不少于 1,000 万立方米/日，将触发更大市场空间的释放。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五部委印发《关于清理规范城镇供水供电供气供暖行业收费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意见的通知》，供水行业市场化积极推进。要求供水企业明确属性定位，合理界定政府、企业、用户的权利义务，加快推进竞争性环节的市场化，提升生产经营的科学化、精细化、规范化水平，有效发挥价格机制激励约束作用，降低城镇经济社会运行基础成本，不断提高产品和服务供给的质量和效率，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

环境保护监管不断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日趋完善，督查不断强化，执法更为严格，对水务企业的经营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PPP 项目日益规范，财政部《关于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规范发展的实施意见》和国家发改委《关于依法依规加强 PPP 项目投资和建设管理的通知》进一步规范 PPP 项目管理，PPP 进入由量转质、规范发展、行稳致远阶段，优质项目竞争将更为激烈。

本公司经营区域主要为重庆市。公司享有重庆市政府授予的供排水特许经营权，占有重庆市主城区约 54% 的自来水市场和重庆市约 84% 的污水处理市场；公司及合营联营企业共同占有重庆市主城区约 88% 的自来水市场和重庆市约 92% 的污水处理市场，在重庆地区供排水市场具有显著的区域领先优势。在做好重庆市域内的建设、运营项目同时，公司面向四川、云南、湖北、河南等省市水务环保行业进军，正围绕打造国内一流水务综合服务商的战略目标，坚持新发展理念，强化市场意识，抢抓市场机遇，积极拓展市内外供排水及相关产业市场，加快实现跨区域化发展。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1. 供水业务

本公司于 2007 年被重庆市政府授予重庆市主城区城市范围供水特许经营权，期限 30 年。本公司从事自来水业务的非主城区全资子公司拥有重庆市有关区政府所授予的当地特许经营区域内的供水业务特许经营权。公司供水业务主要包括本集团下属水厂以长江、嘉陵江为主要水源，按照自来水常规（或深度）处理工艺对原水进行处理，将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的自来水通过输配水管网输送到终端用户的全过程。本公司下属企业生产的自来水主要用于满足本集团在已被政府所授

权的供水特许经营区域内的生活用水、工商业用水及其他用水的需要。本公司享有向愿意并且已经接受本公司供水服务的用户直接收取水费的权利，水费价格的调整按照一定的程序，经政府物价管理部门批准后执行。

2. 污水处理业务

本公司于 2007 年被重庆市政府授予排水特许经营权，期限 30 年。本公司下属在重庆市内从事污水处理业务的 5 家主要全资子公司也同时拥有本公司排水业务特许经营权实施方案所授予的特许经营权。污水处理业务包括本公司下属主要污水处理企业通过城市污水管网所收集的生活污水、工商业污水、初期雨水及其他污水进行物理、化学及生化处理，达到国家相关环保标准后排放入相应受纳水体的全过程。本公司下属企业所从事的污水处理业务主要用于满足本集团在重庆市政府所授权的特许经营区域内的污水处理，使之符合环保要求，保护长江上游及三峡库区的水体安全。本公司享有在特许经营期限和特许经营区域内提供了充分、连续和合格污水处理服务的条件下向政府收取合理服务费用的权利。公司污水处理业务主要采取政府购买服务并支付费用的方式，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由政府相关部门每 3 年核定一次。此外，本公司在重庆市两江新区、璧山区、大足区及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湖北省安陆市、云南省昆明市等地的污水处理项目亦享有当地政府所授予的特许经营权。

3. 污泥处理处置业务

本公司所属的重庆渝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主要从事对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产生的湿污泥进行处理处置的相关业务，通过运用污泥好氧发酵制营养土、污泥协同烧制陶粒、污泥热电联产、污泥热干化等各种工艺技术使污泥经单元工艺组合处理，达到“减量化、稳定化、无害化”的目的。公司污泥处理处置业务主要采取政府（或使用者）购买服务并支付费用的方式，主要服务范围涉及重庆市中心城区、永川区、垫江县、万盛经开区及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等地。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运营管理的污泥处理处置项目的设计能力达 2,042 吨/日。

4. 工程施工和其他业务

除上述业务外，公司所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还经营：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机电工程等工程施工业务；环境污染治理，建筑工程及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业务；给排水设备制造业务等。

本公司其他业务包括材料销售、管道安装、水表安装等。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特许经营优势。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授予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排水特许经营权的批复》（渝府〔2007〕122 号）文件，本公司及受本公司控制的供排水企业在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的 30 年特许经营期间，在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内独家从事供排水服务，授权公司在特许经营区域内对向政府提供的污水处理服务和向用户提供的供水服务享有直接收费的权利，并自动享有在重庆实施并购与新建供排水项目的特许经营权。本公司在非主城区从事自来水业务的部分全资子公司拥有重庆市有关区政府所授予的当地特许经营区域内的供水业务特许经营权。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排水特许经营权区域范围的批复》（渝府〔2020〕53 号），公司市内污水处理特许经营范围进一步扩大，污水处理服务范围扩大至重庆市全部区县，本地污水处理市场占有率稳居第一。公司为重庆市最大的供排水一体化经营企业，具有厂网一体、产业链完整的优势。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供水企业的制水系统（水厂）30 个，设计生产能力 327.95 万立方米/日；污水处理企业投入运行的污水处理厂有 121 个，设计处理能力为 485.795 万立方米/日；污泥处理系统 6 套，日设计污泥处理处置能力 2,042 吨。

2. 经营方式和盈利模式优势。本公司所从事的污水处理业务主要采取“政府特许、政府采购、企业经营”的模式，按照“渝府〔2007〕122 号”文及政府主管部门确定的价格核定办法的有关规定，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的制定以公司污水处理业务获得合理利润为基础，结算价格标准每三年核定一次，确立了本公司作为污水处理服务提供商与政府作为采购者的市场经济主体关系，保障了本公司污水处理服务业务盈利模式的可持续性。

3. 财务结构优势：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财务结构稳健，现金流稳定，具备争取相对较低融资成本的条件，能够为公司发展配合提供较好的资金支持。

4. 运营管理及技术/设备优势。公司致力于为社会提供安全、优质的供排水服务，坚持实施精细化管理、专业化运营，形成了集约化、标准化、专业化、信息化、智能化的运营管理体系。公

司生产工艺成熟，供水和污水处理能力持续增长，供排水水质全面达到或优于国家标准。公司立足运营管理实际，拥有一套不可复制、因地制宜的高效管理模式。坚持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不断强化科技支撑，持续推动技术创新，着眼数字化智能化转型，积极推进以大数据、云计算为手段的“智慧水务”建设。公司完善了设备全寿命管控模式，设备可靠性和利用率均有效提高。公司拥有资质良好的专业机构，具有通过国家认监委认可的生活饮用水、水源水、污水、污泥、水处理剂和水处理滤料等指标的检测能力，同时充分发挥水质检测、教育科技、远通电子、给水设计、客户服务等 5 个专业子（分）公司的专业化优势，全方位服务于供排水业务，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支撑。

5. 人才优势：公司从事供排水业务多年，具有一支较高专业技术及丰富管理经验的稳定供排水管理团队。坚持从成功实践中选拔干部的同时，通过进一步深化公司引进及培养人才制度的改革力度，为公司发展储备了大批具有市场开拓精神、管理创新能力的经营管理人才及掌握自来水供应、污水处理、生物技术等方面的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同时，公司积极进行人才职业发展规划体系建设，通过为员工提供职业发展空间和路径，引导员工发展与公司发展结合起来，充分发挥出人才的基础支撑作用。

6、坚持科技兴企战略，加快推进智慧水务建设，在致力于提升公司自身科研能力的同时，加强与国内外知名高校、科研院所及环保设备企业的合作，研究行业发展趋势和集团供排水企业的发展需要，推动适宜本地和集团的相关技术和产品的研发、应用与成果转化，依靠科技进步打造公司技术竞争力。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污水处理结算水量 166,514.21 万立方米，实现污水处理服务收入 382,765.08 万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 52.76%；公司自来水售水量 62,306.88 万立方米，实现自来水销售收入 170,378.93 万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 23.49%；公司污泥处理处置结算量 58.65 万吨，实现污泥处理处置收入 23,011.98 万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 3.17%；实现工程施工及其他业务收入 149,284.51 万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 20.58%。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7,254,404,961.98	7,778,871,869.01	-6.74
营业成本	5,430,188,818.88	4,999,719,647.74	8.61
销售费用	137,088,012.35	144,332,121.04	-5.02
管理费用	825,308,100.54	746,164,634.08	10.61
财务费用	191,984,474.06	100,984,188.14	90.11
研发费用	10,765,678.45	3,364,507.71	219.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7,998,637.69	2,694,876,520.43	-6.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5,917,519.75	-2,690,336,391.2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5,182,964.18	164,405,423.66	535.74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工资及附加、折旧及摊销等费用同比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银行借款增加利息支出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增大了研发投入，研发项目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购建供排水、污泥处理处置等项目支付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一是债务性融资同比增加 132,233 万元，二是偿还债务及偿付利息支付同比增加 43,080 万元。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725,440.50 万元，比上年同期 777,887.19 万元减少 52,446.69 万元，降幅为 6.74%，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644,661.11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7.08%，主要系公司第六期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较上一期价格降低，影响收入减少 85,393.65 万元。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污水处理服务	3,827,650,776.81	2,770,673,459.81	27.61	-10.41	13.97	减少 15.25 个百分点
自来水销售	1,703,789,329.67	1,472,551,808.25	13.57	-2.62	2.88	减少 4.62 个百分点
工程施工及安装	535,782,472.95	502,500,784.06	6.21	2.98	3.03	减少 0.05 个百分点
污泥处理处置	230,119,765.32	196,931,205.47	14.42	-6.19	5.39	减少 9.40 个百分点
其他	149,268,770.62	60,724,870.59	59.32	-11.07	-18.94	增加 3.9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重庆市	6,054,507,718.60	4,590,545,344.37	24.18	-9.73	3.69	减少 9.81 个百分点
四川省	67,016,902.58	45,963,573.66	31.41	5.20	3.32	增加 1.24 个百分点
云南省	292,671,563.36	345,315,600.89	-17.99	120.65	193.01	减少 29.14 个百分点
其他	32,414,930.83	21,557,609.26	33.49	-5.17	-3.97	减少 0.8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 污水处理服务收入同比减少主要原因：第六期价格较上一期价格降低，影响收入减少 85,393.65 万元。
2. 自来水销售收入同比减少主要原因：供水企业售水量减少所致。

3. 污泥处理处置收入同比减少主要原因：公司所属子公司重庆珞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完成污泥处理核价工作，2022 年补计 2020-2021 两年污泥处理处置服务差价收入约 4,000 万元，2023 年无此项收入。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自来水	万 m ³	73,849.85	62,306.88		-2.45	-3.13	
污水处理	万 m ³	163,236.76	166,514.21		12.45	12.59	
污泥处理处置	万吨	58.65	58.65		24.76	24.81	

产销量情况说明

注：污水处理销售量超过生产量主要是由于部分污水处理厂的污水处理量未达到保底水量，而结算水量按保底水量计算所致。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自来水销售	电耗	37,924.85	25.75	37,927.67	26.5	-0.01	
自来水销售	药剂	3,336.91	2.27	3,677.92	2.57	-9.27	
自来水销售	人工	37,086.05	25.18	36,809.37	25.72	0.75	
自来水销售	折旧及摊销	48,057.71	32.64	44,290.58	30.94	8.51	注 1
自来水销售	其他成本费用	20,849.67	14.16	20,432.31	14.27	2.04	
污水处理	电耗	34,838.74	12.57	29,129.74	11.98	19.60	注 2
污水处理	药剂	26,581.96	9.59	29,652.77	12.2	-10.36	
污水处理	人工	41,575.04	15.01	41,006.33	16.87	1.39	
污水处理	折旧及摊销	118,745.66	42.86	100,903.41	41.5	17.68	注 1
污水处理	其他成本费用	55,325.95	19.97	42,420.62	17.45	30.42	注 3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注 1：主要是供排水企业新购资产增加及自建工程完工转固，对应折旧摊销增加；

注 2：主要是污水处理量增加及电价上涨所致；

注 3：主要是污水处理企业资产租赁费用增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的股权暨债权已转让，2023 年 12 月 31 日九龙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400,282.33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5.1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重庆市财政局	335,330.55	46.22
2	重庆沙坪坝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18,866.26	2.60
3	昆明市滇池管理局	16,100.90	2.22

注：重庆沙坪坝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是公司联营企业。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11,396.6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3.5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重庆蓝洁广顺净水材料有限公司	8,810.64	2.65
2	华能重庆珞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976.12	1.50
3	重庆渝嘉管业有限公司	4,829.80	1.45

其他说明

重庆蓝洁广顺净水材料有限公司是公司联营企业重庆蓝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137,088,012.35	144,332,121.04	-7,244,108.69	-5.02
管理费用	825,308,100.54	746,164,634.08	79,143,466.46	10.61
财务费用	191,984,474.06	100,984,188.14	91,000,285.92	90.11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工资及附加同比增加、折旧及摊销等费用同比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银行借款利息费用同比增加。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076.57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47.61
研发投入合计	1,124.1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1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4.24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2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9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2
硕士研究生	24
本科	80
专科	18
高中及以下	3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5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58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42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2
60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7,998,637.69	2,694,876,520.43	-186,877,882.74	-6.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5,917,519.75	-2,690,336,391.27	-655,581,128.4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5,182,964.18	164,405,423.66	880,777,540.52	535.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购建供排水、污泥处理处置等项目支付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一是债务性融资同比增加 132,233 万元，二是偿还债务及偿付利息支付同比增加 43,080 万元。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037,126,292.86	9.17	2,818,675,238.39	8.82	7.75	
应收款项	1,112,929,977.63	3.36	1,983,769,937.85	6.21	-43.90	注 1
合同资产	682,634,407.72	2.06	371,465,947.73	1.16	83.77	注 2
存货	500,780,134.98	1.51	539,840,465.21	1.69	-7.24	
投资性房地产	132,012,294.23	0.40	137,677,586.14	0.43	-4.11	
长期股权投资	2,570,104,964.16	7.76	2,425,717,099.31	7.59	5.95	
固定资产	18,127,335,117.00	54.76	16,877,582,947.36	52.81	7.40	
在建工程	618,465,004.27	1.87	1,493,698,262.66	4.67	-58.60	注 3
使用权资产	117,973,759.55	0.36	57,483,745.76	0.18	105.23	注 4
短期借款	1,145,000,000.00	3.46	674,500,000.00	2.11	69.76	注 5
合同负债	739,115,532.80	2.23	725,030,919.95	2.27	1.94	
长期借款	5,478,660,931.58	16.55	3,264,327,598.10	10.21	67.83	注 6
租赁负债	22,091,995.08	0.07	14,016,940.65	0.04	57.61	注 4
应付债券	3,000,000,000.00	9.06	3,000,000,000.00	9.39	-	

其他说明

注 1：主要系公司第六期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较上一期价格降低，应收污水处理服务费同比减少。

注 2：主要原因：一是部分污水处理服务和污泥处理处置服务主管部门未确认的污水处理结算量和污泥处理处置结算量较同期增加；二是工程施工项目尚未结算同比增加。

注 3：在建工程完工转固。

注 4：报告期内污水处理企业租赁资产同比去年增加所致。

注 5：主要系本期新增银行流动资金借款所致。

注 6：主要系本期污水处理、污泥处理处置等项目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总体情况：

1.1 自来水行业：

2022 年全国城市供水总量 674.4 亿立方米，其中，生活用水 378.5 亿立方米，人均生活用水 67.4 吨，供水普及率 99.4%。

项目	2000	2010	2015	2020	2021	2022
全年供水总量（亿立方米）	469.0	507.9	560.5	629.5	673.3	674.4
生活用水（亿立方米）	200.0	238.8	287.3	348.5	375.4	378.5
人均生活用水（吨）	95.5	62.6	63.7	65.5	67.5	67.4
供水普及率（%）	63.9	96.7	98.1	99.0	99.4	99.4

（数据来源：《中国统计年鉴 2023》）

1.2 污水处理行业：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截至 2022 年，城市污水日处理能力为 22,605 万立方米，城市排水管道长度 91.35 万公里。根据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2022 年城乡建设统计年鉴》，截至 2022 年，全国城市污水处理厂数为 2,894 座，污水处理能力为 21,606.1 万立方米/日；全国县城污水处理厂数为 1,801 座，污水处理能力为 4,185 万立方米/日。2022 年全国城市污水排放量为 6,389,707 万立方米，污水年处理量为 6,268,888 万立方米，污水处理率 98.11%；全国县城污水排放量为 114.93 亿立方米，污水年处理量为 111.41 亿立方米，污水处理率 96.94%。2022 年全年全国城市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的固定资产投资额为 708.2 亿元，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新增 839 万立方米/日；全国县城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的固定资产投资额为 319.3 亿元，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新增 206 万立方米/日。

2、水务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2.1 报告期内供排水产能情况

板块	产能	变化额
自来水供应（万 m ³ /日）	327.95	5.8
污水处理（万 m ³ /日）	485.795	25.2

2.2 销售信息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板块	销售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同比变化 (%)
自来水供应	170,378.93	147,255.18	13.57	销售收入同比减少 2.62, 成本同比增加 2.88, 毛利率同比下降 4.62 个百分点
污水处理	382,765.08	277,067.35	27.61	销售收入同比减少 10.04, 成本同比增加 13.97, 毛利率同比下降 15.25 个百分点

2.2.1 自来水供应板块

(1) 各地区平均水价、定价原则及报告期内调整情况

地区	平均水价	定价原则	报告期内调整情况	调价机制（如有）
重 庆	2.7415	《重庆市物价局关于规范主城区城市	无	因物价水平上升导致公司

主城区		供水价格分类管理的通知(渝价(2015)278号)》及《重庆市物价局关于建立主城区居民用水阶梯价格制度的通知(渝价(2015)279号)》。		供水成本上升,而不能达到供水企业合理利润水平时,公司向政府主管部门提出水价调整申请,并接受政府有关部门审核。水价的调整依照法定程序,由本公司事先提出调价申请,履行听证程序后,由政府批准执行。
重庆市合川区	2.9869	《重庆市合川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实施调整合川城区自来水价格改革的通知(合川发改发(2017)122号)》。	无	同上
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	2.8670	《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改革局关于万盛城区居民用水价格调整及建立居民用水阶梯价格制度的通知(万盛发改价发[2015]27号)》及《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改革局关于调整非居民用自来水价格的通知(万盛发改价发(2015)19号)》。	无	同上
重庆市江津区	3.0619	江津区发改委文件《关于规范江津区自来水公司自来水销售价格的通知》(津发改委(2018)70号)、《关于建立城镇居民用水阶梯价格制度的通知》(津发改委(2016)89号)文件。	无	同上

(2) 各客户类型平均水价、定价原则及报告期内调整情况

客户类型	平均水价	定价原则	报告期内调整情况	调价机制(如有)
居民用水	2.5731	公司的自来水业务主要集中在重庆主城区及重庆市合川区、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江津区,其定价原则详见上表。	无	因物价水平上升导致公司供水成本上升,而不能达到供水企业合理利润水平时,公司向政府主管部门提出水价调整申请,并接受政府有关部门审核。水价的调整依照法定程序,由本公司事先提出调价申请,履行听证程序后,由政府批准执行。
非居民生活用水	3.2576	同上	无	同上
特种用水	2.5868	同上	无	同上

(3) 自来水供应情况

生产量(万m ³)	同比变化(%)	销售量(万m ³)	同比变化(%)	产销差率(%)
73,849.85	-2.45	62,306.88	-3.13	15.63

2.2.2 污水处理板块

主要水价标准、定价原则及报告期内调整情况

地区	客户	水价	定价原则	报告期内调整情况	调价机制(如有)

重庆市	重庆市财政局	2.35	根据《渝府〔2007〕122号》文及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核定暂行办法〉的通知》（渝财环〔2024〕8号）的有关规定核定。	注	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标准由重庆市财政局或其受托机构每三年核定一次。
成都市青白江区	成都青白江区水务局	2.326	按照成都市青白江区水务局与成都汇凯所签订《特许经营权合同》及《污水处理服务协议》的相关规定核定。	无	按照《特许经营权合同》及《污水处理服务协议》的相关规定，距上次调价两年以上（含两年）或污水处理可变成本上涨（或者下降）超过6%的，可申请调整。
重庆市大足区	重庆市大足区财政局	4.75	按照重庆市大足区人民政府大足府〔2023〕9号文《重庆市大足区人民政府关于清溪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调整的批复》，同意的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第三期污水处理价调整为4.75元/立方米。	无	根据《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实施方案》及《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实施办法》规定，污水结算价格每三年核定一次。
重庆市两江新区	重庆两江新区水土高新技术产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58	按照重庆两江新区建设管理局关于函告《重庆两江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关于两江新区鱼复、龙兴、水土园区污水处理政府购买服务首期（2021至2023年度）结算价格评审结论通知书》的函的规定，2022年8月经重庆两江新区核定，水土污水处理厂的污水处理服务费核定为3.58元/m ³ 。污水处理费按季度支付，如当期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未核定，则参照最近一期执行的结算价格支付，差额于当期结算价格核定之日起60日内补齐或扣还。对于结算期内本公司缴纳的未纳入结算价格的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及附加，重庆两江新区建设管理局审定后据实予以补足。自按新协议结算之日起，公司与重庆两江新区水土高新技术产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的《污水处理政府购买服务协议》终止。	详见定价原则	详见定价原则
重庆市两江新区	重庆两江新区鱼复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66	按照重庆两江新区建设管理局关于函告《重庆两江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关于两江新区鱼复、龙兴、水土园区污水处理政府购买服务首期（2021至2023年度）结算价格评审结论通知书》的函的规定，2022年8月经重庆两江新区核定，果园污水处理厂的污水处理服务	详见定价原则	详见定价原则

	限 公 司		费核定为 5.66 元/m ³ 。污水处理费按季度支付,如当期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未核定,则参照最近一期执行的结算价格支付,差额于当期结算价格核定之日起 60 日内补齐或扣还。对于结算期内本公司缴纳的未纳入结算价格的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及附加,重庆两江新区建设管理局审定后据实予以补足。自按新协议结算之日起,公司与重庆两江新区鱼复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的《污水处理政府购买服务协议》终止。		
重庆市两江新区	重 庆 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49	按照重庆两江新区建设管理局关于函告《重庆两江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关于两江新区鱼复、龙兴、水土园区污水处理政府购买服务首期(2021 至 2023 年度)结算价格评审结论通知书》的函的规定,2022 年 8 月经重庆两江新区核定,复盛污水处理厂的污水处理服务费核定为 3.49 元/m ³ 。污水处理费按季度支付,如当期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未核定,则参照最近一期执行的结算价格支付,差额于当期结算价格核定之日起 60 日内补齐或扣还。对于结算期内本公司缴纳的未纳入结算价格的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及附加,重庆两江新区建设管理局审定后据实予以补足。自按新协议结算之日起,公司与重庆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的《污水处理政府购买服务协议》终止。	详 见 定 价 原 则	详见定价原则
重庆市璧山区	重 庆 璧山区财政局	2.77	按照《重庆市璧山区人民政府关于授予重庆市璧山区碧清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再生水、垃圾渗滤液特许经营权的批复》(璧山府〔2018〕92 号)文批复,污水处理服务费用应覆盖公司污水处理业务的合理成本+税金和(或)法定规费+合理利润。其中,合理利润为碧清公司提供污水处理服务所应获取的合理收益,包括该等业务的净资产收益及通过效率管理等措施所实现的盈利,净资产收益率按 7%核定。	无	价格每 3 年核定一次。首期污水处理(即自碧清公司取得特许经营权之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结算价格(不含污泥及运输处置费用)按现行市财政局采购本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 2.77 元/立方米执行。第二期及以后各期结算价格按所确定的核价原则核定。
云南省昆明市	昆 明 滇池管	1.54	(1) 污水处理服务费单价由政府相关有权部门核定,并报市政府认可。污水处理服务费包含乙方提供	无	详见定价原则

	理局	<p>的污水处理服务的合理成本+税金和（或）法定规费+合理利润。（2）污水处理服务的污水处理服务费单价每三年核定一次。首期污水处理服务费单价：昆明市第九水质净化厂、昆明市第十三水质净化厂（一期）、白鱼口水质净化厂、洛龙河水质净化（雨水）厂、昆明市第十一水质净化厂、海口水质净化厂 6 座水质净化厂首期污水处理服务费单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其中第十三水质净化厂（二期）自进入运营之日起）按以下价格执行：达到国标《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简称一级 A 标）的为 1.54 元/ m³，在此基础上提标出水总磷 ≤0.05mg/L 再增加 0.48 元/ m³。昆明市第十四水质净化厂（一期）连续稳定运行达标 90 日的成本为基数按协议约定时间完成首期污水处理服务费单价核定，并自运营之日起按核定后首期污水处理服务费单价执行。（3）首期污水处理服务费单价执行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为止。以上 7 座水质净化厂第二期及后续价格核定期的污水处理服务费单价按确定的原则核定，并实行统一价格。</p>		
--	----	---	--	--

注：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收到《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服务费结算价格核定暂行办法〉的通知》（渝财环〔2024〕8 号）和《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核定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政府采购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的通知》（渝财环〔2024〕9 号）等文件，获知重庆市财政局依据“渝府〔2007〕122 号”的精神和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制定了关于公司污水处理服务费结算价格的核定暂行办法（以下简称新核价办法），并按照新核价办法完成了公司第六期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核定工作。经重庆市财政局核定，公司第六期价格为 2.35 元/立方米。

2.3 主要采水点水源水质情况

公司下属自来水厂主要集中在重庆市主城区，其水源主要来源于长江、嘉陵江。根据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定期发布的《重庆市地级及以上城市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状况》《重庆市县级城市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状况》显示，2023 年公司水厂所在取水区域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质达标率为 100%。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适用 不适用

2023年5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沙坪坝区清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已出资3,000.00万元,本年度已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2023年12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永川排水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已出资10,185.43万元,本年度已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2023年12月,公司已经完成对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的股权暨债权转让工作,截止2023年12月31日九龙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2023年10月,公司以持有郸城县中州供水有限公司股权评估后作价参与对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增资,本次增资款为7,852.50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郸城中州的股权比例由39%变为5.28%;公司持有中州水务的股权比例仍为20%。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累计对中州水务出资47,990.04万元。

2023年4月,公司及所属全资子公司建设公司完成对重庆沙坪坝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第二次出资2,436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及所属全资子公司建设公司已经累计对重庆沙坪坝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出资4,872万元。

2023年7月,公司完成对重庆分质供水有限公司第三次出资98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累计对重庆分质供水有限公司出资4,900万元。

2023年12月,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购买其子公司重庆市巴南区道角供水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导致资本公积增加819万元。

2023年,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昆明渝润水务有限公司增资111,770.3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累计对昆明渝润水务出资131,770.30万元,增资完成后,昆明渝润水务注册资本为50,000万元,资本公积81,770.30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动				
光大银行	18,185,780.49		-1,007,030.19				17,178,750.30
中国银河	18,072,979.67		5,369,367.48				23,442,347.15
重庆农商行	441,250,000.00		68,750,000.00				510,000,000.00
合计	477,508,760.16		73,112,337.29				550,621,097.45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56,336.56 万元，主要从事自来水的生产与供应及相关业务。报告期内，市自来水公司主要在重庆市主城区范围内从事自来水的生产与供应。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 607,626.99 万元，净资产 417,416.72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总收入 116,619.47 万元，净利润 12,996.90 万元。

2.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126,220.96 万元，主要从事污水处理厂的营运管理及相关业务。报告期内，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主要在重庆市主城区范围内从事城市生活污水处理业务。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 523,647.67 万元，净资产 232,169.79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总收入 96,895.08 万元，净利润 8.25 万元。

3.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26,500 万美元，主要经营供排水项目及其相关业务投资，本公司持有其 50% 的股权。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 529,352.79 万元，净资产 317,706.25 万元（含少数股东权益）；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68,819.23 万元，净利润 22,266.41 万元（含少数股东损益）。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是国家“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也是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国家对生态环境保护愈发重视，水务环保行业作为生态文明建设和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重要力量，是统筹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着力解决突出环境问题、实现绿色转型发展的重要支撑，为确保行业可持续发展，达到“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国家及地方政府围绕行业发展目标、行业监管、税收优惠和技术革新等方面陆续出台相关政策，行业发展拥有良好的外部环境，水务环保行业政策红利不断释放，将统筹污染治理、生态保护，以更高标准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水务行业涉及国计民生，政策监管趋严，排放标准提高，带来了新的发展挑战。预期水务行业整体仍呈现区域垄断和跨区域运营行业龙头并存的态势。总体来看，传统城镇供水市场趋于饱和，农村及城乡供水一体化市场仍然具有较大发展空间；污水处理行业得到了政府的高度重视，《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补短板强弱项实施方案》《“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等系列文件下发，城镇污水处理系统正在向具有更高效率、更高质量的精细化模式转变。这促使行业企业在积极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和企业社会责任的同时，更需要持续提升运营管理能力，优化项目工艺，沿产业链纵横拓展，利用数字化、智慧化综合提供解决方案，在追求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争取更多业务增长点。

近年来，随着我国生态治理和环保力度加大，出现黑臭水体治理、水环境综合治理，污泥处

置等水务衍生行业。水务衍生行业对资金实力和技术水平要求较高，水务衍生业务仍将继续成为实力较强的央企或经济发达区域地方国企积极参与对象。此外，伴随经济发达的城市水务行业进入成熟期，需求增长放缓，相关配套设施还不健全的区县及乡镇地区将成为实力较强的水务企业异地扩张的机会。

在行业形势上，我国水务行业在“水十条”、中央环保督察、“十四五”规划、管网建设、智慧水务、碳中和、污泥无害化处理、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等一系列行业热点的推动下发展迅速。同时，国家密集发布政策文件，《关于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的指导意见》《排污许可提质增效行动计划（2022-2024 年）》（征求意见稿）《“十四五”节水型社会建设规划》等一大批重要政策和文件聚焦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为行业发展指明了方向，随着这些制度的进一步稳固，行业将开启新的征程。特别是今年习近平总书记深刻阐述了“新质生产力”理论，强调必须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助力碳达峰碳中和，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这些新理论的确立、新政策的出台，都指向高质量发展，将推动行业加速向质量效率型增长转变，更加注重内涵式、创新型高效发展，市场份额也将向管理先进、技术领先和运营高效的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专业化企业倾斜，市场集中度将进一步提升。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学笃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聚焦建成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国内一流水环境综合服务商的发展定位，坚持内涵式增长和规模化发展主线，坚定不移做专做精做优供水、排水、污泥主业，切实提升战略思维、创新驱动、市场驾驭、精雕细琢能力，按公司“十四五”规划目标，力争至 2025 年末，资产规模达到 500 亿元，营收突破 100 亿元，供排水总规模达到 930 万 m³/日以上，日污泥处理处置能力达到 4,680 吨。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确保生产运行平稳有序，“一利五率”力争实现“一增一稳四提升”，供水漏损率控制在 10% 以下，供排水水质 100%达标，坚决防范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和环保事件发生。

2024 年力争实现营业收入不低于 73.5 亿元，基本建设项目投资、更新改造项目投资、信息化项目投资合计 11.5 亿元。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原材料的供应风险：本公司下属的各水厂的原水主要取自长江和嘉陵江，水源水质达到国家颁发的《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二类水质标准。但重庆市一年四季雨量分配不均，洪水期和枯水期都将增加取水成本和水体净化成本。除此之外，极端天气及突发性水污染事件，对以原水为主要原材料的本公司也将构成一定的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水源水质预警，并加强工艺调控，确保风险在可控范围。

2. 水价不能及时调整的风险：因物价水平上升导致公司供水成本上升，而不能达到供水企业合理利润水平时，公司可向政府主管部门提出自来水价调整申请，并接受政府有关部门审核。水价的调整依照法定程序，由本公司事先提出调价申请，履行听证程序后，由政府批准执行。因此，公司存在供水业务成本上升而水价不能及时得到调整的风险。

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的主要结算模式可概括为“政府特许、政府采购、企业经营”，由重庆市财政局采购本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的结算价格每 3 年核定一次，前六期污水处理结算价格分别为：3.43 元/m³→3.25 元/m³→2.78 元/m³→2.77 元/m³→2.98 元/m³→2.35 元/m³，公司存在未来结算价格向下调整而导致的经营和效益风险。同时，每个价格核定期满前，结算价格原则上不得进行临时性调整，除非因特殊原因并得到市政府的正式批准。因此本公司存在污水处理服务成本上升而污水处理服务价格不能在价格核定期中及时得到调整的风险。公司将加强与政府相关部门的衔接，密切注意成本上升对公司效益的影响，及时启动价格调整申报工作。

3. 供排水水质标准及规划调整的风险：我国自来水行业目前的整体技术标准接近和达到国际发达国家的水平，自来水质量标准也与 WHO、日本和美国等标准相当。随着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不断提高，2023 年 4 月 1 日起，新《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将替代现行《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正式实施，可能导致水质超标及成本上升等风险。目前本公司各

水厂的出厂水质全面达到新《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要求。随着市民对水质需求的提高和环境保护标准加强,本公司仍然面临产业技术升级而增加改造投资、处理成本上升风险的风险;同时,本公司面临因地方政府对自来水厂规划布局进行调整而相应进行新建扩建水厂、关停部分小水厂、取水头部迁移、管网互联互通优化建设而增加投资的风险;此外根据海绵城市、数字化城市管理要求,本公司面临管网改造、信息化技术设施建设而增加投资的风险。

国家对水环境管理、水生态环境安全,包括饮用水水源安全、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等方面提出了具体目标和行动措施,落实长江大保护的要求,水污染防治计划、黑臭水体治理、“两江四岸”综合整治项目的实施,对长江、嘉陵江等重要流域水体范围新建、扩建污水处理厂的排放标准提出更高要求,对污水处理厂及其周边的环境影响要求也更严格。公司现有污水处理业务特许经营区域内,厂网河一体化水污染治理模式的推进,存在管网新建及改造、初期雨水收集处理、堤岸建设、提标改造及环保附属设施等新项目投资机会,也面临众多社会投资者争夺市场份额的风险。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实施后,本公司面临污水处理成本上升风险;此外,公司还面临污泥最终处置不及时而导致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超标的风险。公司将积极面对国家及地方政策变化,在争取保持现有的区域市场竞争优势的基础上,积极参与长江大保护、厂网河一体化治理、城乡供水一体化等相关项目的市场竞争,拓展业务范围,提升产能;同时公司将合理安排技术更新改造资金,确保供排水水质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要求。

4. 汇率波动风险: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外币借款为日本海外经济协力基金贷款转贷6,607,533,000.00日元。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12月外币借款因汇率波动给本集团带来的汇兑净收益分别为61,780,813.57元、23,489,426.73元、15,005,614.23元。人民币兑换上述外币汇率的波动所产生的汇兑损益将对公司的财务费用及利润总额产生影响。

5. 环保风险: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日趋完善,环保督查不断强化,环保执法更为严格,污水处理企业确保达标排放责任加大,公司可能面临增加经营成本或违法成本的风险。为此公司将坚持依法合规经营,加快相关供排水项目建设,加强运营管理和质量控制,做好突发性事件应对工作,提升供排水安全保障能力,确保污水处理达标排放,防范和控制环保风险。

6. 税收风险:《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40号),纳税人从事《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2022年版)》2.15“污水处理厂出水、工业排水(矿井水)、生活污水、垃圾处理厂渗透(滤)液等”项目、5.1“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5.2“污水处理劳务”项目,可适用本公告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也可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一经选定,36个月内不得变更。按财税〔2021〕40号文“已享受本公告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或者免征增值税政策的纳税人,因违反税收、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警告、通报批评或单次10万元以下罚款除外)的,自处罚决定作出的当月起6个月内,不得享受本公告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或者免征增值税的政策。如纳税人连续12个月内发生两次上述处罚,自第二次处罚决定作出的当月起36个月内不得享受本公告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或者免征增值税的政策。”公司可能存在因不符合财税〔2021〕40号公告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或者免征增值税的相关条件,无法完全享受到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风险。公司将加强经营管理,强化风险管控,竭力规避税收风险。

7. 供水行业收费政策调整风险: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清理规范城镇供水供电供气供暖行业收费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意见的通知(国办函〔2020〕129号)》(以下简称“通知”)文件要求,供水企业的部分用户工程项目收费将会被取消,由供水企业自行建设并纳入企业经营成本。“通知”中要求“加快完善价格形成机制”,公司将积极配合供水价格主管部门尽快建立供水价格机制,同时将按照“渝府〔2007〕122号”文的相关规定,适时向政府有关部门提出水价调整申请。

8. 污泥处理处置的风险:因水泥协同处置企业频繁错峰停产及重庆市污泥处置能力建设滞后于快速增长的污水处理规模,导致部分污泥暂存于公司所属污水处理厂内无法外运处置,可能导致公司所属污水厂的水质安全存在较大隐患。公司将积极通过下列措施尽量消除对公司的不利影响,一是积极对接政府相关职能部门配合推进“泥水一体”改革;二是通过珞璜污泥处置中心二期扩建等项目的建设,提升污泥处理处置能力。

9. PPP项目等投资项目风险:公司通过PPP等模式与政府方签订特许经营协议方式获取项目,该类项目投资回收主要来源于使用者付费、可行性缺口补助或政府采购付费。由于使用者付费取决于政府方确定的收费标准,可行性缺口补助或政府采购付费来源于政府方的财政收入,受政策

变更、政府履约状况、补贴变动等情况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尤其是如出现政府方不能按照协议约定按时、严格履约的情形，该类投资项目存在可能无法实现预期收益、收回投资的风险，还可能会派生出财务风险和融资风险。

10. 成本增加的风险：自来水新国标下絮凝剂等生产药剂单价上涨，液氯消毒改为次氯酸钠消毒致使成本上涨，排泥水系统陆续运行，将增加运行成本及泥沙处置费用。同时，公司使用的主要动力能源为电力，电价的波动也会造成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波动，对公司未来的经营效益可能造成不利影响。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治理规章，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司经营运作的规范有序。

1. 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通知、召开股东大会；严格执行关联事项关联股东均回避制度，并充分做好关联事项的信息披露。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023 年第一、二、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董事与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在任董事 6 名。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均能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未发生无故不到会，或连续 2 次不参加会议的情况。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正常运作，对会议议案认真研究、审议，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意见或建议。独立董事在工作中勤勉尽责，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 24-31 次会议。

3. 监事与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有 2 名职工代表监事。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监事会在任监事 3 名。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和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经营、财务和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监事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 11-16 次会议。

4. 公司与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及公司股东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按《公司法》要求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并承担义务，公司与其实行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的重大决策均通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依法作出。

5.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积极做好各项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的披露工作，不存在相关信息披露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情形。

6. 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德润环境及公司第二大股东水务环境集团均按有关规定就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做出相关承诺，承诺内容及报告期内履行承诺的情况详见公司 2023 年年报“第六节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本公司现有的关联交易属于必要的交易，有利于本公司开展业务并保证本公司正常经营。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在《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决策权限、决策程序等内容，并在实际工作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作用，以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开、公允、合理，从而保护股东利益。

7.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的相关规定，经 2022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 17 次会议对公司原《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该制度要求，根据相关重大事项及其进展情况，做好了定期报告等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切实保护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

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04-28	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3-04-29	本次会议决议主要内容：审议通过： （一）关于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二）关于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三）关于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四）关于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五）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六）关于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七）审议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年报审计机构的议案；（八）审议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九）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污水处理项目的关联交易议案》。（注1）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05-29	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3-05-30	本次会议决议主要内容：审议通过： （一）审议《关于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二）审议《关于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三）审议《关于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四）审议《关于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五）审议《关于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六）审议《关于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

				的议案》；（七）审议《关于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八）审议《关于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九）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转授权公司经理层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十）审议《关于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注 2）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11-29	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3-11-30	本次会议决议主要内容：审议通过：（一）审议关于修订《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二）审议关于修订《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三）审议关于修订《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四）审议关于修订《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的议案；（五）审议关于修订《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六）关于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七）关于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020-2022 年任期激励分配方案的议案。（注 3）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12-22	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3-12-23	本次会议决议主要内容：审议通过：（一）审议关于制定《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二）审议关于制定《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三）审议关于制定《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四）审议关于制定《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注 4）

注 1：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3-019）；

注 2：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3-030）；

注 3：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3-051）；

注 4：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3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3-055）。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郑如彬	董事、董事长	男	56	2021-03-08						119.97	否
廖高尚	董事、总经理（离任）	男	45	2021-03-08	2023-12-27					118.97	否
付朝清	董事	男	50	2021-03-08						96.47	否
	总经理			2024-01-09							否
黄嘉颖	董事	男	49	2021-03-08							是
张智	独立董事	男	63	2021-03-08						7.00	否
傅达清	独立董事	男	57	2021-03-08						7.25	否
石慧	独立董事	女	52	2021-03-08						7.25	否
苏恩宇	监事、监事会主席（离任）	男	49	2021-03-08	2023-12-27					104.70	否
曹婧	监事（离任）	女	41	2021-03-08	2023-01-18						是
黄菁	监事	女	40	2021-03-08							是
张颖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7	2017-09-15						69.09	否
	监事会主席			2024-01-05							否
王绍华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4	2021-03-08						43.90	否
庞子山	副总经理	男	50	2017-08-10						100.16	否
张东	副总经理	男	42	2021-03-08						92.00	否
吕祥红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52	2017-08-10						101.26	否
代伟	副总经理（离任）	男	54	2021-03-08	2023-12-27					90.42	否
	董事			2024-01-25							否
合计	/	/	/	/	/				/	958.44	/

注：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管及部分监事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包含预发 2023 年薪酬、补发 2022 年度薪酬以及部分 2020-2022 年任期激励。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郑如彬	1989年7月至1995年5月任交通部第二航务工程局二公司202施工处技术员、工程项目部副经理(1993年1月担任施工处主任)。1995年5月至1999年5月任交通部第二航务管理局二公司副经理兼温州分公司经理。1999年5月至2001年7月任中国港湾建设(集团)总公司第二航务工程局第二工程公司经理(法定代表人)。2001年7月至2003年6月任重庆市市政管理委员会副总工程师(2001年12月兼任道路桥梁管理处处长)。2003年6月至2017年7月任重庆市市政管理委员会党组成员、副主任。2017年7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17年8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2017年9月15日起任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2019年2月至2021年5月任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1至3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2021年3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
廖高尚	2014年12月至2018年3月任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正处级机要秘书。2018年3月至2021年1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兼保密总监、集团本部党总支书记。2021年1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21年3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因工作调整原因于2023年12月27日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职务。
付朝清	2011年7月至2017年5月任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代总经理。2017年5月至2021年5月任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21年1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21年3月至2023年12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2021年3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1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黄嘉颖	2007年7月至2011年8月任苏伊士环境集团亚洲项目总监。2008年8月至2021年5月任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11年9月至2012年12月任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高级业务总监。2013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业务拓展部副总裁。2014年4月至2017年9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10月至2018年6月兼任苏伊士新创建水务运营财务总监。2018年7月至2022年1月任苏伊士(亚洲)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2020年4月至2021年1月任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2月起任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董事及副董事长;2021年3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5月起任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及董事长;2022年2月至2022年9月任苏伊士新创建有限公司(2022年3月更名为苏伊士(亚太)有限公司)苏伊士亚洲地区项目高级副总裁;2022年9月起任苏伊士(亚太)有限公司苏伊士亚洲地区固废资源管理首席执行官。
张智	2000年5月至2019年12月任重庆大学城市建设与环境工程学院教授(期间2000年5月至2018年3月任重庆大学城市建设与环境工程学院副院长)。2019年12月起任重庆大学环境与生态学院教授;2021年3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傅达清	2015年3月起任泰和泰(重庆)律师事务所律师;2021年3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石慧	2013年12月起任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总经理;2021年3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苏恩宇	2013年11月2018年10月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党委工作部主任。2016年1月至2020年6月兼任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10月至2021年1月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纪委委员、党群工作部主任、机关党总支书记。2021年1月至2022年12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21年3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2023年1月起任重庆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因工作调整原因于2023年12月27日辞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

曹婧	2014年6月至2017年3月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法务审计部（监事办）主管；2017年3月至2021年4月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法务审计部（监事办）高级（一级）主管；2021年4月至2022年12月任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务审计部（监事办）副总经理；2021年3月至2023年1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3年1月起任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因工作变动原因于2023年1月18日辞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职务。
黄菁	2015年8月至2016年12月任重庆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主管。2017年1月起任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投资一部部长；2021年3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12月起任德润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张颖	1998年9月至1999年11月任重庆南岸区房管局上新街房管所行政办公室内勤，1999年11月至2002年7月任重庆南岸区房管局行政办公室文秘，2002年7月至2010年2月历任重庆市南岸区纪委（监察局）执法监察室、党风廉政室、教育研究室等部室科员、副主任科员、副主任（正科级），2010年2月至2016年9月历任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纪委综合处（案件审理处）主任科员、副调研员、副处长，2016年9月至2016年12月任中共重庆市纪委驻市国资委纪检组办公室副主任，2016年12月至2022年3月任中共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纪委委员，2016年12月至2022年3月先后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察室主任、纪检监察部主任、纪律检查室主任，2017年9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职工监事，2022年3月至今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党委委员；2024年1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绍华	2003年9月至2016年2月在重庆天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先后任三汇一矿会计、劳动和社会保险科副科长、三汇三矿财务科长，物资供应分公司财务科长兼财务劳动保险科科长，重庆天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办、监事办、审计监察室副主任，纪委办、监事办、审计监察室主任，产权部部长、财务部部长。2016年2月至2017年3月先后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委员、监察室副主任，重庆市渝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党支部副书记、监事。2017年3月至2018年5月先后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委员、监察室副主任，重庆市渝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党支部副书记、监事，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工会主席。2018年5月至2020年8月先后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监事办）副部长（副主任）兼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四川金易管业有限公司、重庆蓝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8月至2023年1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监事办）总经理（主任）兼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四川金易管业有限公司、重庆蓝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监事。2023年1月至今任重庆渝西水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庞子山	1996年7月至1997年9月在重庆市环保局环境监察大队工作。2003年6月至2010年12月在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工作，历任科员、总工程师、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经理。2010年12月至2016年10月任重庆渝西水务有限公司党总支委员、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2016年10月至2018年5月任重庆渝西水务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2017年7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8年6月至2020年10月兼任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重庆长寿中法水务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2018年8月起任重庆城镇供水排水行业协会副会长。
张东	2015年9月至2018年1月任重庆市万盛经开区金桥镇党委副书记、镇长。2018年1月至2019年5月任重庆市万盛经开区发展改革局副局长（正处级）、党组成员。2019年5月至2021年1月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行政管理部副主任。2021

	年 1 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21 年 3 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吕祥红	2002 年 11 月至 2007 年 5 月任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兼财务部经理。2007 年 5 月起历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2008 年 11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监事。2017 年 7 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17 年 8 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财务部部长。2019 年 10 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9 年 10 月至 2019 年 12 月兼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密总监。
代伟	2012 年 9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重庆市合川区自来水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7 年 1 月至 2019 年 8 月任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8 年 5 月至 2021 年 5 月任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21 年 1 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21 年 3 月至 2023 年 12 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 年 12 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24 年 1 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郑如彬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8	
黄嘉颖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董事、副董事长	2021.02	
黄菁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投资一部部长	2017.0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郑如彬	重庆城镇供水排水行业协会	会长	2018.10	
	中国城镇供水排水行业协会	副会长	2019.04	
	重庆上市公司协会	副会长	2023.12	
廖高尚	重庆市地下管线协会	常务副理事长	2021.10	
付朝清	重庆市化医农林水利工会	副主席	2021.10	
黄嘉颖	苏伊士(亚太)有限公司	苏伊士亚洲地区固废资源管理首席执行官及董事	2022.09	
	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澳门自来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中法水务投资(常熟)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中新苏伊士环保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19.02	
	中法水务管理(中山)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01	
	苏伊士(苏渝)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5	
	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05	
	重庆德润新邦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9	
	苏伊士银虞(上海)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0.12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1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1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1	
	天津塘沽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1	
	上海化学工业区中法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1	
	上海化学工业区升达废料处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1	
	苏州工业园区中法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1	
	苏伊士(上海)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0	
	润业(重庆)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3	
	常熟苏新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9	
	上海化学工业区安悦苏伊士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11	

	苏伊士环境检测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3.08	
	苏伊士环境检测技术(海南)有限公司	董事	2023.11	
	中山市中能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23.09	
	太初苏伊士环境资源管理(浙江)有限公司	董事	2023.10	
	江苏中法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3	
	常熟中法工业污水预处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9.12	
	江苏中法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7	
张智	2018-2022 年教育部高等学校土木类教学指导委员会给排水科学与工程教学指导分委员会	副主任委员	2018.10	2022.12 (还未换届)
	重庆市土木建筑学会第三届理事会水工业分会	会长	2017.11	2022.12 (还未换届)
	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第八届城市给水排水专业委员会	委员	2019.10	
傅达清	上海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9	2023.01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05	2023.12
石慧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重庆市资产评估协会	专业技术委员会副主任	2007	
	重庆理工大学	研究生导师、教授	2014	
	重庆工商大学	研究生导师	2022	
	重庆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监事	2014.09	
	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9.11	
苏恩宇	重庆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	2023.01	
曹婧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2023.01	
	重庆创绿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监事	2021.12	
	重庆市内部审计协会	监事	2019.04	
黄菁	重庆德润新邦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董事(兼职)	2020.08	
	德润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兼职)	2021.12	
王绍华	重庆水务集团沙沱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监事、监事会主席	2021.05	2023.01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5	2023.01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5	2023.01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5	2023.01
	四川金易管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5	2023.01
	重庆蓝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5	2023.01
	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5	2023.01
庞子山	重庆城镇供水排水行业协会	副会长	2018.08	
吕祥红	重庆市招投标协会	副会长	2021.12	
代伟	重庆市市政管理科技协会	副理事长	2021.11	
	重庆市城镇供水排水行业协会	副会长	2023.1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领导人员综合考核和薪酬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主要股东意见进行年度考核，根据考核结果确定年度薪酬兑现方案，其中，公司高管的年度薪酬兑现方案提请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有关议案。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按照《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领导人员综合考核和薪酬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进行年度考核后根据考核结果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由于考核工作未全面结束，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部分董事、监事、高管尚有部分年度绩效薪酬待考核工作全面结束后另行补发。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958.44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曹婧	监事	离任	因工作变动原因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辞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职务。
廖高尚	董事、总经理	离任	因工作调整原因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职务。
苏恩宇	监事、监事会主席	离任	因工作调整原因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辞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
代伟	副总经理	离任	因工作调整原因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代伟	董事	选举	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张颖	监事、监事会主席	选举	于 2024 年 1 月 5 日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当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付朝清	董事、总经理	聘任	于 2024 年 1 月 9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为公司总经理。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 24 次会议	2023-03-06	1. 审议通过《关于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2. 审议通过《关于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3. 审议通过《关于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4. 审议通过《关于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5. 审议通过《关于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6. 审议通过《关于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的议案》；7. 审议通过《关于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8. 审议通过《关于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9.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转授权公司经理层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10. 审议通过《关于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11.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7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3-004））
第五届董事会第 25 次会议	2023-03-30	1.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经理层工作报告》；3.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4.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以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5.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6.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7.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8.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9. 听取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10. 听取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11.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机构的议案；12.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13.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14. 听取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市场拓展情况报告；15. 听取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内容落实情况汇报；16. 听取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展质量提升专项行动进展情况汇报；17. 听取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治建设和合规管理工作情况汇报；18. 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污水处理项目的关联交易议案；19.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3-010））
第五届董事会第 26 次会议	2023-04-28	1.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2. 审议通过昆明渝润水务有限公司收购水质净化厂资产银行融资的议案；3.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江津自来水有限公司新德感水厂一期项目银行融资的议案；4.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昆明渝润水务有限公司资本

		金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3-020))
第五届董事会第 27 次会议	2023-05-12	1. 审议通过关于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4. 审议通过关于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5.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环保监督办公室并调整个别部门职责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3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3-024))
第五届董事会第 28 次会议	2023-08-17	1. 听取公司 2023 年上半年生产经营的有关情况汇报; 2. 听取 2023 年上半年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有关事项落实情况汇报; 3. 听取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市场拓展情况汇报; 4. 听取公司 2023 年上半年企业法治建设和合规管理工作情况汇报; 5.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6.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制度管理规则》的议案; 7. 审议通过公司董事长及经理层成员 2022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及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 8. 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工作方案(修订版)》的议案; 9. 审议通过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3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目标相关事宜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9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3-036))
第五届董事会第 29 次会议	2023-10-27	1.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2. 审议通过公司董事长及经理层成员 2020-2022 年任期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及任期激励分配方案的议案; 3. 听取关于东部管网公司清算注销事宜的汇报。(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3-044))
第五届董事会第 30 次会议	2023-11-13	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的议案; 5.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6.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7.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8.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3-048))
第五届董事会第 31 次会议	2023-12-06	1.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4.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5. 审议通过关于核销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及债权的议案; 6. 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污水处理项目的关联交易议案; 7.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

		告》(临 2023-052))
--	--	-----------------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郑如彬	否	8	6	2	0	0	否	4
廖高尚	否	8	6	2	0	0	否	4
付朝清	否	8	6	2	0	0	否	4
黄嘉颖	否	8	6	2	0	0	否	4
张智	是	8	6	2	0	0	否	4
傅达清	是	8	6	2	0	0	否	4
石慧	是	8	6	2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战略委员会	郑如彬、付朝清、黄嘉颖、张智
审计委员会	石慧、代伟、傅达清
提名委员会	傅达清、郑如彬、张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智、代伟、石慧

注：2024 年 1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郑如彬（召集人）、付朝清、黄嘉颖、张智等四位董事组成；同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石慧（召集人）、代伟、傅达清等三位董事组成；同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张智（召集人）、代伟、石慧等三位董事组成（详见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05）。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02-23	2022 年年报工作（第二次）会议。	讨论通过了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的《现场完成阶段与审委会的沟通》《工作情况汇报》。	
2023-03-24	1. 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2. 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3. 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4. 审议《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机构的议案》；5. 审议《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6. 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7. 审议《关于收购污水处理项目的关联交易议案》。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全部议案。	
2023-04-24	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3-08-10	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2023-10-23	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审议通过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3-12-04	1. 审议关于核销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及债权的议案；2. 审议关于收购污水处理项目的关联交易议案。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全部议案。	
2023-12-22	听取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控审计情况汇报。	同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体安排，通过了公司的审计计划（2023 年度）。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03-24	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高管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同意按议案方案发放的相关董事、监事、高管 2022 年度薪酬；尚有部分绩效薪酬，待相关财务数据、考核工作全面结束后，另行发放。	
2023-08-10	1. 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及经理层成员 2022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及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2. 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工作方案（修订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全部议案。	

	版)》的议案；3. 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3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目标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3-10-23	审议公司董事长及经理层成员 2020-2022 年任期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及任期激励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全部议案。	

(四)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03-24	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	
2023-03-30	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42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52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96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595
销售人员	257
技术人员	142
财务人员	360
行政人员	2,169
合计	6,52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及以上	7
硕士研究生	283
本科	3,206
专科	1,972
高中及同等学历	319
中专及同等学历	432
初中及以下	304

合计	6,523
----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技能工资、津补贴和绩效工资等组成。各单位根据目标任务的完成情况实行分级分类考核。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开展培训项目 635 个，培训 29,000 余人次。培训内容主要分为党务培训、安全培训、技能培训和综合管理培训四个板块。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849.20 万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于 2008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以现金形式分配的股利将不低于公司当期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六十。经公司 2010 年 1 月 6 日召开的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将该项股利分配政策已列入《公司章程》。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为进一步明晰公司的分红政策及分红决策机制，经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 16 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2 年 8 月 27 日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对《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涉及现金分红政策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与 2012 年 8 月 28 日刊登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同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重庆水务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12-022）。本次《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的修订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明确了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合规、透明。

2009 年度至 2022 年度公司以现金形式分配的股利均不低于公司当期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六十，符合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并已实施完毕。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1.69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811,200,000.00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88,542,154.14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74.52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811,200,000.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74.52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重庆市国资委关于市属国有企业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的指导意见，公司建立了企业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的管理机制，依法落实董事会对经理层成员的聘任、业绩考核、薪酬管理等权利。在绩效考核方面，以业绩贡献为导向，对标市场、对标行业，结合本企业实际科学合理确定经理层成员考核目标；在薪酬管理方面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绩效考核为核心，根据不同分工，建立差异化的薪酬激励机制。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经建立起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度设计有效，执行到位。2023 年，公司以制度优化、改进管理、提升价值、防范风险作为工作重点，不断强化内部控制和

风险管理，并通过内控自评和内控审计对内控制度和业务流程进行查漏补缺，及时发现实施过程中的缺陷与不足，在合理期限内规范整改，有效促进内部控制持续改进，规范决策，合规经营。未来期间，公司将持续完善、优化内控制度，严格内控制度执行，强化监督检查，将内部控制作为一项常态化工作，建立长效机制，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663,847

注：环保资金投入包含污水处理项目、污泥处理处置项目固定资产投入、基建投入、更新改造投入、资产收购及运行投入等。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根据重庆市生态环境局《重庆 2022 年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公司（含联营合营）运营管理的共计 77 个污水处理厂被列入重点排污单位。上述重点排污单位均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梁滩河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等标准排放要求，其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排放情况、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等环境信息目前定期在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重庆）（<http://183.66.66.47:10001/eps/index/enterprise-search>）进行发布和更新。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重点排污单位主要分布于重庆市各区、县，污水处理项目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进行可研批复、项目核准，并依法实施建设；项目投产前均按规定申办排污许可证，按照许可证核定的污染物种类、控制指标和规定的方式排放污染物。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重点排污单位主要分布于重庆市各区、县，项目投产前均通过第三方咨询机构编制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获得了当地环保部门的批准。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重点排污单位均已对其运营管理的污水处理设施编制有相应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应急预案均已各单位所在市（区、县）主管部门备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重点排污单位均制定了自行监测方案，对污水、废气、噪声等进行定期监测。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重点排污单位排放口安装了 COD、氨氮、总磷、总氮等在线监测仪表，主要污染物在线监测数据实时接受环保主管部门监督。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遵照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等环保行业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重大处罚的情况。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加强供排水企业运营维护管理，实行精细化、标准化的管理措施，确保厂、网的正常稳定运行；实行最严格的水质管理，建立三级水质监管机制，确保水质持续稳定达标；积极推进提标改造，逐步提升出水水质，逐步扩大再生水产能和利用率。积极响应国家节能减排号召，全年污水处理排放量 16.32 亿 m³，COD 削减量约 32.92 万吨，NH₃-N 削减量约 3.54 万吨，总磷削减量约 0.52 万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46,598.83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有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公司积极拓展污水资源化利用途径，污水处理厂内中水回用、再生水利用、尾水发电、水源热泵，广泛用于工业生产、市政杂用、居民生活、生态补水，从污水中提取资源和能量。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8 年度至 2022 年度每年均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并于 2023 年度起披露 ESG 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积极助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攻坚成效，在扩建现有帮扶项目的同时，还开展供水保障、党建+建设、产业发展及融合共建类新项目工作。2023 年，乡村振兴资金共投入 95 万元，其中 75 万捐赠给重庆市石柱县桥头镇长沙村，用于供水保障、党建、产业发展及融合共建，20 万用于消费帮扶，主要用于采购重庆市石柱县桥头镇和中益乡的农副产品。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重庆德润环境于 2015 年 11 月出具《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及下属公司不存在以任何形式从事或参与与重庆水务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本次收购后，本公司及下属公司（除重庆水务外）：1、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重庆水务及下属公司主营业务相同的业务； 2、如本公司及下属公司（除重庆水务外）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重庆水务及下属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本公司将立即通知重庆水务，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渡于重庆水务； 3、若该商业机会未让渡，则一定是本公司及下属公司（除重庆水务外）利用自身品牌、资源、财务等优势，代为培育符合重庆水务业务发展需要但暂不适合重庆水务实施的业务。本公司及下属公司（除重庆水务外）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重庆德润环境作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对于因政策调整、市场变化等客观原因确实不能履行或需要作出调整的承诺，重庆德润环境与本公司将提前向市场公开做好解释说明，充分披露承诺需调整或未履行的原因，并提出相应处置措施。	否		是		

			将在上述业务成熟后择机将其以公允价格转让给重庆水务，重庆水务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的权利； 4、本公司及下属公司（除重庆水务外）若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给重庆水务造成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将全额承担该等经济损失； 5、本公司在消除或避免同业竞争方面所做各项承诺，同样适用于本公司下属除重庆水务及下属公司以外的其他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本公司有义务督促并确保本公司其他下属公司执行本文件所述各项事项安排并严格遵守全部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重庆德润环境于 2015 年 11 月出具《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关于规范关联交易及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及下属公司（除重庆水务外）将继续规范与重庆水务及下属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下属公司（除重庆水务外）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重庆水务《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决策程序，并遵循公允、合理的市场定价原则公平操作，不会利用该等关联交易损害重庆水务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重庆德润环境作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对于因政策调整、市场变化等客观原因确实不能履行或需要作出调整的承诺，重庆德润环境与本公司将提前向市场公开做好解释说明，充分披露承诺需调整或未履行的原因，并提出相应处置措施。	否		是			
其他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重庆德润环境于 2015 年 11 月出具《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关于规范关联交易及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将继续保持重庆水务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体系，使其拥有独立的知识产权，保持其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及机构方面的独立，保证其独立面向市场的经营能力。”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重庆德润环境作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对于因政策调整、市场变化等客观原因确实不能履行或需要作出调整的承诺，重庆德润环境与本公司将提前向市场公开做好解释说明，充分披露承诺需调整或未履行的原因，并提出相应处置措施。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	股份限售	重庆水务环境	自重庆水务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重庆水务股份，也不由重庆水务收购该部分股份。	2010 年 3 月。	是	2010 年 3 月 29	是		

行相关的承诺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日至2013年3月30日。			
解决同业竞争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2007年10月12日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重庆水务签署的《避免同业竞争协议》，水务环境承诺该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不会，并促使该公司之参股企业不会与重庆水务的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并赋予（包括但不限于）重庆水务的优先交易及选择权、优先受让权、政府投资项目优先收购权等。在水务环境与本公司签署的《避免同业竞争协议》有效期内，一旦“保留业务”项目正式投入运行达到市场化运行条件后，将在三个月内启动程序注入本公司，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	2007年10月12日水务环境与本公司签署的《避免同业竞争协议》长期有效，除发生以下情形（以较早为准）：（1）水务环境及其任何下属企业直接或间接拥有本公司的股本权益而可在本公司股东大会上行使或控制行使的投票权低于30%，或（2）水务环境不能控制本公司董事会的大部分成员，或（3）本公司股份终止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	否		是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股份限售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重庆德润环境2015年10月29日就拟受让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及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出具公开承诺，承诺自标的股份办理完毕股份过户登记至重庆德润环境之日起的6个月内，重庆德润环境不会以任何形式转让该等标的股份；自标的股份办理完毕股份过户登记至重庆德润环境之日起的6个月后，重庆德润环境对标的股份的处置按照届时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执行。	2015年10月29日。	是	详见承诺内容。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2 年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对首次执行日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比较报表及累积影响数进行了追溯调整。调增年初未分配利润 55.97 万元及少数股东损益 0.25 万元。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罗晓龙、冉聘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4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2010年7月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与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2019年6月名称变更为中国葛洲坝集团路桥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葛洲坝路桥公司”）签订《九龙县汤古、中古、日鲁库水电站工程建设EPC总承包合同》，并对合同价款、工期、工程款支付、违约、索赔、争议等事项进行了约定。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葛洲坝路桥公司严重违反合同约定，未按合同及补充协议约定履行义务，给九龙公司造成了重大经济损失。经双方多次协商仍未就本施工合同纠纷事宜达成一致，2018年6月20日，九龙公司向重庆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请求裁决葛洲坝路桥公司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给九龙公司造成的损失，仲裁涉及金额3.35亿元。</p> <p>2018年12月10日，葛洲坝路桥公司向重庆仲裁委提交仲裁反请求，请求九龙公司支付工程款并赔偿损失等共计约1.01亿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仲裁庭已先后八次开庭，开展了陈述答辩、证据交换、司法鉴定、举证质证等工作，现已庭审终结，仲裁委已作出仲裁裁决。葛洲坝路桥公司应向九龙公司支付约1,200余万元。截至报告期末，九龙公司已全额收到葛洲坝路桥</p>	<p>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6月23日、12月15日，2023年9月12日通过《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涉及仲裁的公告》（临2018-020）《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涉及仲裁反请求的公告》（临2018-039）《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仲裁结果的公告》（临2023-042）。</p>

公司支付的裁决款项约 1,200 余万元。	
-----------------------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适用 不适用**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2 年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临 2023-012）。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为 36,313.84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额的 2.14%，与预计金额相比，实际发生金额较预计金额减少 3,940.16 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所属重庆市合川排水有限公司、重庆市万州区万川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龙兴排水有限公司分别收购公司股东水务环境集团的合川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及二期扩建工程、万州申明坝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及提标改造工程、两江新区复盛污水处理工程项目资产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以下简称标的）。本次交易标的的资产评估值为 482,526,255.64 元，负债评估值为 31,954,227.88 元，净资产评估值为 450,572,027.76 元。经交易双方协商，本次交易根据资产评估结果确定交易价格为 450,572,027.76 元。（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 日披露的《重

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污水处理项目的关联交易公告》(临 2023-015)。截至报告期末该交易已完成了资产移交,公司已按协议支付相应款项共计 315,400,419.43 元,相关不动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2. 公司所属重庆市大足排水有限公司、重庆港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重庆市奉节排水有限公司分别收购公司股东水务环境集团的大足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东港新城污水处理工程、奉节口前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及提标改造工程资产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以下简称标的)。本次交易标的的资产评估值为 518,274,904.64 元,负债评估值为 13,975,627.62 元,净资产评估值为 504,299,277.02 元。经交易双方协商,本次交易根据资产评估结果确定交易价格为 504,299,277.02 元。(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污水处理项目的关联交易公告》(临 2023-053)。截至报告期末该交易已完成了资产移交,公司已按协议支付相应款项共计 428,654,385.46 元,相关不动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重庆沙坪坝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1,269.48	2021年7月23日	2021年7月23日	2024年8月31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是	联营公司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重庆沙坪坝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12.63	2021年7月16日	2021年7月16日	2025年6月30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是	其他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282.11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42.77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1,980.73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3,262.84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3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3,160.91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3,160.91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p>1. 经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的平安银行重庆分行固定资产贷款（用于置换其原交通银行成都新都支行的贷款）5,595 万元中的 4,476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2 日通过《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临 2018-019）。截至报告期末，成都汇凯已累计归还贷款本金 3,800 万元，贷款余额为 1,795 万元。</p> <p>2. 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董事会审议批准，同意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成都汇旋水处理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申请不高于 5,700 万元的银行贷款以出具差额补足承诺函的方式为其提供保证担保，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2 日和 5 月 8 日通过《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临 2020-013）和《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临 2020-016）。截至报告期末，成都汇旋已累计归还贷款本金 915.62 万元，贷款余额为 1,933.50 万元。</p> <p>3. 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沙田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向重庆市沙坪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提供建设履约保函，保函金额 11,878.8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向重庆市沙坪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提供了金额为 11,878.80 万元的沙田项目建设期履约保函（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通过《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沙田污水处理工程一期 PPP 项目提供建设期履约保函的公告》（临 2021-034））。</p> <p>4. 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同意公司与全资子公司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按扣除政府方出资代表（重庆沙坪坝滨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持股数额后的持股比例分别为重庆沙坪坝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所实施的重庆市沙坪坝区清水溪及凤凰溪“清水绿岸”治理提升工程 PPP 项目向重庆市沙坪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提供建设履约保函。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建设公司已分别提供了建设履约保函，保函金额分别为 1,269.475 万元、12.63 万元（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7 月 31 日通过《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建设履约保函的公告》（临 2021-036））。</p> <p>5.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同意本公司按银行贷款和银行保函金额的 70%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昆明市五华区渝星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下称“渝星公司”）提供连带责</p>

	任担保，担保金额为 25,585 万元，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和 2022 年 2 月 8 日通过《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临 2021-053）和《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临 2022-001）。截至报告期末，渝星公司贷款余额为 9,617.76 万元。
--	--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2 年 11 月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昆明渝润水务有限公司以 39.47 亿元收购昆明市第九水质净化厂、昆明市第十一水质净化厂、昆明市第十三水质净化厂（一期/二期）、洛龙河水质净化（雨水）厂、海口水质净化厂、白鱼口水质净化厂以及昆明市第十四水质净化厂（一期）等七座水质净化厂资产，并获得七座水质净化厂所对应污水处理服务范围的 30 年特许经营权（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2 日、11 月 15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资产的公告》（临 2022-031）、《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资产的补充公告》（临 2022-032））。截至报告期末，已累计支付交易价款 24.23 亿元，并已完成昆明市第九、十一水质净化厂、白鱼口水质净化厂、海口水质净化厂、洛龙河水质净化厂、昆明市第十三水质净化厂（一期/二期）的生产运营交接工作，已接收水质净化厂生产运营均正常，出水水质均达标排放，后续将继续按照交易协议约定有序开展相关工作。

2. 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授予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排水特许经营权的批复》（渝府〔2007〕122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的第五个结算期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应在第六个结算期（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起始日前 60 天内提交第六期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的核定申请。公司已及时向重庆市财政局提交第六期价格核定申请，并已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收到《重庆市财政局关于重庆水务集团第六期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核定有关事宜的函》（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关于第六期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核定有关事宜的公告》（临 2022-037））。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收到《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服务费结算价格核定暂行办法〉的通知》（渝财环〔2024〕8 号）和《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核定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政府采购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的通知》（渝财环〔2024〕9 号）等文件，获知重庆市财政局依据“渝府〔2007〕122 号”的精神和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制定了关于公司污水处理服务费结算价格的新核定办法，并按照新核价办法完成了公司第六期价格的核定工作。经重庆市财政局核定，公司第六期价格确定为 2.35 元/立方米，较第五期价格 2.98 元/立方米（不含所得税、增值税及附加、污泥处置费，对于结算期内缴纳的所得税、增值税及附加、污泥处置费，根据审定的情况予以补助）下调 0.63 元/立方米。由于第六期价格核定已考虑税费影响，故不再对公司实际承担的相应税费进行补助。第六期价格变动导致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减少 8.54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减少 7.20 亿元。

3. 2021 年 11 月公司和全资子公司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在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90%股权及 38,173.01 万元债权（下称转让标的），并于 2023 年 1 月 29 日确定四川鑫新实业有限公司（下称四川鑫新实业）为受让方。2023 年 1 月 31 日，交易各方签署了《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股权暨债权转让合同》，公司和建设公司将转让标的（仲裁案件权益除外）以 14,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四川鑫新实业（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3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关于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控股子公司 90%股权及相关债权的公告》（临 2023-002））。截至报告期末，转让标的已全部实现转让，公司已收到全额交易价款 14,000 万元。

4. 根据《重庆市财政局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重庆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的通知》（渝财资产〔2023〕1 号），重庆市财政局将持有的重庆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称环投集团）100%股权无偿划转至水务环境集团。该安排系为增强水务环境集团在生态环境产业的核心竞争力，充分发挥资源整合优势，优化重庆国有资本在生态环境产业的影响力。截至报告期末，环投集团已完成股权变更工商登记工作，其股东已变更为水务环境集团。环投集团所涉及的乡镇污水处理业务与公司部分业务存在重叠，对于因国有股权划转等特殊原因可能构成的潜在同业竞争，将根据 2007 年水务环境集团与公司签署的《避免同业竞争协议》的相关安排采用适当的方式妥善解决。

5.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方式对全资子公司昆明渝润水务有限公司增资 11.47 亿元，其中注册资本增加 3 亿元、资本公积增加 8.47 亿元，并根据昆明渝润水务实际资金需求分次到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对渝润水务增加注册资本金 3 亿元，增加资本公积 8.18 亿元，对昆明渝润水务已累计投入注册资本金 5 亿元，资本公积 8.18 亿元。

6. 经 2023 年 5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规模不超过 2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2023 年 7 月 19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审(再融资)(2023)501 号),公司报送的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的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获得上交所受理,并于 8 月 2 日收到上交所《关于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再融资)(2023)538 号),目前正在反馈问询过程中。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7. 2023 年 8 月 31 日,公司收到间接控股股东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转发的《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无偿划转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0%股权的通知》(渝国资(2023)351 号),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持有的水务环境 80%的股权无偿划转给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次划转不会导致公司直接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构成重大影响。截至报告期末,本次划转已通过经营者集中审查,尚未完成相关过户登记手续,后续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8. 为参与重庆市非中心城区范围内排水管网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2021 年 11 月、2022 年 1 月公司与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下称长江环保集团)共同设立了重庆三峡排水管网有限公司(下称东部管网公司)和重庆水务集团排水管网有限公司(下称西部管网公司),其中:东部管网公司注册资本 10 亿元,公司持股 40%,长江环保集团持股 60%(双方均未实际注资);西部管网公司注册资金 10 亿元,公司持股 60%、长江环保集团持股 40%(双方已完成首轮出资)。报告期内,根据长江环保集团提议,经双方协商,公司与长江环保集团决定对东部管网公司进行解散和清算。截至报告期末,东部管网公司已注销。

9. 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的联营公司,2023 年 9 月中州水务拟将注册资本金由 16.37 亿元增加至 19.37 亿元。为切实参与河南省供排水市场,深化与中州水务的合作,公司决定以持有郸城县中州供水有限公司(下称郸城中州)股权进行评估后作价参与对中州水务增资,本次增资款为 7,852.50 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郸城中州的股权比例由 39%变为 5.28%;公司持有中州水务的股权比例仍为 20%。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签署《增资协议》,完成增资。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5,37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7,728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重庆德润环境 有限公司	0	2,401,800,000	50.04	0	无	0	国有法人
重庆水务环境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1,849,160,689	38.52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 有限公司	14,922,018	40,280,474	0.84	0	未知	0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 管理有限责任 公司	0	26,389,700	0.55	0	未知	0	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融通内需驱 动股票型证券 投资基金		10,346,185	0.22	0	未知	0	其他
阿拉丁环保集 团有限公司		9,056,575	0.19	0	未知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柏瑞富 利灵活配置混 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8,036,901	0.17	0	未知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融通成长 30 灵活配置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 金		6,198,900	0.13	0	未知	0	其他
吴绮绯	-5,173,500	6,006,202	0.13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李春萍	400,000	5,400,000	0.11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2,401,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1,800,000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49,160,689	人民币普通股	1,849,160,68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0,280,474	人民币普通股	40,280,47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6,389,700	人民币普通股	26,389,7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内需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346,185	人民币普通股	10,346,185				
阿拉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9,056,575	人民币普通股	9,056,57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富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036,901	人民币普通股	8,036,90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成长 30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98,900	人民币普通股	6,198,900				
吴绮绯	6,006,202	人民币普通股	6,006,202				

李春萍	5,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0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公司上述股东中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与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等情形。除重庆德润环境、水务环境集团外，公司未接到上述其他股东告知存在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情形。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上述股东中重庆德润环境与水务环境集团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外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退出	0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退出	0	0	1,207,618	0.03
BARCLAYS BANK PLC	退出	0	0	753,432	0.02
李梅冬	退出	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内需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	10,346,185	0.22
阿拉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新增	0	0	9,056,575	0.1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富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	8,036,901	0.1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成长30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	6,198,900	0.13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冷湘
成立日期	2014-10-14
主要经营业务	再生资源回收与资源化利用(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后,在许可范围内从事经营);环境污染治理;土壤修护整治;环保技术开发、应用及咨询服务;垃圾处理与焚烧发电项目投资开发及管理(不得从事银行、证券、保险等需要取得许可或审批的金融业务);水资源保护及治理;环境监测: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及仪器研发、制造;从事投资业务及相关资产经营管理(不得从事银行、证券、保险等需要取得许可或审批的金融业务);财务顾问(不得从事银行、证券、保险等需要取得许可或审批的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持有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3.86%的股份,持有重庆康普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0.78%的股份。
其他情况说明	2024 年 1 月,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由雷钦平变更为冷湘。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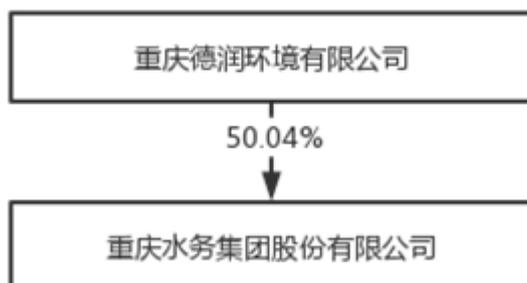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曾菁华
成立日期	2003-09-23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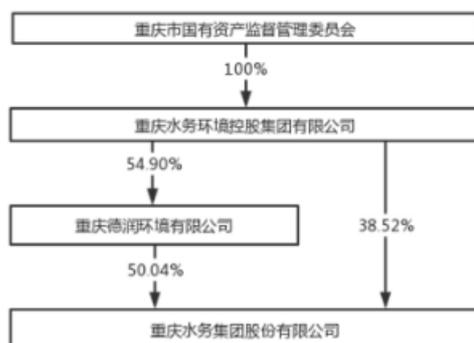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8月31日，公司收到间接控股股东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转发的《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无偿划转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80%股权的通知》（渝国资〔2023〕351号），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持有的水务环境80%的股权无偿划转给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详见于2023年9月1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39）。截至报告期末，本次划转已通过经营者集中审查，尚未完成相关过户登记手续。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 股东 名称	单 位 负 责 人 或 法 定 代 表 人	成 立 日 期	组 织 机 构 代 码	注 册 资 本	主 要 经 营 业 务 或 管 理 活 动 等 情 况
重 庆 水 务 环 境 控 股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陈速	2007-08-16	91500000663597063W	606,457.15	许可项目：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从事投资业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及相关资产经营、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服务，财务顾问，（以上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从事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许可后方可从事经营），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固体废物治理，环境应急治理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壤污染防治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水污染防治服务，大气污染防治服务，大气污染防治服务，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情 况 说 明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 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渝水01	163228	2020-03-06	2020-03-10	2025-03-10	20	3.37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	上海证	面向专业投资	竞价+协议	否

								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券交易所	者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渝水 01	188048	2021-04-22	2021-04-26	2026-04-26	10	3.80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 本金的兑付一起 支付。	上海 证 券 交 易 所	面 专 投 者	向 业 资	竞 价 + 协 议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按时支付 20 渝水 01 的利息。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按时支付 21 渝水 01 的利息。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金融中心 B 座 25 层		张翌辰	010-56800280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外文文化创意园 12 号楼	童文光、刘宗磊	李永兰	010-88827799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	罗晓龙、冉聘	罗晓龙	023-63885555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金和东路 20 号院正大中心 3 号楼南塔 23-31 层		刘枳君	010-59572288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竿胡同 2 号银河 SOHU5 号楼		李转波	027-87339288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 总金额	已使用 金额	未使用 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违规使 用的整改情况 （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 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 定一致
20 渝水 01	20.00	20.00	0.00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和监管协议使用募集资金账户	不适用	是
21 渝水 01	10.00	10.00	0.00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和监管协议使用募集资金账户	不适用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现状	执行情况	是否发生变更	变更后情况	变更原因	变更是否已取得有权机构批准	变更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20 渝水 01 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了还本付息计划	公司报告期内按照募集说明书按时偿还利息	否				
21 渝水 01 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了还本付息计划	公司报告期内按照募集说明书按时偿还利息	否				

7.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1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7.2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不适用。

7.3 负债情况

7.3.1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52.25 亿元和 56.33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增加 7.81%。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不含) 至 1 年 (含)	超过 1 年 (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30.00	30.00	52.50
银行贷款		9.62	3.20	13.39	26.21	45.87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其他有息债务				0.12	0.12	0.21
合计		9.62	3.20	43.51	56.33	-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70.56 亿元和 97.96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增加 38.83%。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个月以内(含)	6个月(不含)至1年(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30.00	30.00	30.18
银行贷款		9.95	3.85	52.02	65.82	66.22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其他有息债务				2.14	2.14	2.15
合计		9.95	3.85	84.16	97.96	-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0亿元人民币，且在2024年5至12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0亿元人民币。

7.3.2 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存在逾期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不适用。

7.4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未发生变更。

7.5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不适用。

(三)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10%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3 年	202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55,522,591.74	1,751,286,135.49	-51.15	
流动比率	0.97	0.87	11.49	
速动比率	0.89	0.79	12.66	
资产负债率 (%)	48.40	46.27	2.1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34	0.56	-39.29	注
利息保障倍数	5.80	13.38	-56.65	注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1.95	18.35	-34.66	注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2.73	22.03	-42.22	注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注：一是报告期银行借款增加及借款利息增加；二是公司因第六期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下降导致收入、利润下降及经营性现金流入减少。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24]第 8-00027 号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收入的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四十三）所述，贵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污水处理收入和自来水销售收入，污水处理收入采取政府采购的形式，结算价格每 3 年核定一次，贵公司每月末根据地方财政局或授权单位已核定的结算价格和结算水量确认收入；自来水销售收入为贵公司定期根据营业部门统计的销售数量，按照物价部门核定的销售单价每月计算并确认收入。

2023 年度，贵公司营业收入 725,440.50 万元，其中污水处理收入占 52.76%，自来水销售收入占 23.49%，均为本期利润的重要组成部分。由于污水处理服务收入金额重大，自来水销售主要信赖水费计费系统，存在较高的信息系统信赖性，因此我们将污水处理收入和自来水销售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 了解、测试贵公司与销售收款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执行情况，包括对自来水销售系统执行 IT 测试并咨询 IT 审计师意见，以确定该系统是否有效运行，水量确认是否准确；

(2) 通过访谈管理层，检查主要政府批文、结算文件等评价各类收入确认政策的适当性；

(3) 分类别对主营业务收入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收入和毛利变动的合理性，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4) 对污水处理收入采取抽样方式选取样本，核对相关政府批文、每季度水量确认函、发票等原始凭证，以确认污水处理收入是否真实准确的记录；对资产负债表日后水量表进行实地检查，并与资产负债表日水量报表进行核对，以评价与收入密切相关的污水处理量的合理性；查看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核量文件以确定水量确认的准确性；

(5) 以抽样方式选取样本，对用水户执行水费测算程序；以抽样方式选取样本，检查其水费记录是否完整，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 固定资产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十四）所述，贵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是房屋建筑物、供排水管网、机器设备和运输工具，2023 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812,733.51 万元，占合并总资产 54.76%，占合并长期资产 66.51%，是资产中最大的组成部分，且其中存在大量隐蔽性管网资产，故我们将固定资产的存在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 了解、测试贵公司与固定资产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执行情况；

(2) 结合供排水公司管网分布图，以抽样的方式实地检查重要固定资产，确定其是否存在，关注是否存在闲置或毁损的固定资产；

(3) 检查固定资产增加减少审批手续是否齐全，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4) 检查固定资产的所有权或控制权。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

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罗晓龙

（项目合伙人）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冉聃

二〇二四年四月一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037,126,292.86	2,818,675,238.3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600,000.00	150,125.00
应收账款	七、5	885,364,949.41	1,360,044,407.7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8,331,697.36	67,162,106.7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227,565,028.22	623,725,530.0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500,780,134.98	539,840,465.21
合同资产	七、6	682,634,407.72	371,465,947.73
持有待售资产	七、11	50,003,543.83	48,235,644.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456,001,662.39	222,705,516.37
流动资产合计		5,848,407,716.77	6,052,004,981.5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14,047,860.62	17,644,301.25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570,104,964.16	2,425,717,099.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929,152,625.32	832,349,459.4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132,012,294.23	137,677,586.14
固定资产	七、21	18,127,335,117.00	16,877,582,947.36
在建工程	七、22	618,465,004.27	1,493,698,262.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17,973,759.55	57,483,745.76
无形资产	七、26	4,307,045,233.47	3,871,026,545.71
开发支出		476,102.87	
商誉	七、27	22,610,400.16	22,610,400.16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51,272,243.05	49,314,716.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365,096,587.48	121,081,935.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255,592,192.18	25,906,187,000.18
资产总计		33,103,999,908.95	31,958,191,981.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145,000,000.00	674,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1,714,128,853.48	1,670,322,719.20
预收款项	七、37	1,462,698.55	1,554,592.43
合同负债	七、38	739,115,532.80	725,030,919.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79,847,233.88	267,539,609.85
应交税费	七、40	111,697,731.60	148,080,210.26
其他应付款	七、41	1,591,057,549.83	3,170,842,007.4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412,669,649.17	301,278,188.54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6,166,810.92	
流动负债合计		6,001,146,060.23	6,959,148,247.7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5,478,660,931.58	3,264,327,598.10
应付债券	七、46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22,091,995.08	14,016,940.65
长期应付款	七、48	93,590,626.06	93,590,626.0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36,054,598.95	37,181,899.58
递延收益	七、51	1,322,972,624.70	1,366,398,652.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69,134,262.83	53,725,226.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22,505,039.20	7,829,240,943.67
负债合计		16,023,651,099.43	14,788,389,191.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800,000,000.00	4,8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4,814,410,576.42	4,804,752,066.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361,989,148.63	290,159,664.1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2,092,201,506.62	2,038,258,219.0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4,879,024,933.73	5,140,426,067.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947,626,165.40	17,073,596,017.35
少数股东权益		132,722,644.12	96,206,773.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080,348,809.52	17,169,802,790.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103,999,908.95	31,958,191,981.74

公司负责人：郑如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祥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文学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10,368,155.81	1,775,928,444.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362,869,797.47	894,908,693.9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79,214,567.22	628,171,968.33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146,463,285.82	677,520,128.3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9,541.11	93,716.44
合同资产		34,658,592.35	8,332,331.7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0,868,265.30	6,482,397.73
流动资产合计		4,344,512,205.08	3,991,437,681.3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6,632,392,987.56	8,193,616,991.93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2,358,169,289.38	11,110,368,060.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29,152,625.32	832,349,459.4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6,193,716.05	16,654,751.01
固定资产		349,899,620.11	22,637,781.94

在建工程		46,817,352.29	389,558,849.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6,012,324.20	11,129,601.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71,169.57	2,635,980.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68,390.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401,709,084.48	20,582,319,866.80
资产总计		24,746,221,289.56	24,573,757,548.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45,000,000.00	674,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55,847,606.75	2,018,923,722.9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175.83
应付职工薪酬		25,559,969.65	22,085,978.16
应交税费		2,901,904.48	24,831,315.32
其他应付款		4,613,464,371.32	3,897,298,429.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7,757,468.57	206,647,806.2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760,531,320.77	6,844,297,427.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53,326,129.49	1,426,495,015.41
应付债券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9,500,000.00	9,5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43,328.29	2,177,280.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291,600.34	53,615,808.9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31,261,058.12	4,491,788,104.91
负债合计		12,191,792,378.89	11,336,085,532.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00,000,000.00	4,8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86,560,874.99	4,485,066,340.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61,989,148.63	290,159,664.1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92,201,506.62	2,038,258,219.01
未分配利润		813,677,380.43	1,624,187,791.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554,428,910.67	13,237,672,015.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746,221,289.56	24,573,757,548.14

公司负责人：郑如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祥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文学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254,404,961.98	7,778,871,869.01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7,254,404,961.98	7,778,871,869.0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713,959,545.40	6,107,760,645.80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5,430,188,818.88	4,999,719,647.7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18,624,461.12	113,195,547.09
销售费用	七、63	137,088,012.35	144,332,121.04
管理费用	七、64	825,308,100.54	746,164,634.08
研发费用	七、65	10,765,678.45	3,364,507.71
财务费用	七、66	191,984,474.06	100,984,188.14
其中：利息费用		255,786,532.44	164,981,849.41
利息收入		63,041,233.74	42,276,487.79
加：其他收益	七、67	370,114,982.44	346,778,140.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18,185,325.91	209,545,684.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8,945,774.03	166,068,173.2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42,190,035.7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0,373,864.10	-22,273,467.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4,254,590.90	-2,853,439.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4,017,709.11	32,546,818.6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18,134,979.04	2,234,854,960.23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92,859,626.55	75,267,538.33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1,747,297.89	12,441,950.8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99,247,307.70	2,297,680,547.75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04,449,467.95	378,555,114.7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4,797,839.75	1,919,125,433.0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4,797,839.75	1,919,125,433.0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8,542,154.14	1,909,645,372.1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255,685.61	9,480,060.8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71,829,484.44	-36,648,212.3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1,829,484.44	-36,648,212.3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1,829,484.44	-36,648,212.3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66,627,324.19	1,882,477,220.6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60,371,638.58	1,872,997,159.7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255,685.61	9,480,060.8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4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40

公司负责人：郑如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祥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文学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3,209,882,685.65	3,836,787,439.30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2,730,633,092.60	2,540,792,678.93
税金及附加		3,217,226.18	7,266,911.8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1,015,948.5	66,977,673.53
研发费用		201,196.71	230,530.69
财务费用		-41,672,274.58	-38,095,918.38
其中：利息费用		159,792.89	
利息收入		42,081,620.89	38,300,425.68
加：其他收益		262,494,656.25	264,648,742.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33,512,373.70	216,899,467.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4,896,183.21	174,621,955.9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42,190,035.73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43.46	-35,945.7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009.08	100,404.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5,479,244.41	1,741,228,230.58
加：营业外收入		11,973,796.87	33,830.00
减：营业外支出		1,250,52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6,202,521.28	1,741,262,060.58
减：所得税费用		126,769,645.23	279,890,112.6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9,432,876.05	1,461,371,947.9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539,432,876.05	1,461,371,947.91

“—”号填列)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1,829,484.44	-6,675,682.37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1,829,484.44	-6,675,682.37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1,829,484.44	-6,675,682.37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11,262,360.49	1,454,696,265.5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郑如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祥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文学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42,579,755.41	7,496,207,814.6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292,915.76	11,642,343.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60,510,081.12	1,547,545,197.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12,382,752.29	9,055,395,355.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32,140,257.10	2,652,940,402.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11,313,742.57	1,447,349,045.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1,435,256.67	912,307,656.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09,494,858.26	1,347,921,730.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04,384,114.60	6,360,518,835.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7,998,637.69	2,694,876,520.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7,021,404.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6,305,586.49	157,318,743.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7,151,040.74	18,996,608.3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43,077,284.85	29,035,567.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6,533,913.08	1,212,372,323.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64,411,377.86	3,227,185,838.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390,000.00	674,679,279.9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650,054.97	843,596.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02,451,432.83	3,902,708,714.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5,917,519.75	-2,690,336,391.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300,000.00	17,351,6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300,000.00	17,351,6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41,251,783.85	2,418,919,120.3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49,551,783.85	2,436,270,720.3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85,200,571.52	688,702,607.4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51,538,727.49	1,417,236,867.4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7,006,774.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67,629,520.66	165,925,821.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04,368,819.67	2,271,865,296.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5,182,964.18	164,405,423.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264,082.12	168,945,552.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01,147,434.06	2,632,201,881.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08,411,516.18	2,801,147,434.06

公司负责人：郑如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祥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文学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62,718,470.97	4,113,631,380.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44,921,628.4	2,391,122,098.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07,640,099.37	6,504,753,478.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86,846,389.53	2,035,287,516.7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716,792.29	49,987,210.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4,585,213.13	453,350,453.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9,345,881.34	1,824,720,074.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26,494,276.29	4,363,345,254.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1,145,823.08	2,141,408,224.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7,021,404.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090,843.07	156,118,743.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600.00	140,792.8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8,552,972.99	452,493,486.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0,664,417.06	1,615,774,426.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330,586.56	14,708,183.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51,622,954.85	1,013,614,429.9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1,173,355.96	2,506,757,988.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3,126,897.37	3,535,080,601.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462,480.31	-1,919,306,174.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35,070,233.49	1,705,357,384.4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414,315.74	12,745,384.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2,484,549.23	1,718,102,768.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26,939,993.43	430,593,415.4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79,567,352.21	1,382,058,700.6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20,835.31	30,646,008.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6,728,180.95	1,843,298,124.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4,243,631.72	-125,195,355.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4,439,711.05	96,906,693.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5,928,444.76	1,679,021,751.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0,368,155.81	1,775,928,444.76

公司负责人：郑如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祥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文学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00,000.00				4,804,752.06	66.95	290,159.66	4.19		2,038,258.21	19.01	5,139,866.36	5.84	17,073,036.31	15.99	96,204,250.56	17,169,240.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559,701.36		559,701.36		2,522.44	562,223.8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00,000.00				4,804,752.06	66.95	290,159.66	4.19		2,038,258.21	19.01	5,140,426.06	7.20	17,073,596.01	17.35	96,206,773.00	17,169,802.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9,658,509.47		71,829,484.44			53,943,287.61		-261,401,133.47		-125,969,851.95		36,515,871.12	-89,453,980.83

(减少“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1,829,484.44					1,088,542,154.14		1,160,371,638.58	6,255,685.61	1,166,627,324.1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658,509.47									9,658,509.47	38,065,288.17	47,723,797.6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300,000.00	8,3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23 年年度报告

额															
4. 其他					9,658,509.47								9,658,509.47	29,765,288.17	39,423,797.64
(三) 利润分配									53,943,287.61	-1,349,943,287.61			-1,296,000,000.00	-7,805,102.66	-1,303,805,102.66
1. 提取盈余公积									53,943,287.61	-53,943,287.6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96,000,000.00			-1,296,000,000.00	-7,805,102.66	-1,303,805,102.66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															

本 (或 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本 (或 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 项储														

2023 年年度报告

备														
1. 本期提取							2,910,367.39					2,910,367.39		2,910,367.39
2. 本期使用							2,910,367.39					2,910,367.39		2,910,367.39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800,000.00				4,814,410.57	361,989.14		2,092,201.50		4,879,024.93		16,947,626.16	132,722.64	17,080,348.80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00,000.00				4,804,905.67		326,807.87		1,892,121.02		4,610,517.88		16,434,352.46	69,375.11	16,503,727.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023 年年度报告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00,000.00			4,804,905.678.73		326,807,876.57		1,892,121,024.22		4,610,517,889.84		16,434,352,469.36	69,375,112.11	16,503,727,581.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3,611.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648,212.38		0.00		1,909,645,372.15		1,872,997,159.77	9,480,060.89	1,882,477,220.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351,600.00	17,351,6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7,351,600.00	17,351,600.00
2. 其他权益工														

具有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46,137,194.79	-1,379,737,194.79		-1,233,600,000.00			-1,233,6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6,137,194.79	-146,137,194.7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33,600,000.00	-1,233,600,000.00			-1,233,6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														

2023 年年度报告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 项 储 备															
1. 本 期 提 取							2,227,518.52					2,227,518.52		2,227,518.52	
2. 本 期 使 用							2,227,518.52					2,227,518.52		2,227,518.52	
(六) 其 他					-153,611.78							-153,611.78		-153,611.78	
四、 本 期 期 末 余 额	4,800,000.00				4,804,752.066.95		290,159,664.19		2,038,258,219.01		5,140,426,067.20		17,073,596,017.35	96,206,773.00	17,169,802,790.35

公司负责人：郑如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祥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文学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00,000,000.00				4,485,066,340.17		290,159,664.19		2,038,258,219.01	1,624,187,791.99	13,237,672,015.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年度报告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00,000,000.00				4,485,066,340.17		290,159,664.19		2,038,258,219.01	1,624,187,791.99	13,237,672,015.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94,534.82		71,829,484.44		53,943,287.61	-810,510,411.56	-683,243,104.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829,484.44			539,432,876.05	611,262,360.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94,534.82						1,494,534.8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494,534.82						1,494,534.82
（三）利润分配									53,943,287.61	-1,349,943,287.61	-1,296,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3,943,287.61	-53,943,287.6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96,000,000.00	-1,296,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023 年年度报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00,000 ,000.00				4,486,560 ,874.99		361,989, 148.63		2,092,20 1,506.62	813,677, 380.43	12,554,42 8,910.67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00,000 ,000.00				4,485,219 ,951.95		296,835, 346.56		1,892,12 1,024.22	1,542,55 3,038.87	13,016,72 9,361.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00,000 ,000.00				4,485,219 ,951.95		296,835, 346.56		1,892,12 1,024.22	1,542,55 3,038.87	13,016,72 9,361.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3,611. 78		-6,675,6 82.37		146,137, 194.79	81,634,7 53.12	220,942,6 53.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675,6 82.37			1,461,37 1,947.91	1,454,696 ,265.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6,137, 194.79	-1,379,7 37,194.7 9	-1,233,60 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6,137,	-146,137	

2023 年年度报告

									194.79	, 194.7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33,600,000.00	-1,233,6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53,611.78						-153,611.78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00,000,000.00				4,485,066,340.17		290,159,664.19		2,038,258,219.01	1,624,187,791.99	13,237,672,015.36

公司负责人：郑如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祥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文学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158）（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或“重庆水务集团”，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于2007年9月6日在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取得注册号为50000000000341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位于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法定代表人：武秀峰；2012年12月21日重庆水务集团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修改公司章程，2013年1月6日完成工商变更，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吴家宏；2013年10月29日重庆水务集团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修改公司章程，2013年11月7日完成工商变更，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李祖伟；2015年10月13日重庆水务集团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修改公司章程，2015年11月5日完成工商变更，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王世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7093295592；2021年3月16日完成工商变更，法定代表人变更为：郑如彬。

2010年3月19日，根据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0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261号”文《关于核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普通股5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注册资本50,00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480,000.00万元。其中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360,500.00万元，占总股本的75.104%；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出资64,500.00万元，占总股本的13.44%；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5,000.00万元，占总股本的1.04%。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大信验字[2010]第2-0010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5年10月26日，本公司接到公司原控股股东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2021年5月公司名称已变更为“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原第二大股东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及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三方书面通知，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持有的本公司36.60%股份、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持有的本公司13.44%股份及现金约4.42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共同对重庆德润环境进行增资（以下简称“该项目”）已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该项目实施完成后，重庆德润环境将持有本公司50.04%的股份，并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本公司直接的持股比例将由75.124%变为38.52%（其中2015年7月9日至17日期间增持960,689股，占股本总额的0.02%）；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将不再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2015年12月31日，该项目股份变更过户手续完成，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仍为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下设29个全资及控股一级子公司，分别为：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公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重庆市万盛自来水有限公司、重庆市合川区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重庆市渝水水务机械有限公司、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重庆渝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重庆市给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重庆远通电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水质检测有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江津自来水有限公司、安陆市涢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都汇旋水处理有限公司、昆明市五华区渝星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川渝高竹水务发展有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沙沱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安宁市渝宁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昆明渝润水务有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排水管网有限公司；1个合营公司为：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9个联营公司，分别为：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重庆市江东水务有限公司、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重庆蓝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分质供水有限公司、重庆市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480,000.00万元；

公司注册地：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公司营业办公地：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二) 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业务性质：公用事业。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从事城镇给排水项目的投资、经营及建设管理；从事城镇给排水相关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建设、运营及管理；给排水设备制造、安装及维护；给排水工程设计及技术服务；水环境综合治理。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环境污染治理甲级、房地产开发二级资质并可兼营销售建筑材料、建筑机械设备租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情况简介：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渝府〔2007〕122号文《关于授予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排水特许经营权的批复》，公司享有授权范围内供排水特许经营权，实行供排水一体化经营，特许经营期限为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30年。公司所属供水企业水费的收取额以覆盖本公司供水业务的合理成本、税金（以及法定规费）以及合理的利润确定，合理成本包括合理投资成本及合理经营成本。在特许经营期内，凡因物价水平上升而导致公司供水成本上升，而不能达到供水企业合理利润水平时，可由公司向重庆市政府主管部门提出水价格调整申请，并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审核，国家另有规定除外。政府主管部门应自收到价格调整申请后2个月内，完成审定工作。供水价格经审定并通过价格调整相关程序后，及时作出调整。按照上述原则确定的收费价格，在特许经营期内，公司的收益水平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并须事前得到重庆市人民政府的批准。公司目前供水企业共计30套制水系统（水厂），生产能力327.95万立方米/日。

公司污水处理服务费采取政府采购的形式，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每3年核定一次。首期（即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3年）结算价格为3.43元/立方米，根据重庆市财政局渝财建〔2009〕607号文件制定的《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核定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的实施办法》的规定，首期结算价格延期至2010年12月31日。前六期污水处理结算价格分别为：3.43元/立方米→3.25元/立方米→2.78元/立方米→2.77元/立方米→2.98元/立方米→2.35元/立方米。在特许经营期内，公司结算期间污水处理费用=Σ单位结算价格*各污水厂结算污水处理量（若实际污水处理量<设计污水处理量的60%，则结算污水处理量为设计污水处理量的60%；若实际污水处理量≥设计污水处理量的60%，则结算污水处理量为实际污水处理量）。重庆市财政局或授权单位根据已核定的结算价格、结算水量和本公司提交的合格支持凭据，于每季度末之后的15个工作日内支付污水处理服务费。

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授予公司供排水特许经营权的相关规定，经重庆市财政局核定，公司2023-2025年第六期政府采购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为2.35元/立方米。

公司目前排水企业投入运行的污水处理厂有121个，污水处理业务日处理能力为485.795万立方米。

（三）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人：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本财务报表及附注于2024年4月1日由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过及批准。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序号	子公司名称
1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2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
3	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4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5	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
6	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7	重庆水务集团公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	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
9	重庆市万盛自来水有限公司
10	重庆市合川区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11	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

12	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
13	重庆市渝水水务机械有限公司
14	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
15	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
16	重庆渝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7	重庆市给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8	重庆远通电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9	重庆水务集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	重庆水务集团水质检测有限公司
21	重庆水务集团江津自来水有限公司
22	安陆市涢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3	成都汇旋水处理有限公司
24	昆明市五华区渝星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5	川渝高竹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26	重庆水务集团沙沱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7	安宁市渝宁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8	重庆水务集团排水管网有限公司
29	昆明渝润水务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 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 财务报表项目的重要性

本公司确定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以是否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作出经济决策为原则，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考虑。财务报表项目金额的重要性，以相关项目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净利润的一定比例 5%为标准；财务报表项目性质的重要性，以是否属于日常经营活动、是否导致盈亏变化、是否影响监管指标等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较大影响的因素为依据。

(2)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明细项目的重要性

本公司确定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明细项目的重要性，在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基础上，以具体项目占该项目一定比例，或结合金额确定，同时考虑具体项目的性质。某些项目对财务报表而言不具有重要性，但可能对附注而言具有重要性，仍需要在附注中单独披露。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相关重要性标准为：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或坏账准备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或当期计提坏账准备影响盈亏变化
重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占当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的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或影响当期盈亏变化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或坏账准备 5%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预收款项及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变动幅度超过 30%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项金额占债权投资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投资预算金额较大，当期发生额占在建工程本期发生总额 10%以上（或期末余额占比 10%以上）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研发项目预算金额较大，当期资本化金额占研发项目资本化总额 10%以上（或期末余额占比 10%以上）
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占应付账款总额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占其他应付款总额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重要的预计负债	单项类型预计负债占预计负债总额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少数股东持有的权益重要的子公司	少数股东持有 5%以上权益，且子公司资产总

	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中任一项目占合并报表相应项目 10%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项投资占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来源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绝对金额计算）占合并报表净利润 10%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按以下顺序处理：

①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①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③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

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控制的判断标准,即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作为基础予以确定。具备以下三个要素的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对其控制: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1) 合并范围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集团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集团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集团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集团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集团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

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集团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b.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集团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 ①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②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当本集团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五、(二十)长期股权投资”。

(2)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②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

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③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①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

见附注“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具体来说,本集团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②本集团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票据以外,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同应收账款）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自来水费	本组合为具有特殊风险的应收自来水费
应收污水处理费	本组合为具有特殊风险的应收污水处理费
应收其他款项	本组合为除上述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担保品相对于金融资产的价值等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周围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工程施工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①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②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分为如下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应收自来水费	依据客户业务板块确定，本组合为具有特殊风险的应收自来水费。
组合 2：应收污水处理费	依据客户业务板块确定，本组合为具有特殊风险的应收污水处理费。
组合 3：应收其他款项	依据客户业务板块确定，本组合为除上述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

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集团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的变动,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其他综合收益份额,确认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0. 投资性房地产**(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折旧或摊销方法**

①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②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1.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 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8-35	3%	2.77%-12.13%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8	3%	5.39%-19.4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6	3%	16.17%
管网	平均年限法	15-20	3%	4.85%-6.47%
其他	平均年限法	5-10	3%	9.70%-19.40%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①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②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③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特许经营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
软件	3-10 年	软件使用年限
特许经营权(注)	特许经营期限	特许经营权合同
其他	10-30 年	资产使用年限

注: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中对以BOT(建造-运营-移交)方式建设公共基础设施,在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项目的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将特许经营权确认为无形资产,该无形资产在从事经营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按照合同规定,公司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而预计将发生的支出,确认为预计负债。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本集团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是: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3)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集团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进行判断。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车位使用费、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集团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集团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自来水销售收入、污水处理收入和工程施工收入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

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处理方式：

(1) 自来水销售收入：自来水销售收入在已将产品的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后确认，一般指自来水输送到客户时确认收入。

(2) 污水处理收入：按污水处理结算量与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确认收入，或按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确认收入。

(3) 工程施工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3.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

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除贷款贴息补助采用净额法核算外，其余所有政府补助均采用总额法核算。

(4) 政府补助采用净额法：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冲减相关成本。

本公司仅贷款贴息采用净额法核算。

(5)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7)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1)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1,641.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9,417.61
	未分配利润	559,701.36
	少数股东权益	2,522.44

其他说明

财政部于 2022 年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

规定，应当在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对首次执行日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比较报表及累积影响数进行了追溯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5%、6%、9%、1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巴南区道角供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万盛自来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西永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
重庆白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沙坪坝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大九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大渡口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唐家桥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
重庆港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
重庆茶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

重庆西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
重庆土主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沙坪坝区清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三峡水务渝北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三峡水务长寿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三峡水务北碚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三峡水务垫江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三峡水土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三峡鱼复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三峡悦来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水务集团龙兴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铜梁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大足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江津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潼南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合川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璧山区碧清水务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荣昌区荣泉水务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双桥双泉水务有限公司	15
重庆水务集团永川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5
重庆市万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丰都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三峡水务涪陵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李家沱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南川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石柱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彭水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黔江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巴南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武隆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秀山县渝秀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酉阳县渝清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碧海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20
重庆綦水清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15
重庆水务集团公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5
成都重水汇安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0
重庆市合川区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云阳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开州区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奉节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巫溪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巫山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万州区万川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城口县城环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万州区镇级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梁平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忠县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	15
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渝水水务机械有限公司	15
重庆渝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重庆珞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重庆泽渝建材有限公司	15
成都驰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给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5
安陆市涢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重庆水务集团水质检测有限公司	20
重庆水务集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
重庆远通电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5
重庆水务集团江津自来水有限公司	15
成都汇旋水处理有限公司	15
昆明五华区渝星水务有限公司	25
川渝高竹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15
重庆远通电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25
重庆水务集团沙沱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5
重庆水务集团排水管网有限公司	20
安宁市渝宁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5
昆明渝润水务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的相关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重庆市当地主管税务机关对公司 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暂按 15%的税率征收。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40 号)文规定,除重庆市三峡水土排水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市三峡鱼复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和重庆水务集团龙兴排水有限公司、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成都汇旋水处理有限公司、成都驰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外,公司污水处理业务收入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享受即征即退优惠,退税比例为 70%。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额;允许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

4.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规定、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和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10 号)、财政部等四部门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以及《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1 年 36 号)的相关规定,重庆市三峡水土排水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复盛污水处理厂、重庆水务集团龙兴排水有限公司、重庆渝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鸡冠石项目、重庆珞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重庆泽渝建材有限公司、成都驰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成都汇旋水处理有限公司、安陆市涢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重庆市巫山排水有限公司(垃圾渗滤液处置项目)享受企业所得税

“三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重庆市三峡水土排水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至2020年免缴企业所得税，自2021年至2023年减半以15%缴纳企业所得税；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复盛污水处理厂2018年至2020年免缴企业所得税，自2021年至2023年3月31日减半以15%缴纳企业所得税；重庆水务集团龙兴排水有限公司自2023年4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减半以15%缴纳企业所得税；重庆渝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鸡冠石项目2018年至2020年免缴企业所得税，自2021年至2023年减半以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重庆珞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至2022年免缴企业所得税，自2023年至2025年减半以15%缴纳企业所得税；重庆泽渝建材有限公司2020年至2022年免缴企业所得税，自2023年至2025年减半以15%缴纳企业所得税；成都驰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2020年至2022年免缴企业所得税，自2023年至2025年减半以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安陆市涢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18年至2020年免缴企业所得税，自2021年至2023年减半以25%缴纳企业所得税；重庆市巫山排水有限公司（垃圾渗滤液处置项目）2018年至2020年免缴企业所得税，自2021年至2023年减半以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除重庆水务集团龙兴排水有限公司2023年一季度执行小微企业优惠政策外，重庆水务集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重庆唐家桥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重庆港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重庆市碧海排水有限责任公司、成都重水汇安环境治理有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水质检测有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排水管网有限公司2023年全年符合并执行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65.00	1,481.68
银行存款	3,019,098,092.47	2,801,145,939.81
其他货币资金	18,027,435.39	17,527,816.90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3,037,126,292.86	2,818,675,238.3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18,027,435.39元，其中存于重庆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资金16,300,543.02元，保函押金1,726,492.56元，存出投资款399.81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00,000.00	150,125.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600,000.00	150,125.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00,000.00	100			600,000.00	150,125.00	100.00			150,125.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600,000.00	100			600,000.00	150,125.00	100.00			150,125.00
合计	600,000.00	/		/	600,000.00	150,125.00	/		/	150,125.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	------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600,000.00		
合计	6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742,165,412.37	1,240,709,838.05
1 年以内小计	742,165,412.37	1,240,709,838.05
1 至 2 年	68,425,759.74	104,380,029.44
2 至 3 年	78,864,479.22	11,906,189.66
3 年以上	96,332,252.09	97,044,720.77
合计	985,787,903.42	1,454,040,777.9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85,787,903.42	100	100,422,954.01	10.19	885,364,949.41	1,454,040,777.92	100.00	93,996,370.15	6.46	1,360,044,407.77
其中:										
应收自来水费	89,811,443.92	9.11	53,264,488.01	59.31	36,546,955.91	142,196,373.29	9.78	48,326,062.87	33.99	93,870,310.42
应收污水处理费	664,015,335.22	67.36	32,512.50	0.00	663,982,822.72	1,083,907,101.07	74.54	8,212.50	0.00	1,083,898,888.57
应收其他款项	231,961,124.28	23.53	47,125,953.50	20.32	184,835,170.78	227,937,303.56	15.68	45,662,094.78	20.03	182,275,208.78
合计	985,787,903.42	/	100,422,954.01	/	885,364,949.41	1,454,040,777.92	/	93,996,370.15	/	1,360,044,407.7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自来水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自来水费	89,811,443.92	53,264,488.01	59.31
合计	89,811,443.92	53,264,488.01	59.3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污水处理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污水处理费	664,015,335.22	32,512.50	0.00
合计	664,015,335.22	32,512.5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其他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其他款项	231,961,124.28	47,125,953.50	20.32
合计	231,961,124.28	47,125,953.50	20.3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93,996,370.15	7,329,247.91		902,664.05		100,422,954.01
坏账准备						
合计	93,996,370.15	7,329,247.91		902,664.05		100,422,954.0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02,664.0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重庆市财政局	362,869,797.47	138,307,716.19	501,177,513.66	29.80	
重庆市璧山区财政局	141,002,229.56	82,596,229.95	223,598,459.51	13.30	
昆明市滇池管理局	77,384,917.06	39,736,667.06	117,121,584.12	6.97	
重庆市璧山区洁源排水有限公司	52,972,449.40		52,972,449.40	3.15	8,909,243.44
忠县蓝天环境有限公司	33,558,908.20	2,469,760.00	36,028,668.20	2.14	16,583,352.10
合计	667,788,301.69	263,110,373.20	930,898,674.89	55.36	25,492,595.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污水处理服务	314,529,085.56		314,529,085.56	170,088,558.69		170,088,558.69
工程施工	186,986,009.55	11,894,180.49	175,091,829.06	144,780,060.75	8,395,475.48	136,384,585.27
污泥处置	119,345,952.66		119,345,952.66	40,559,054.26		40,559,054.26
用户工程	8,105,821.86	711,415.88	7,394,405.98	854,532.04	91,129.13	763,402.91
质保金	533,370.22	433,851.55	99,518.67	3,065,952.55	306,896.08	2,759,056.47
其他	66,244,548.84	70,933.05	66,173,615.79	20,973,579.51	62,289.38	20,911,290.13
合计	695,744,788.69	13,110,380.97	682,634,407.72	380,321,737.80	8,855,790.07	371,465,947.7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污水处理服务	144,440,526.87	部分水量未结算
污泥处置	78,786,898.40	部分污泥处置量未结算
工程施工	38,707,243.79	工程量增加
合计	261,934,669.06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5,744,788.69	100.00	13,110,380.97	1.88	682,634,407.72	380,321,737.80	100.00	8,855,790.07	2.33	371,465,947.73
其中：										
应收自来水费										

应收污水处理费	314,529,085.56	45.21		0.00	314,529,085.56	170,088,558.69	44.72		0.00	170,088,558.69
应收其他款项	381,215,703.13	54.79	13,110,380.97	3.44	368,105,322.16	210,233,179.11	55.28	8,855,790.07	4.21	201,377,389.04
合计	695,744,788.69	/	13,110,380.97	/	682,634,407.72	380,321,737.80	/	8,855,790.07	/	371,465,947.7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污水处理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污水处理费	314,529,085.56		
合计	314,529,085.5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其他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其他款项	381,215,703.13	13,110,380.97	3.44
合计	381,215,703.13	13,110,380.97	3.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坏账准备	4,254,590.90			
合计	4,254,590.90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548,619.48	66.60	31,407,931.75	46.76
1至2年	1,311,146.72	15.74	1,118,157.39	1.67
2至3年	489,233.49	5.87	385,034.03	0.57
3年以上	982,697.67	11.79	34,250,983.61	51.00
合计	8,331,697.36	100.00	67,162,106.78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重庆绍仕科技有限公司	1,144,600.00	13.74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	939,246.07	11.27
上海昊沧系统控制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750,000.00	9.00

重庆智道云科技有限公司	477,339.65	5.73
重庆恩泽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23,329.35	2.68
合计	3,534,515.07	42.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7,565,028.22	623,725,530.08
合计	227,565,028.22	623,725,530.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70,252,719.36	558,241,413.91
1 年以内小计	70,252,719.36	558,241,413.91
1 至 2 年	127,243,898.07	32,658,285.78
2 至 3 年	31,909,702.94	11,856,638.12
3 年以上	37,577,420.56	60,007,201.32
合计	266,983,740.93	662,763,539.1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产处置款	110,634,861.97	516,209,733.15
保证金	39,462,993.21	61,169,555.14
其他	116,885,885.75	85,384,250.84
合计	266,983,740.93	662,763,539.1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36,017,298.68		3,020,710.37	39,038,009.05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36,017,298.68		3,020,710.37	39,038,009.05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985,923.80		18,119,999.99	3,134,076.19
本期转回			89,460.00	89,46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2,607,083.53			2,607,083.53
其他变动	-23,400.00		-33,429.00	-56,829.00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8,400,891.35		21,017,821.36	39,418,712.7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39,038,009.05	3,134,076.19	89,460.00	2,607,083.53	-56,829.00	39,418,712.71
坏账准备						
合计	39,038,009.05	3,134,076.19	89,460.00	2,607,083.53	-56,829.00	39,418,712.7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607,083.53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重庆中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悦来项目工程款	1,971,566.56	无法收回	公司决策	否
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635,516.97	无法收回	公司决策	是
合计	/	2,607,083.53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 应收款 期末余 额合计 数的比 例(%)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7,534,861.97	40.29	资产处置款	1-2年；2-3年	5,376,672.56
四川省营山县西城建筑公司	25,000,000.00	9.36	其他	1年以内	12,500,000.00
重庆四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200,000.00	4.94	保证金	3年以上	3,900,000.00
重庆市武隆区财政局	12,000,000.00	4.49	政府性应收	2-3年	
重庆市聚敏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1,792,394.47	4.42	其他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5,389,900.56
合计	169,527,256.44	63.50	/	/	27,166,573.12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1,324,947.91		111,324,947.91	107,821,385.08		107,821,385.08
在产品	30,113.06		30,113.06	40,786.11		40,786.11
库存商品	1,075,140.61		1,075,140.61	1,841,091.75		1,841,091.75
周转材料	10,554.92		10,554.92	20,129.64		20,129.64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381,765,210.43		381,765,210.43	417,913,381.55		417,913,381.55
在途物资						
低值易耗品	6,574,168.05		6,574,168.05	12,203,691.08		12,203,691.08
合计	500,780,134.98		500,780,134.98	539,840,465.21		539,840,465.21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土主隧道应急供水管道工程	20,675,121.84		20,675,121.84			2024年
二环聚居区西永至歇马段供水管网工程	17,523,746.61		17,523,746.61			2024年
西永综合保税B区供水管道工程	6,283,637.07		6,283,637.07			2024年
台资园供水工程	5,354,553.43		5,354,553.43			2024年
其他	166,484.88		166,484.88			2024年
合计	50,003,543.83		50,003,543.83			/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	115,976,831.19	54,696,505.94
待认证进项税额	97,609,886.87	138,050,373.96
预缴企业所得税	141,711,399.86	2,665,225.78
转出多交增值税	93,605,081.03	27,293,410.69
预缴其他税金	7,098,463.44	
合计	456,001,662.39	222,705,516.37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中： 未实现融 资收益							
分期 收款 销售 商品							
分期 收款 提供 劳务							
BT 项目 款	14,100,952.79	53,092.17	14,047,860.62	17,697,393.42	53,092.17	17,644,301.25	
合计	14,100,952.79	53,092.17	14,047,860.62	17,697,393.42	53,092.17	17,644,301.25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53,092.17			53,092.17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53,092.17			53,092.17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BT 项目款	53,092.17					53,092.17
合计	53,092.17					53,092.1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502,579,019.04			110,878,541.95			50,000,000.00			1,563,457,560.99	
小计	1,502,579,019.04			110,878,541.95			50,000,000.00			1,563,457,560.99	
二、联营企业											
重庆蓝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00,248,014.97			23,939,100.30		1,494,534.82	8,416,720.00			117,264,930.09	
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	4,703,042.34			5,655,826.83						10,358,869.17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8,685,116.13			-1,061,997.02						7,623,119.11	
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	18,710,484.07			2,071,493.42						20,781,977.49	
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	11,368,059.50			2,523,820.14						13,891,879.64	
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	430,151,933.03	78,525,000.00		21,272,761.46						529,949,694.49	
重庆沙坪坝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24,367,886.19	24,360,000.00		101,595.59						48,829,481.78	
郸城县中州供水有限公司	90,320,724.00		90,320,724.00							-	
重庆分质供水有限公司	37,196,732.74	9,800,000.00		-484,959.46						46,511,773.28	
重庆市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197,386,087.30			14,049,590.82						211,435,678.12	
小计	923,138,080.27	112,685,000.00	90,320,724.00	68,067,232.08	0.00	1,494,534.82	8,416,720.00	0.00	0.00	1,006,647,403.17	
合计	2,425,717,099.31	112,685,000.00	90,320,724.00	178,945,774.03	0.00	1,494,534.82	58,416,720.00	0.00	0.00	2,570,104,964.16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185,780.49				1,007,030.19		17,178,750.30	1,125,504.33	6,677,629.90		详见注释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29,940,699.26			2,007,428.61			31,948,127.87	1,200,000.00	9,933,938.27		详见注释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82,000,000.00			2,647,800.00			284,647,800.00		64,147,800.00		详见注释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1,250,000.00			68,750,000.00			510,000,000.00	33,925,000.00	310,000,000.00		详见注释
四川金易管业有限公司	23,500,000.00			3,872,400.00			27,372,400.00		8,172,400.00		详见注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072,979.67			5,369,367.48			23,442,347.15	438,362.16	21,496,924.15		详见注释
重庆智慧水务有限公司	19,400,000.00			2,935,200.00			22,335,200.00	1,200,000.00	21,585,200.00		详见注释
郸城县中州供水有限公司		12,297,890.07			69,890.07		12,228,000.00			69,890.07	详见注释
合计	832,349,459.42	12,297,890.07		85,582,196.09	1,076,920.26		929,152,625.32	37,888,866.49	442,013,892.32	69,890.07	/

注：非交易性权益工具且预计不会在可预见的未来出售。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4,576,096.44	134,766,718.25		229,342,814.6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3,672.86	112,558.81		126,231.67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13,672.86	112,558.81		126,231.67
4. 期末余额	94,562,423.58	134,654,159.44		229,216,583.0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8,666,117.41	42,999,111.14		91,665,228.55
2. 本期增加金额	2,558,343.69	3,024,198.30		5,582,541.99
(1) 计提或摊销	2,558,343.69	3,024,198.30		5,582,541.99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8,471.35	35,010.40		43,481.75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8,471.35	35,010.40		43,481.75
4. 期末余额	51,215,989.75	45,988,299.04		97,204,288.7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3,346,433.83	88,665,860.40		132,012,294.23
2. 期初账面价值	45,909,979.03	91,767,607.11		137,677,586.1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8,126,664,323.74	16,877,486,394.17
固定资产清理	670,793.26	96,553.19
合计	18,127,335,117.00	16,877,582,947.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管网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193,892,057.29	9,894,480,193.07	5,794,945,379.09	72,098,458.76	351,684,350.42	27,307,100,438.63
2. 本期增加金额	1,250,326,050.35	697,086,837.35	825,538,704.96	10,435,198.60	81,198,487.96	2,864,585,279.22
(1) 购置	486,434,487.54	211,787,378.00	293,042,801.43	2,765,251.49	30,624,729.07	1,024,654,647.53
(2) 在建工程转入	723,552,285.97	414,859,850.31	514,335,302.70	7,394,680.92	50,481,539.85	1,710,623,659.75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40,339,276.84	70,439,609.04	18,160,600.83	275,266.19	92,219.04	129,306,971.94
3. 本期减少金额	8,993,318.87	6,526,260.67	108,494,789.92	5,302,645.58	2,378,522.00	131,695,537.04
(1) 处置或报废	2,219,451.01	3,815,011.86	83,144,382.15	5,192,839.57	1,915,570.31	96,287,254.90
(2) 其他	6,773,867.86	2,711,248.81	25,350,407.77	109,806.01	462,951.69	35,408,282.14
4. 期末余额	12,435,224,788.77	10,585,040,769.75	6,511,989,294.13	77,231,011.78	430,504,316.38	30,039,990,180.8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865,447,475.12	4,922,411,301.52	2,456,260,448.85	54,098,492.51	125,539,744.61	10,423,757,462.61
2. 本期增加金额	433,197,315.46	574,144,393.48	538,283,126.90	4,813,637.32	37,248,174.61	1,587,686,647.77
(1) 计提	432,439,499.11	572,770,775.58	532,086,716.19	4,807,720.00	37,248,174.61	1,579,352,885.49
(2) 其他	757,816.35	1,373,617.90	6,196,410.71	5,917.32		8,333,762.28
3. 本期减少金额	7,185,313.52	5,567,876.38	84,341,264.08	5,013,230.32	1,861,990.26	103,969,674.56
(1) 处置或报废	1,220,251.26	3,608,830.41	75,215,388.57	5,003,749.60	1,847,297.86	86,895,517.70
(2) 其他	5,965,062.26	1,959,045.97	9,125,875.51	9,480.72	14,692.40	17,074,156.86
4. 期末余额	3,291,459,477.06	5,490,987,818.62	2,910,202,311.67	53,898,899.51	160,925,928.96	11,907,474,435.8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787,565.46	1,799,638.46	1,066,823.60	155,918.78	46,635.55	5,856,581.8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5,160.60					5,160.60
(1) 其他	5,160.60					5,160.60
4. 期末余额	2,782,404.86	1,799,638.46	1,066,823.60	155,918.78	46,635.55	5,851,421.2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140,982,906.85	5,092,253,312.67	3,600,720,158.86	23,176,193.49	269,531,751.87	18,126,664,323.74
2. 期初账面价值	8,325,657,016.71	4,970,269,253.09	3,337,618,106.64	17,844,047.47	226,097,970.26	16,877,486,394.1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182,473,285.78	正在办理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器设备	670,793.26	96,553.19

合计	670,793.26	96,553.19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13,087,510.06	1,488,013,603.18
工程物资	5,377,494.21	5,684,659.48
合计	618,465,004.27	1,493,698,262.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621,158,307.35	8,070,797.29	613,087,510.06	1,769,830,822.74	281,817,219.56	1,488,013,603.18
合计	621,158,307.35	8,070,797.29	613,087,510.06	1,769,830,822.74	281,817,219.56	1,488,013,603.1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 年年度报告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唐家桥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附属工程	460,870,000.00	367,604,042.36	23,310,181.64	390,914,224.00			84.82	100.00	6,357,519.43	78,265.95	3.37	自有资金、公司债券
井口水厂二期工程	302,263,300.00	151,029,072.60	23,667,604.19	174,696,676.79			65.15	100.00				自有资金
丰收坝水厂二期扩建工程	205,725,100.00	37,644,874.49	5,010,745.13	42,655,619.62			70.2	100.00	1,334,805.92	24,682.89	3.37	自有资金、公司债券
大渡口重钢片区DN1400-DN1000供水管道工程	32,520,000.00	8,331,577.66	3,000.00			8,334,577.66	25.63	22.00				自有资金
渝中厂除臭及通风改造工程	16,808,600.00	11,390,715.75	-1,691,179.84	9,699,535.91			57.71	100.00				自有资金
CD线扩建建设工程(西永厂压力管道工程)	103,022,600.00	32,591,296.78	14,154,106.87	46,745,403.65			45.37	100.00				自有资金
北碚污水处理厂新建龙凤泵站及配套管网	43,051,900.00	23,927,472.90	748,694.54	24,676,167.44			57.32	100.00				自有资金
蔡家污水厂A管网应急抢险工程	44,699,100.00	34,956,783.17	-496,004.45	34,460,778.72			77.1	100.00				自有资金
合川城区饮用水第二水源水厂建设工程	224,069,000.00	132,329,017.52	19,724,169.48	152,053,187.00			67.86	100.00	795,194.34	185,701.74	3.37、3.80	公司债券、自有资金
鱼嘴水厂二期工程	403,326,200.00	54,630,841.28	14,378,273.52			69,009,114.80	65.34	80.00	4,250,458.15	1,381,330.04	3.37、3.80	自有资金、公司债券
鱼嘴水厂一期二阶段工程	191,729,400.00	29,070,927.23	14,985,212.08			44,056,139.31	52.46	80.00	774,703.73	247,889.98	3.37、3.80	自有资金、公司债券
郭家沱大桥应急供水管道工程	19,757,200.00	8,674,640.74	2,765,569.75			11,440,210.49	57.9	70.00				自有资金、公司债券

2023 年年度报告

洛碛镇供水保障工程	87,209,800.00	22,232,097.43	4,002,461.30			26,234,558.73	65.66	90.00	1,193,236.13	349,510.00	3.37、 3.80	自有 资金、 公 司 债 券
黄桷渡水厂排泥水处理 改造	21,963,200.00	12,143,216.71	3,217,944.81	15,361,161.52			69.94	100.00				自有 资金
万州乡镇污水建设项 目	136,598,500.00	27,568,834.81	-10,014,064.19	10,060,500.76		7,494,269.86	37.18	90.00	3,714,415.41	517,769.81	4.9	自有 资金、 公 司 债 券
重庆珞璜污泥处置中 心扩建工程	203,444,600.00	54,562,501.47	132,089,106.05	186,651,607.52			91.93	100.00	263,645.97	263,645.97	3	自有 资金、 银 行 借 款
和尚山水厂排泥沙处 置工程	28,480,000.00	573,366.20	11,063,504.62			11,636,870.82	40.86	80.00				自有 资金
北碚关停东阳嘉禾水 厂供水管道工程	28,373,400.00	885,073.47	6,068,246.83			6,953,320.30	24.51	80.00				自有 资金
嘉南线连接道 DN1400 供水管道工程	19,620,000.00	394,780.00	9,354,300.00			9,749,080.00	49.69	100.00				自有 资金
江南水厂黄二级电气 改造及配套工程	11,471,600.00		9,588,362.12			9,588,362.12	83.58	84.00				自有 资金
弹子石低压调节池工 程	14,939,700.00	3,180,089.07	5,406,463.22			8,586,552.29	57.47	97.00				自有 资金
白洋滩至黄桷渡水厂 互联互通管道工程	41,711,200.00	4,429,621.91	13,393,664.05			17,823,285.96	42.73	98.00				自有 资金
璧山区一级截污干管 新建工程	141,436,100.00	160,576.85	34,683,800.12			34,844,376.97	25		27,777.38	27,777.38	2.49	自有 资金、 银 行 借 款
重庆市渝水水务机械 有限公司迁扩建工程	49,400,000.00	8,310,645.28	8,116,990.10			16,427,635.38	33.25	33.00				自有 资金
井双片区12号路及10 号路南线供水管道工 程	7,740,000.00	1,106,350.50	2,319,381.21			3,425,731.71	44.26	65.00				自有 资金
滩子口至青龙嘴立交 DN1400供水管道工程	25,660,000.00	4,564,044.08	416,595.40			4,980,639.48	19.41	54.00				自有 资金
唐家桥低碳环保科创 示范基地	83,618,800.00		19,781,452.21			19,781,452.21	23.79	25.00				自有 资金
新德感水厂扩建工程	367,479,700.00	166,404.00	36,568,484.46			36,734,888.46	10.00					自有 资金
合计	3,316,989,000.00	1,032,458,864.26	402,617,065.22	1,087,974,862.93		347,101,066.55	/	/	18,711,756.46	3,076,573.76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九龙水电工程	273,746,422.27		273,746,422.27		
镇级污水项目	7,858,979.11			7,858,979.11	
万盛污泥中心深度脱水工程	211,818.18			211,818.18	
合计	281,817,219.56		273,746,422.27	8,070,797.29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5,332,996.21		5,332,996.21	8,463,431.48	2,823,270.00	5,640,161.48
专用设备	44,498.00		44,498.00	44,498.00		44,498.00
合计	5,377,494.21		5,377,494.21	8,507,929.48	2,823,270.00	5,684,659.48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管网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7,982,153.25	48,045,303.32	88,018,199.77	9,862,745.40	293,908,401.74
2. 本期增加金额	118,925,870.98	22,276,329.24	64,907,129.26	3,632,512.37	209,741,841.85
(1) 租赁	118,925,870.98	22,276,329.24	64,907,129.26	3,632,512.37	209,741,841.85

(2) 重估调整					
3. 本期减少金额	97,410,592.03	38,391,357.25	68,737,678.03	9,264,795.18	213,804,422.49
(1) 处置					
(2) 其他	97,410,592.03	38,391,357.25	68,737,678.03	9,264,795.18	213,804,422.49
4. 期末余额	169,497,432.20	31,930,275.31	84,187,651.00	4,230,462.59	289,845,821.1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6,901,883.82	37,636,211.60	73,923,824.73	7,962,735.83	236,424,655.98
2. 本期增加金额	75,976,597.23	17,960,293.20	38,193,764.85	3,516,485.07	135,647,140.35
(1) 计提	75,976,597.23	17,960,293.20	38,193,764.85	3,516,485.07	135,647,140.35
3. 本期减少金额	90,228,869.98	37,595,978.82	63,360,057.17	9,014,828.81	200,199,734.78
(1) 处置					
(2) 其他	90,228,869.98	37,595,978.82	63,360,057.17	9,014,828.81	200,199,734.78
4. 期末余额	102,649,611.07	18,000,525.98	48,757,532.41	2,464,392.09	171,872,061.5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6,847,821.13	13,929,749.33	35,430,118.59	1,766,070.50	117,973,759.55
2. 期初账面价值	31,080,269.43	10,409,091.72	14,094,375.04	1,900,009.57	57,483,745.76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47,468,549.95			87,780,156.71	1,571,798,282.59	34,708,891.38	4,441,755,880.63
2. 本期增加金额	184,732,704.78			25,260,255.61	360,779,653.85	5,043,105.34	575,815,719.58
(1) 购置	112,874,128.49			2,048,459.08		900.00	114,923,487.5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71,858,576.29			23,211,796.53	360,779,653.85	5,042,205.34	460,892,232.01
3. 本期减少金额	2,233,443.30			114,283.00			2,347,726.30
(1) 处置	2,233,443.30			39,942.00			2,273,385.30
(2) 其他				74,341.00			74,341.00
4. 期末余额	2,929,967,811.43			112,926,129.32	1,932,577,936.44	39,751,996.72	5,015,223,873.9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79,101,754.65			40,411,708.10	144,249,899.89	5,086,876.68	568,850,239.32
2. 本期增加金额	66,298,820.71			8,733,794.16	60,664,855.77	2,529,710.61	138,227,181.25
(1) 计提	66,298,820.71			8,300,347.04	60,664,855.77	2,529,710.61	137,793,734.13
(2) 其他				433,447.12			433,447.12
3. 本期减少金额	703,534.73			74,341.00			777,875.73
(1) 处置	703,534.73						703,534.73
(2) 其他				74,341.00			74,341.00
4. 期末余额	444,697,040.63			49,071,161.26	204,914,755.66	7,616,587.29	706,299,544.8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879,095.60						1,879,095.6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879,095.60						1,879,095.6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83,391,675.20			63,854,968.06	1,727,663,180.78	32,135,409.43	4,307,045,233.47
2. 期初账面价值	2,366,487,699.70			47,368,448.61	1,427,548,382.70	29,622,014.70	3,871,026,545.7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570,576,554.80	正在办理中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安陆市涇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66,524.00					1,966,524.00
江津自来水资产组收购	20,643,876.16					20,643,876.16
合计	22,610,400.16					22,610,400.16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安陆项目非流动资产	安陆项目商誉 1,966,524.00 元系 2018 年度收购该公司时形成，收购时该公司业务为工业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工程 PPP 项目，2020 年 5 月正式商业运营，该项目现金流独立于其他业务，因此公司将该项目相关的非流动资产作为商誉对应的资产组	污水处理板块	是
江津自来水水厂资产	重庆水务集团江津自来水有限公司商誉 20,643,876.16 元系 2019 年收购重庆市江津区自来水公司所属水厂整体资产形成，相关资产现金流独立于其他业务，因此公司将该水厂整体资产作为商誉对应的资产组	供水板块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安陆项目非流动资产	181,481,937.48	182,164,900.00	0.00	15.34年	收入增长率：0.20% 折现率：8.21%	《安陆市工业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PPP 项目合同》、《安陆市工业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企业提供的与经营相关的资料等	收入增长率：0% 折现率：8.21%	收入增长率：0% 折现率：8.21%
江津自来水水厂资产	522,612,028.32	553,749,700.00	0.00	25年	收入增长率：2.00% 折现率：7.73%	企业提供的与经营相关的资料、重大合同、协议、生产经营统计资料	收入增长率：0% 折现率：8.44%	收入增长率：0% 折现率：8.44%
合计	704,093,965.80	735,914,600.00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8,993,939.85	24,849,308.07	145,409,451.02	22,838,293.7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已计提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86,456,091.79	18,387,135.45	81,164,602.52	12,630,060.10
其他	50,907,422.53	7,636,113.38	52,698,886.04	13,174,721.51
合计	296,357,454.17	50,872,556.90	279,272,939.58	48,643,075.3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41,944,002.25	66,291,600.34	357,438,726.42	53,615,808.95
其他	17,332,102.25	2,599,815.34		
合计	459,276,104.50	68,891,415.68	357,438,726.42	53,615,808.9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17,664.79	399,686.15	8,224,823.56	671,641.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117,664.79	242,847.15	8,224,823.56	109,417.6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6,388,469.63	413,518,594.61
可抵扣亏损	31,131,811.49	41,072,779.11
合计	87,520,281.12	454,591,373.7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	------	------	----

2023 年		19,835,602.69	
2024 年	606,137.05	7,127,096.77	
2025 年	1,704,631.16	7,955,155.39	
2026 年	8,978,165.70	3,877,340.93	
2027 年	19,842,877.58	2,277,583.33	
合计	31,131,811.49	41,072,779.1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长期资产款	365,096,587.48		365,096,587.48	121,081,935.63		121,081,935.63
合计	365,096,587.48		365,096,587.48	121,081,935.63		121,081,935.63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8,714,776.68	28,714,776.68	其他	保函押金、重庆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资金、司法冻结	17,527,804.33	17,527,804.33	其他	保函押金、重庆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资金
固定资产	353,219,023.80	302,693,877.51	抵押	抵押借款	165,793,632.28	142,849,291.76	抵押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081,893,211.11	916,565,955.07	抵押	抵押借款	659,988,331.77	525,628,537.59	抵押	抵押借款
合计	1,463,827,011.59	1,247,974,609.26	/	/	843,309,768.38	686,005,633.68	/	/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145,000,000.00	674,500,000.00
合计	1,145,000,000.00	674,5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905,319,775.47	933,088,501.63
材料款	358,459,434.14	398,782,460.70
设备款	58,386,528.74	10,805,953.90
维修费	3,074,370.72	3,161,435.94
质保金	89,374,267.78	96,150,250.14
污泥处理费	17,972,686.06	553,661.52
资产租赁费	5,869,236.81	11,591,033.03
其他	275,672,553.76	216,189,422.34
合计	1,714,128,853.48	1,670,322,719.20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海工程建设总局有限公司	54,404,161.94	未到期
重庆市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49,177,500.00	未结算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7,354,600.00	未结算
云南吉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9,626,956.99	未结算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920,596.25	未结算
上海城建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5,441,338.63	未结算

杭州萧宏建设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13,792,178.78	未结算
滨州宏远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12,945,050.29	未结算
中国通用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12,529,690.48	未结算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2,524,953.51	未结算
重庆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10,447,067.49	未结算
重庆市渝北区石船镇人民政府	10,005,075.00	未结算
合计	270,169,169.3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406,952.79	1,554,592.43
1年以上	55,745.76	
合计	1,462,698.55	1,554,592.4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654,965,142.43	621,502,776.38
材料款	5,850.09	5,850.09
运行费和水电费	15,613,052.00	37,586,145.39
其他	68,531,488.28	65,936,148.09
合计	739,115,532.80	725,030,919.9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8,509,035.37	未结算
滨州北海财金投资有限公司	19,684,403.68	未结算
重庆城投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11,789,175.59	未结算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708,737.86	未结算
重庆沃富水务有限公司	7,242,058.72	未结算
开县碧水源建筑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	未结算
重庆征创住房服务有限公司	5,558,704.33	未结算
重庆龙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170,451.43	未结算
中建致弘重庆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566,915.64	未结算
合计	118,229,482.62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0,004,208.18	1,367,996,673.77	1,351,735,665.66	266,265,216.2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535,401.67	205,346,016.92	209,299,401.00	13,582,017.59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67,539,609.85	1,573,342,690.69	1,561,035,066.66	279,847,233.8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4,816,205.33	940,514,028.39	937,229,384.99	178,100,848.73
二、职工福利费		83,420,229.67	83,268,726.94	151,502.73
三、社会保险费	10,654,775.93	124,750,712.59	119,021,119.90	16,384,368.6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654,585.31	117,634,587.67	111,904,804.36	16,384,368.62
工伤保险费	190.62	7,116,124.92	7,116,315.54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586,452.51	106,568,398.84	106,579,288.84	575,562.51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3,946,774.41	64,539,137.39	57,432,978.10	71,052,933.7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48,204,166.89	48,204,166.89	

合计	250,004,208.18	1,367,996,673.77	1,351,735,665.66	266,265,216.29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511,893.01	139,833,972.96	139,820,426.40	13,525,439.57
2、失业保险费	5,495.72	4,383,698.68	4,384,460.98	4,733.42
3、企业年金缴费	4,018,012.94	61,128,345.28	65,094,513.62	51,844.60
合计	17,535,401.67	205,346,016.92	209,299,401.00	13,582,017.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717,080.47	22,006,468.14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29,879,542.77	56,912,332.09
个人所得税	3,995,440.01	3,343,318.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44,076.39	1,214,217.65
房产税	50,457.79	
教育费附加	762,160.98	881,688.90
水资源费	16,112,864.58	17,167,316.18
污水处理费	37,089,975.30	42,504,426.20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	2,302,177.51	1,329,620.03
其他税费	1,743,955.80	2,720,822.96
合计	111,697,731.60	148,080,210.26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91,057,549.83	3,170,842,007.49
合计	1,591,057,549.83	3,170,842,007.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垫付款	172,758,760.03	203,159,798.85
代收代付款	98,723,012.61	83,077,638.17
管网维护费	37,103,641.48	36,510,918.87
董事会基金	15,557,743.74	14,504,508.18
住房维修款	8,458,692.70	8,464,063.86
代收“主城区三级管网工程”款	4,000,000.00	4,000,000.00
175 蓄水影响治理移民资金		177,672.01
结算尾款	28,827,853.89	31,660,920.09
资金拆借	9,036,686.94	9,939,090.52
资产收购	996,830,823.44	2,603,343,888.39
运行经费和建设基金	3,173,575.54	16,265,431.15
党建工作经费	15,016,873.53	14,952,315.38
其他	201,569,885.93	144,785,762.02
合计	1,591,057,549.83	3,170,842,007.49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94,757,671.88	未结算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5,810,769.27	未结算
重庆长兴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95,653,579.44	未结算
重庆市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75,493,612.84	未结算
重庆市宏利水务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44,857,365.66	未结算
重庆市江津区滨江自来水有限公司	40,701,054.98	未结算
重庆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3,945,847.98	未结算
重庆市璧山区洁源排水有限公司	30,182,407.01	未结算
重庆两江新区鱼复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9,666,975.53	未结算
重庆市四面山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21,000,000.00	未结算
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2,649,100.00	未结算
合计	954,718,384.5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4,686,472.45	173,171,185.9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80,974,794.49	80,974,794.5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7,008,382.23	47,132,208.14
合计	412,669,649.17	301,278,188.54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6,166,810.92	
合计	6,166,810.9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555,767,147.07	1,103,794,619.75
抵押借款	170,886,872.08	92,220,373.70
保证借款	308,146,083.93	345,957,212.80
信用借款	2,443,860,828.50	1,722,355,391.85
合计	5,478,660,931.58	3,264,327,598.1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信用借款系地方转贷国债资金 27,536.51 万元，兴业银行贷款 49,485.14 万元，中国

民生银行贷款 56,043.59 万元，交通银行贷款 12,288.14 万元，重庆银行贷款 583.91 万元，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贷款 2,708.74 万元，工商银行贷款 16,092.97 万元，农业银行贷款 79,647.09 万元。

注 2：保证借款分为日元借款。日元借款系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公司通过进出口银行转贷的日本海外经济协力基金贷款，年利率为 1.70% 和 0.75%，截止报告期末，日元借款外币余额为 6,136,779,000.00，折算为人民币 308,146,083.93 元。

注 3：质押借款系平安银行贷款 1,195 万元，农业银行贷款 19,000 万元，交通银行贷款 1,859.73 万元，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贷款 33,481.24 万元，建设银行贷款 194,675.21 万元，中国民生银行贷款 5,365.54 万元。

注 4：抵押借款系交通银行贷款 17,088.69 万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0 渝水 01		3.37	2020-3-06	5 年	200,000	200,000		6,740		6,740	200,000	否
21 渝水 01		3.80	2021-4-22	5 年	100,000	100,000		3,800		3,800	100,000	否
合计	/	/	/	/	300,000	300,000		10,540		10,540	300,000	/

20 渝水 01、21 渝水 01 的面值均为 100 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22,004,931.58	62,523,904.49
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2,904,554.27	-1,374,755.70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7,008,382.23	-47,132,208.14
合计	22,091,995.08	14,016,940.65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70,850,626.06	70,850,626.06
专项应付款	22,740,000.00	22,740,000.00
合计	93,590,626.06	93,590,626.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云阳污水处理项目	1,183,310.74	1,183,310.74
武隆污水处理项目	1,737,315.32	1,737,315.32
璧山三角滩污水基建项目	20,830,000.00	20,830,000.00
璧山高新区污水基建项目	37,600,000.00	37,600,000.00
蔡家组团马河溪截污干管应急工程	9,500,000.00	9,500,000.00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沙田污水处理工程一期 PPP 项目	22,740,000.00			22,740,000.00	
合计	22,740,000.00			22,740,000.00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BOT 项目	34,354,206.58	36,054,598.95	注
环境恢复费	2,827,693.00		
合计	37,181,899.58	36,054,598.95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BOT 预计负债系根据各机器设备部件的特性及技术要求，确定不同周期需更换部件的型号和数量，再将重置成本按照 5 年期长期贷款利率折现后计算确定；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22,338,808.25	33,601,164.18	44,648,119.89	711,291,852.54	政府补助形成
用户出资	644,059,844.47	39,563,172.96	71,942,245.27	611,680,772.16	注 1
合计	1,366,398,652.72	73,164,337.14	116,590,365.16	1,322,972,624.70	/

注 1：自来水企业以用户出资修建的管网，建成后根据管网使用年限按 15-20 年摊销。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8						48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597,121,354.81			4,597,121,354.81
其他资本公积	207,630,712.14	9,689,395.59	30,886.12	217,289,221.61
合计	4,804,752,066.95	9,689,395.59	30,886.12	4,814,410,576.4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联营企业重庆蓝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资本公积发生变动，导致公司资本公积增加 1,494,534.82 元。

注 2：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购买其子公司重庆市巴南区道角供水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导致资本公积增加 8,194,860.77 元。

注 3：控股子公司安宁市渝宁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少数股东未按照持股比例出资，导致公司按持股比例计算的资本公积减少 30,886.12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3,822,917.47	84,505,275.83			12,675,791.39	71,829,484.44		375,652,401.91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	303,822,917.47	84,505,275.83			12,675,791.39	71,829,484.44		375,652,401.91

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663,253.28							-13,663,253.28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663,253.28							-13,663,253.28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90,159,664.19	84,505,275.83			12,675,791.39	71,829,484.44		361,989,148.6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910,367.39	2,910,367.39	
合计		2,910,367.39	2,910,367.39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38,258,219.01	53,943,287.61		2,092,201,506.62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038,258,219.01	53,943,287.61		2,092,201,506.62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139,866,365.84	4,610,517,889.8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559,701.3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140,426,067.20	4,610,517,889.8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88,542,154.14	1,909,645,372.1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3,943,287.61	146,137,194.7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96,000,000.00	1,233,6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879,024,933.73	5,140,426,067.2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559,701.36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446,611,115.37	5,003,382,128.18	6,937,816,856.21	4,612,010,401.60
其他业务	807,793,846.61	426,806,690.70	841,055,012.80	387,709,246.14
合计	7,254,404,961.98	5,430,188,818.88	7,778,871,869.01	4,999,719,647.7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调整	根据新的价格确定收入	-85,393.65
合计	/	-85,393.65

其他说明：

根据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核定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政府采购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的通知（渝财环[2024]9号），核定公司2023年-2025年第六期政府采购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为2.35元/立方米，导致污水处理服务收入减少85,393.65万元。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8,541,516.32	11,413,784.54
教育费附加	6,166,323.76	8,125,373.38
资源税		
房产税	31,919,657.98	24,089,755.97
土地使用税	63,648,979.93	65,544,202.17
车船使用税	206,613.50	142,912.39
印花税	5,737,420.46	2,846,450.58
其他	2,403,949.17	1,033,068.06
合计	118,624,461.12	113,195,547.09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0,465,079.11	73,187,829.02
折旧费	7,039,068.29	6,796,577.28
低值易耗品摊销	22,492,711.42	27,731,751.34
修理费	7,848,159.80	12,360,588.24
劳务费	16,393,387.93	14,197,829.54
其他	12,849,605.80	10,057,545.62
合计	137,088,012.35	144,332,121.04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42,613,780.73	525,784,082.21
修理费	10,601,501.64	10,584,355.52
折旧费	59,682,890.45	40,993,106.02
离退休人员费用	25,383,864.99	25,031,661.64
办公费	21,504,249.54	20,436,604.45
无形资产摊销	24,155,680.72	21,097,893.93
劳务费	12,578,716.58	13,119,699.75
安全保护费	29,950,016.76	23,060,527.68
咨询费	16,060,749.84	11,128,382.55
中介机构费	5,984,824.55	5,488,361.54
物管水电及绿化费	15,338,574.25	11,143,646.08
运输费	4,268,876.48	4,230,655.66
会务宣传费	10,961,966.38	6,319,258.55
党建工作经费	3,232,295.61	2,930,306.87
其他	42,990,112.02	24,816,091.63
合计	825,308,100.54	746,164,634.08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备费	1,195,984.88	650,150.46
材料费	921,712.13	613,137.29
测试化验费	2,493,220.92	742,924.51
劳务费	144,936.33	5,000.00
折旧、摊销费用	554,964.37	253,267.12
其他	5,454,859.82	1,100,028.33
合计	10,765,678.45	3,364,507.71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55,786,532.44	164,981,849.41
利息收入	-63,041,233.74	-42,276,487.79
汇兑损益	-15,005,614.23	-23,489,426.73
手续费	14,244,789.59	1,768,253.25
合计	191,984,474.06	100,984,188.14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市财政局对污水处理税费的补助	262,539,101.30	248,493,973.74
增值税加计抵减	22,992,126.43	26,568,657.69
重庆鸡冠石污水处理厂加盖除臭改造工程专项补助	17,142,857.16	17,142,857.16
污泥处理处置补助	12,567,911.82	13,851,801.83
增值税返还	9,037,477.82	4,185,442.44
玉峰山镇供水运行、改造经费	4,000,000.00	4,000,000.00
稳岗补贴	5,066,217.70	3,655,356.37
以奖代补接入口补助资金	3,495,367.04	3,525,992.04
增值税减免城建附加减免	108,691.28	2,672,551.34
资产划拨（李渡、清溪、乌杨、石宝）	2,503,082.16	2,511,767.44
铁山坪、五宝供区供水补贴		2,410,000.00
开县南郊移民安置小区污水泵站	1,762,222.20	1,762,222.20
污水处理厂搬迁政府补助增加运行成本费用	1,500,000.00	1,500,000.00
在线监测工程补助资金	945,604.76	1,125,635.91
重庆市渝水水务机械有限公司迁扩建工程	1,791,463.56	1,045,020.41
红炉、盘龙农村饮用水工程	1,044,492.24	1,044,492.24
供水设施改造补助资金		933,221.00
增值税 3%减按 2%征收优惠	1,943.01	829,463.89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资金	3,550,000.00	716,000.00
歌乐山井口水源供水工程	666,666.72	666,666.72
除磷脱氮项目补助资金	611,111.16	611,111.16

鸡冠石污泥干化中心锅炉低氮改造项目		548,400.00
政策性搬迁	509,928.12	509,928.12
渝南大道A段给水管道工程	502,839.96	502,839.96
南郊安康泵站整治工程	477,704.28	477,704.28
万盛城区老旧管网改造工程	433,648.32	433,648.32
渝西加盖除臭政府专项补助资金	330,000.00	360,000.00
跳蹬河管网工程	355,932.84	355,932.84
管网工程补助资金		312,252.77
鸡冠石脱水机系统	307,999.92	307,999.92
沙坪坝区水价补贴		300,000.00
工业企业小升规培育奖励	751,500.00	292,5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款	337,532.94	287,974.17
平桥污水提升泵站技改补助	220,744.44	220,744.44
复工复产政策奖励		200,000.00
红工水厂节水技改项目	200,000.04	200,000.04
渝北区洛碛镇自来水厂增压工程	193,093.44	193,093.44
滨江路管网工程拨款	178,707.36	178,707.36
水专项递延收益摊销	94,196.74	177,909.60
175 蓄水抢险改造工程	225,404.79	157,053.48
污水处理厂整改资金补助资金	130,038.24	138,161.48
重庆市南岸区争资工作补助经费		60,000.00
人防补助经费	23,500.00	27,000.00
产业扶持资金	1,000.00	1,000.00
关旱水厂供水工程	3,995,097.95	
渝北区供水设施维修和运营补贴	1,023,188.00	
铁山坪水价补贴	2,410,000.00	
其他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902,948.88	
消防栓维护费补助	387,650.49	
合川区供水系统改造工程国债资金	267,619.04	
污泥运输经费补助	224,402.70	
重庆山地特征供水管网安全保障平台	240,000.00	
渝北区供水设施水价补贴	251,812.00	
财政一户一表改造补助（大江片区）	212,730.60	
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奖励	200,000.00	
其他	2,399,424.99	1,283,056.88
合计	370,114,982.44	346,778,140.68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8,945,774.03	166,068,173.2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43,540,721.1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7,888,866.49	37,526,246.24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理财收益		5,951,265.2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42,190,035.73	
合计	318,185,325.91	209,545,684.71

69、净敞口套期收益□适用 不适用**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适用 不适用**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329,247.91	-15,373,408.5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044,616.19	-7,009,397.53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09,338.16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10,373,864.10	-22,273,467.91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合同减值损失	-4,254,590.90	-2,853,439.13
十三、其他		
合计	-4,254,590.90	-2,853,439.13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728,237.75	11,844,681.01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2,289,471.36	6,865,352.40
在建工程处置利得		13,836,785.26
合计	4,017,709.11	32,546,818.67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308,269.36	196,869.36	308,269.36
违约金及赔偿金收入	5,212,846.95	3,123,008.79	5,212,846.9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377,505.87	809,784.17	1,377,505.87
其他	85,961,004.37	71,137,876.01	85,961,004.37
合计	92,859,626.55	75,267,538.33	92,859,626.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250,000.00		1,250,000.00
赔偿金及违约金支出	536,394.97	610,299.90	536,394.97
罚没及滞纳金支出	1,490,412.96	2,387,434.69	1,490,412.9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588,166.29	7,000,868.95	6,588,166.29
其他	1,882,323.67	2,443,347.27	1,882,323.67
合计	11,747,297.89	12,441,950.81	11,747,297.89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3,673,749.34	393,614,218.92
递延所得税费用	775,718.61	-15,059,104.21
合计	204,449,467.95	378,555,114.7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99,247,307.7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4,887,096.1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956,801.5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7,675,152.2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8,268,559.1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540,305.7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76,005.6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921,909.38
其他	26,370.75
所得税费用	204,449,467.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本节“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2,810,010.89	35,202,984.76
收履约保证金	109,335,328.13	139,947,764.36
代收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服务费	188,615,666.11	258,729,528.88
政府补助	287,692,759.69	277,594,220.06
往来款项	260,290,993.24	572,785,788.64
收到随自来水费代收污水处理费和垃圾处理费	266,786,101.40	257,187,808.2
收到的社保和住房公积金返还款		96,495.13
收到违约及赔偿金收入	3,769,563.31	4,701,259.55
收到的社保医保返还款	1,209,658.35	1,299,348.11
合计	1,160,510,081.12	1,547,545,197.6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206,308,860.29	213,351,374.43
代付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服务费	238,834,465.36	267,850,974.38
往来款项	192,643,532.88	417,912,397.85
支付履约保证金	109,217,822.64	99,525,272.81
支付的随自来水费代收污水处理费和垃圾处理费	310,169,146.26	297,354,655.82
支付工会经费及退休人员费	40,862,842.79	44,389,238.42
支付罚款及违约金	2,339,861.06	3,476,649.91
支付的社保和住房公积金返还款	1,996,614.21	857,729.91
支付的研发费用	5,835,577.15	1,439,944.40
支付金融机构手续费	1,286,135.62	1,763,492.54
合计	1,109,494,858.26	1,347,921,730.47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市自来水公司收到西部槽谷资产出售款	403,544,353.92	
出售九龙公司股权及债权	140,000,000.00	
收到中法投资分红资金	50,000,000.00	100,000,000.00
收到农商行分红资金	33,925,000.00	31,562,500.00
理财本金及收益		1,007,021,404.11
合计	627,469,353.92	1,138,583,904.11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昆明渝润污水项目	1,066,698,520.75	1,358,910,346.40
沙田项目	140,500,419.28	264,389,290.70
安宁供水项目	138,155,167.30	97,129,651.56
污水资产收购	777,913,056.89	366,912,921.61
重要在建工程	351,908,504.84	635,470,149.31
对联营企业增资	34,160,000.00	174,679,279.93
购买理财产品		500,000,000.00
合计	2,509,335,669.06	3,397,491,639.5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工程保证金	2,969,502.73	1,406,586.74
收到西永、大渡口资产移交资金		4,345,728.07
出售公司债权	139,999,999.00	

收到沙油项目补助资金		22,740,000.00
其他	107,783.12	543,253.01
合计	143,077,284.85	29,035,567.8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工程保证金	3,000,386.87	843,596.46
支付项目联交所服务费	418,500.00	
其他	231,168.10	
合计	3,650,054.97	843,596.46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其他借款及利息	677,654.77	2,694,413.24
租金	166,951,865.89	163,231,408.58
合计	167,629,520.66	165,925,821.82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674,500.00	1,270,500,000.00		800,000.00		1,145,000.00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3,437,498,784.00	2,470,751,783.85		185,200,571.52	9,702,592.30	5,713,347,404.03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61,149,148.79		245,019,458.52	167,629,520.66	19,438,709.34	119,100,377.31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	3,080,974,794.50		105,399,999.99	105,400,000.00		3,080,974,794.49
应付股利			1,303,006,774.80	1,303,006,774.80		
合计	7,254,122,727.29	3,741,251,783.85	1,653,426,233.31	2,561,236,866.98	29,141,301.64	10,058,422,575.83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94,797,839.75	1,919,125,433.04
加：资产减值准备	4,254,590.90	2,853,439.13
信用减值损失	10,373,864.10	22,273,467.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84,935,427.48	1,343,691,991.21
使用权资产摊销	135,647,140.35	153,107,108.21
无形资产摊销	137,793,734.13	94,457,413.6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00,810.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17,709.11	-32,546,818.6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10,660.42	6,191,438.7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0,780,918.21	141,492,422.6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8,185,325.91	-209,545,684.7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57,526.27	-15,008,000.9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33,244.88	-6,518,434.8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060,330.23	-13,850,573.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6,108,341.33	-1,686,957,278.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7,320,210.14	975,509,787.2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7,998,637.69	2,694,876,520.4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08,411,516.18	2,801,147,434.0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01,147,434.06	2,632,201,881.2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264,082.12	168,945,552.8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008,411,516.18	2,801,147,434.06
其中：库存现金	765.00	1,481.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08,410,351.37	2,801,145,939.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99.81	12.57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08,411,516.18	2,801,147,434.0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308,146,083.93
其中：日元	6,136,779,000.00	0.050213	308,146,083.93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78,232,115.42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219,949,293.7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及建筑物等	28,091,188.25	
合计	28,091,188.25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27,369,843.72	11,360,708.20
第二年	23,631,774.48	10,931,634.23
第三年	6,383,537.53	7,938,452.61
第四年	3,231,380.33	6,338,217.69
第五年	1,466,464.37	3,376,467.40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790,781.84	1,059,465.42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支出	11,241,781.32	3,364,507.71
合计	11,241,781.32	3,364,507.7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0,765,678.45	3,364,507.71
资本化研发支出	476,102.87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智能水量报警仪”研究与示范		236,520.00				236,520.00
供水管道清理——连杆可拆卸盘式管道内壁清理器		42,500.00				42,500.00
水泵专用检修平台研究与示范		3,702.87				3,702.87
基于现状脱泥机的高效前处理深度		119,880.00				119,880.00

脱水关键技术研发						
精密激光扫描放样仪		73,500.00				73,500.00
合计		476,102.87				476,102.87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6日	1.00	90	出售	1. 协议已通过; 2. 已办理转移手续; 3. 已支付对价; 4. 购买方已控制享有收益和风险	343,433,366.37	0	0	0	0	无剩余股权	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	56,336.56	重庆市渝中区金汤街81号	自来水生产与供应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	12,000.00	重庆市巴南区鱼洞鱼新街36号	自来水生产与供应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万盛自来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	1,070.51	重庆市万盛区万东北路49号	自来水生产与供应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	126,220.96	重庆市渝中区长江滨江路126号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41,385.13	重庆市两江新区康美街道柏溪村金通大道651号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	重庆市	33,711.70	重庆市璧山区碧泉街道沿河东路南段208号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蒙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市	33,666.00	重庆市江北区红旗河沟中北大楼五楼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重庆市	16,000.00	重庆市渝北区龙塔街道紫园路256号附11号龙城天都2幢2-办公用房	市政工程施工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水务集团公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重庆市	1,000.00	重庆市渝北区龙塔街道紫园路288号龙城天都1幢3-商铺1	工程监理；给排水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实施、建设运营及管理；水环境综合治理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远通电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市	5,000.00	重庆市九龙坡区石桥铺长石村13号	信息化咨询设计、产品研发、软件开发、运营维护、产品代理、水表检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重庆市合川区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1,399.00	重庆市合川区梓桥街8号	自来水生产与供应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	重庆市	37,156.00	重庆市万州区石柱坪8号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	重庆市	11,138.95	重庆市江北区佳美路59号附3号	自来水生产与供应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	重庆市	8,360.06	重庆市大足区龙水镇明光社区1组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	成都市	6,050.00	成都市青白江区城厢镇天星社区13组201号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渝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市	27,007.06	重庆市江北区华新村350号11层	环保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污泥处理；生态环保产品的研发及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渝水水务机械有限公司	重庆市	2,030.72	重庆市九龙坡区渝州路100-1-3-1#、2#	给排水设施、设备制造、维修、销售及相关技术开发、咨询服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重庆市给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重庆市	600.00	重庆市渝中区七星岗金汤街81号	市政公用行业给水工程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重庆水务集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市	100.00	重庆市南岸区鸡冠石正街99(综合楼)	职业教育培训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水务集团水质检测有限公司	重庆市	100.00	重庆市南岸区南滨西路31号	水质及相关业务检测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水务集团江津自来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	21,000.00	重庆市江津区几江西门路221号1幢	自来水生产与供应	100.00		投资设立
安陆市涪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安陆市	5,852.66	安陆市江夏大道9号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84.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汇旋水处理有限公司	成都市	2,455.76	成都市青白江区祥福镇香山村12组201号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100.00		投资设立
昆明市五华区渝水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市	10,000.00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轿子雪山旅游专线桃源公	水环境综合治理	69.00	1.00	投资设立

			园 2 栋			
川渝高竹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重庆市	10,000.00	重庆市渝北区茨竹镇竹松路 66 号（自主承诺）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自来水生产与供应	90.00	投资设立
重庆水务集团沙沱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重庆市	5,000.00	重庆市沙坪坝区土主镇明珠山村黄泥堡组 70 号（自编号:2-2 室）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98.00	投资设立
安宁市渝宁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安宁市	1,000.00	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连然街道办事处水利大酒店内	自来水生产与供应	89.00	投资设立
重庆水务集团排水管网有限公司	重庆市	1,000.00	重庆市永川区中山路街道凤凰大道 36 号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天然水收集与分配；建设工程施工	60.00	投资设立
昆明渝润水务有限公司	昆明市	50,000.00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南屏街 88 号世纪广场一楼 1-25 产权区 KZ-066 号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根据股东协议和公司章程约定，本公司在重庆水务集团沙沱环境治理有限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89%，重庆共享工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享有 10%表决权，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享有 1%表决权。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	40.00%	2,857,202.17	3,856,837.73	37,236,198.45
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	20.00%	973,075.86		10,022,013.18
安陆市润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00%	58,039.30		9,674,238.84
昆明市五华区渝星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	-20,475.04		30,055,825.58
重庆水务集团沙沱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00%	9,215.65		4,980,838.05
安宁市渝宁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1.00%	369,256.16		11,819,883.8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股东协议和公司章程约定，本公司在重庆水务集团沙沱环境治理有限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89%，重庆共享工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享有 10%表决权，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享有 1%表决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							787,772.84	3,956,700.00	4,744,472.84	9,942,048.09	376,322,547.53	386,264,595.62
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	42,632,395.49	61,011,899.97	103,644,295.46	4,714,749.11	5,839,050.22	10,553,799.33	45,536,321.70	65,793,481.68	111,329,803.38	5,901,168.15	9,839,050.22	15,740,218.37
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	17,141,464.71	135,419,997.81	152,561,462.52	19,012,443.25	83,438,953.35	102,451,396.60	13,834,968.62	142,708,584.74	156,543,553.36	20,505,257.76	90,793,608.98	111,298,866.74
安陆市涢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2,536,114.72	184,940,837.48	307,476,952.20	57,012,959.44	190,000,000.00	247,012,959.44	118,637,916.06	197,332,931.19	315,970,847.25	51,869,600.09	204,000,000.00	255,869,600.09
昆明市五华区渝星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8,011,993.69	191,637,723.42	199,649,717.11	3,396,043.17	96,067,588.68	99,463,631.85	22,212,658.88	169,482,480.67	191,695,139.55	2,563,215.49	88,877,588.68	91,440,804.17
重庆水务集团沙沱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08,034,492.19	858,462,903.75	966,497,395.94	157,058,462.58	560,397,030.68	717,455,493.26	80,906,090.53	732,530,807.32	813,436,897.85	139,217,920.02	425,637,857.78	564,855,777.80
安宁市渝宁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33,537,543.40	269,866,334.52	303,403,877.92	37,063,233.57	158,887,154.85	195,950,388.4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		-72,505.41	-72,505.41	-116,618.84		-735,546.05	-735,546.05	-1,055,622.39
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	24,133,137.57	7,143,005.43	7,143,005.43	3,013,335.78	25,756,252.89	8,495,860.75	8,495,860.75	10,451,460.61
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	24,715,834.31	4,865,379.30	4,865,379.30	13,830,625.34	25,490,286.88	4,897,428.40	4,897,428.40	14,909,392.35
安陆市涢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2,414,930.83	362,745.60	362,745.60	23,269,399.08	32,457,153.48	15,163.76	15,163.76	-110,930.21
昆明市五华区渝星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68,250.12	-68,250.12	-213,630.71	11,766,518.32	254,335.38	254,335.38	-29,437.13
重庆水务集团沙沱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63,835,701.91	460,782.63	460,782.63	-4,660,068.62	328,104,434.19	6,721,220.05	6,721,220.05	
安宁市渝宁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31,662,559.52	3,356,874.20	3,356,874.20	-1,006,274.53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重庆市渝中区	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供排水项目及其相关业务投资	50.00		权益法
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中道西路36号	供排水项目	20.00		权益法
重庆市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渝中区	重庆市渝中区中一路114号	供排水项目	41.25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680,184,409.79	890,970,425.44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59,777,174.16	559,141,303.91
非流动资产	4,613,343,458.61	4,574,140,610.14
资产合计	5,293,527,868.40	5,465,111,035.58

流动负债	665,664,858.98	816,485,935.70
非流动负债	1,450,800,466.95	1,593,044,191.75
负债合计	2,116,465,325.93	2,409,530,127.45
少数股东权益	44,829,585.32	41,150,117.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132,232,957.15	3,014,430,790.6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566,116,478.58	1,507,215,395.31
调整事项	-2,658,917.59	-4,636,376.27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658,917.59	-4,636,376.27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563,457,560.99	1,502,579,019.04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688,192,339.45	1,688,227,576.90
财务费用	46,214,576.72	51,796,498.41
所得税费用	42,221,594.76	50,693,692.53
净利润	222,664,068.32	269,134,731.8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22,664,068.32	269,134,731.8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50,000,000.00	100,000,000.00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	重庆市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	重庆市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3,254,749,254.06	678,608,974.58	1,616,837,429.04	691,830,583.14
非流动资产	9,859,472,846.62	33,709,867.57	7,953,999,047.19	38,202,435.14
资产合计	13,114,222,100.68	712,318,842.15	9,570,836,476.23	730,033,018.28
流动负债	2,373,081,816.99	146,566,733.95	1,710,429,238.26	183,071,432.98
非流动负债	7,728,800,434.89	78,183,089.30	5,540,099,469.64	78,183,089.30
负债合计	10,101,882,251.88	224,749,823.25	7,250,528,707.90	261,254,522.28
少数股东权益	569,134,470.67	-25,002,321.99	377,065,771.21	5,653,813.6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443,205,378.13	512,571,340.89	1,943,241,997.12	463,124,682.3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88,641,075.63	211,435,678.12	388,648,399.42	191,038,931.46
调整事项	41,308,618.86		41,503,533.61	6,347,155.84
--商誉	32,706,649.35		32,706,649.3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8,601,969.51		8,796,884.26	6,347,155.84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29,949,694.49	211,435,678.12	430,151,933.03	197,386,087.3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944,279,382.22	25,302,345.68	103,045,602.90	177,845,867.43
净利润	107,134,466.38	-12,557,264.12	9,321,529.54	-22,750,661.0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07,134,466.38	-12,557,264.12	9,321,529.54	-22,750,661.0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1,792,497.21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65,262,030.56	295,360,059.9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2,744,879.80	30,102,639.0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2,744,879.80	30,102,639.02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重庆鸡冠石污水处理厂加盖除臭改造工程专项补助	432,124,009.50			17,142,857.16	-695,438.14	414,285,714.20	与资产相关
资产划拨（李渡、清溪、乌杨、石宝）	32,643,970.31			2,503,082.16		30,140,888.15	与资产相关
以奖代补接入口补助资金	28,978,229.94			3,495,367.04	-515,000.04	24,967,862.86	与资产相关
开县南郊移民安置小区污水泵站	21,806,481.56			1,762,222.20	515,000.04	20,559,259.40	与资产相关
关旱水厂供水工程	23,105,200.00			3,995,097.95		19,110,102.05	与资产相关
石船镇石船水厂改造工程	15,042,300.00					15,042,300.00	与资产相关

政策性搬迁补偿款	9,688,634.18			509,928.12		9,178,706.06	与资产相关
渝西项目加盖除臭政府专项补助资金	7,560,000.00			330,000.00		7,230,000.00	与资产相关
歌乐山井口水源供水工程	6,666,666.45			666,666.72		5,999,999.73	与资产相关
红炉、盘龙农村饮用水工程	6,232,023.93			1,044,492.24		5,187,531.69	与资产相关
供水设施改造补助资金	5,837,134.95			883,311.20		4,953,823.75	与资产相关
除磷脱氮项目补助资金	6,155,555.36			611,111.16		5,544,444.20	与资产相关
跳蹬河污水管网项目	6,288,145.89			355,932.84		5,932,213.05	与资产相关
南郊+L17:017 安康泵站整治工程款	4,321,995.50			477,704.28		3,844,291.22	与资产相关
无偿接收星洋水厂可用资产	4,555,810.32		196,269.36			4,359,540.96	与资产相关
万盛城区老旧管网改造工程	3,670,362.79			433,648.32		3,236,714.47	与资产相关
管网工程补助资金	3,396,633.44			312,252.77		3,084,380.67	与资产相关
渝北区洛碛镇自来水厂增压工程	3,008,076.07			193,093.44		2,814,982.63	与资产相关
平桥污水提升泵站技改补助	2,796,096.32			220,744.44		2,575,351.88	与资产相关
175 蓄水抢险改造工程	3,703,654.04			225,404.79		3,478,249.25	与资产相关
在线检测工程补助资金	1,468,492.45			945,604.76		522,887.69	与资产相关
红工水厂节水技改项目	1,999,999.84			200,000.04		1,799,999.80	与资产相关
滨江路管网工程拨款	1,965,781.80			178,707.36		1,787,074.44	与资产相关
渝南大道 A 段给水管道工程	1,466,617.15			502,839.96		963,777.19	与资产相关
污水处理厂整改资金补助资金	677,624.26			130,038.24	695,438.14	1,243,024.16	与资产相关
鸡冠石脱水机系统	616,000.52			307,999.92		308,000.60	与资产相关
丰收坝水厂反冲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960,000.00			96,000.00		864,000.00	与资产相关
采煤沉陷区供水工程财政补助资金	511,111.24			133,333.32		377,777.92	与资产相关
何家沟及涪一中排水抢险工程补助资金	460,851.46			63,565.68		397,285.78	与资产相关
江津区几江厂外污水干管抢险项目	455,840.66			32,754.96		423,085.70	与资产相关
中梁山采煤区工程补助	343,777.68			30,333.36		313,444.32	与资产相关
钓鱼城东城半岛渠口村、鱼城村饮水工程		516,900.00		68,920.08		447,979.92	与资产相关
工业园区五洲龙至德佳 DN250 管道安装工程	1,502,242.36			107,303.04		1,394,939.32	与资产相关
长寿经开区正能实业用地范围污水管网迁改项目补偿	1,028,440.35			111,414.40		917,025.95	与资产相关
重庆市渝水水务机械有限公司迁扩建工程	52,698,886.09			1,791,463.56		50,907,422.53	与资产相关
污水处理厂搬迁政府补助增加运行成本费用	13,500,000.00			3,000,000.00		10,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嘉华大桥南延伸段房屋征收补偿费	12,432,503.40				177,909.60	12,610,413.00	与收益相关
科研项目财政补助资金	1,781,055.93			74,048.74	-173,860.08	1,533,147.11	与收益相关
人工智能技术创新重大主题专项	68,409.71			4,049.52	265,373.78	329,733.97	与资产相关
荣昌污水处理厂提标专项		32,470,993.18		1,802,948.88		30,668,044.3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项目	31,382.09			148,049.38	1,230,576.70	1,113,909.41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项目	788,810.71	613,271.00		1,059,558.50		342,523.2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22,338,808.25	33,601,164.18	196,269.36	45,951,850.53	1,500,000.00	711,291,852.54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370,114,982.44	346,778,140.68
其他	308,269.36	196,869.36
合计	370,423,251.80	346,975,010.04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市财政局对污水处理税费的补助	262,539,101.30	248,493,973.74
增值税加计抵减	22,992,126.43	26,568,657.69
重庆鸡冠石污水处理厂加盖除臭改造工程专项补助	17,142,857.16	17,142,857.16
污泥处理处置补助	12,567,911.82	13,851,801.83
增值税返还	9,037,477.82	4,185,442.44
玉峰山镇供水运行、改造经费	4,000,000.00	4,000,000.00
稳岗补贴	5,066,217.70	3,655,356.37
以奖代补接入口补助资金	3,495,367.04	3,525,992.04
增值税减免城建附加减免	108,691.28	2,672,551.34
资产划拨（李渡、清溪、乌杨、石宝）	2,503,082.16	2,511,767.44
铁山坪、五宝供区供水补贴		2,410,000.00
开县南郊移民安置小区污水泵站	1,762,222.20	1,762,222.20
污水处理厂搬迁政府补助增加运行成本费用	1,500,000.00	1,500,000.00

在线监测工程补助资金	945,604.76	1,125,635.91
重庆市渝水水务机械有限公司迁扩建工程	1,791,463.56	1,045,020.41
红炉、盘龙农村饮用水工程	1,044,492.24	1,044,492.24
供水设施改造补助资金		933,221.00
增值税 3%减按 2%征收优惠	1,943.01	829,463.89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资金	3,550,000.00	716,000.00
歌乐山井口水源供水工程	666,666.72	666,666.72
除磷脱氮项目补助资金	611,111.16	611,111.16
鸡冠石污泥干化中心锅炉低氮改造项目		548,400.00
政策性搬迁	509,928.12	509,928.12
渝南大道 A 段给水管道工程	502,839.96	502,839.96
南郊安康泵站整治工程	477,704.28	477,704.28
万盛城区老旧管网改造工程	433,648.32	433,648.32
渝西加盖除臭政府专项补助资金	330,000.00	360,000.00
跳蹬河管网工程	355,932.84	355,932.84
管网工程补助资金		312,252.77
鸡冠石脱水机系统	307,999.92	307,999.92
沙坪坝区水价补贴		300,000.00
工业企业小升规培育奖励	751,500.00	292,5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款	337,532.94	287,974.17
平桥污水提升泵站技改补助	220,744.44	220,744.44
复工复产政策奖励		200,000.00
红工水厂节水技改项目	200,000.04	200,000.04
渝北区洛碛镇自来水厂增压工程	193,093.44	193,093.44

滨江路管网工程拨款	178,707.36	178,707.36
水专项递延收益摊销	94,196.74	177,909.60
175 蓄水抢险改造工程	225,404.79	157,053.48
污水处理厂整改资金补助资金	130,038.24	138,161.48
重庆市南岸区争资工作补助经费		60,000.00
人防补助经费	23,500.00	27,000.00
产业扶持资金	1,000.00	1,000.00
关旱水厂供水工程	3,995,097.95	
渝北区供水设施维修和运营补贴	1,023,188.00	
铁山坪水价补贴	2,410,000.00	
其他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902,948.88	
消防栓维护费补助	387,650.49	
合川区供水系统改造工程国债资金	267,619.04	
污泥运输经费补助	224,402.70	
重庆山地特征供水管网安全保障平台	240,000.00	
渝北区供水设施水价补贴	251,812.00	
财政一户一表改造补助（大江片区）	212,730.60	
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奖励	200,000.00	
其他	2,707,694.35	1,479,926.24
合计	370,423,251.80	346,975,010.04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 金融工具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其他权益工具、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融资。本集团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1.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由于本集团应收账款主要为政府部门，因此在本集团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集团认为没有实际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账款	985,787,903.42	985,787,903.42			
其他应收款	225,015,919.57	225,015,919.57			
长期应收款	14,090,131.01	14,090,131.01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账款	1,454,040,777.92	1,454,040,777.92			
其他应收款	662,763,539.13	662,763,539.13			

长期应收款	17,697,393.42	17,697,393.42		
-------	---------------	---------------	--	--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① 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外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集团的外币贷款有关。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外币长期借款，期末外币借款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日元	美元	欧元	合计
长期借款	6,136,779,000.00			6,136,779,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70,754,000.00			470,754,000.00
合计	6,607,533,000.00			6,607,533,000.00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日元	美元	欧元	合计
长期借款	345,957,212.80			345,957,212.8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647,737.94		17,512.77	24,665,250.71
合计	370,604,950.74		17,512.77	370,622,463.51

②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股票指数水平和个别证券价值的变化而降低的风险。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持有的上市公司权益投资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0,621,097.45	477,508,760.16
合计	550,621,097.45	477,508,760.16

本公司期末持有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5,923,707.00 股，期末余额 17,178,750.30 元；持有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1,945,423.00 股，期末余额 23,442,347.15 元；持有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125,000,000.00 股，期末余额 510,000,000.00 元，相关投资活动的市场价格风险波动对本公司影响较大。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0,621,097.45		378,531,527.87	929,152,625.32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50,621,097.45		378,531,527.87	929,152,625.32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期末该金融资产在活跃市场的公开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适用 不适用

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市场报价为基础确定公允价值，并就其流动性折扣作出估计。本公司相信，以估值技术估计的公允价值及其变动，是合理的，并且亦是于资产负债表日合适的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适用 不适用

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采用可比公司乘数模型估计公允价值，采用的假设并非由可观察市场价格或利率支持。本公司需要就流动性折扣作出估计。本公司相信，以估值技术估计的公允价值及其变动是合理的，并且亦是于资产负债表日合适的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9、其他** 适用 不适用**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重庆市大渡口区春晖路街道翠柏路101号3幢20-1	环保产业	10.00	50.04	50.0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母公司为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该公司的母公司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重庆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本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本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蓝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市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沙坪坝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分质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公司联营企业重庆蓝洁自来水材料有限公司更名为重庆蓝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重庆唐家桥水处理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重庆三峰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合营单位子公司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合营单位子公司
重庆长寿中法水务有限公司	合营单位子公司
重庆蓝洁广顺净水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单位子公司
重庆蓝洁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单位子公司
重庆盛清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单位子公司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母公司
重庆佳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重庆蓝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单位子公司
重庆创绿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其他
四川金易管业有限公司	其他
重庆市禾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重庆市环卫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重庆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重庆智慧水务有限公司	其他
成都德润锦隆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重庆水表厂有限公司	其他
重庆太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重庆市固体废物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
重庆新天地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费	2,814,034.78	2,272,937.11
四川金易管业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8,870,944.61	16,605,385.32
重庆蓝洁广顺净水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88,106,416.88	79,672,976.70
重庆市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采购		1,291,320.75
重庆三峰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406,936.05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517,295.15
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	水费	152,739.95	194,266.17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3,102,588.06	1,000,752.21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工程款		64,268.87
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1,962.91	265,711.97
重庆蓝洁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0,915,648.69	45,137,928.53
重庆盛清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8,202,278.20	47,840,504.48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36,743.19	3,491,184.54
重庆分质供水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40,442.48	2,628,732.00
重庆市禾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3,665.53	118,808.04
重庆智慧水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9,528,880.48	62,628,493.83
重庆佳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33,747.55	
重庆蓝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3,062,362.65	30,682,597.07
重庆市固体废物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9,245.28	
重庆新天地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8,504.72	
重庆佳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024,615.00	
重庆三峰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716.81	
重庆蓝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70,604.53	
重庆市环卫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0,853.82	
重庆新天地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54,319.3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7,413.21	9,501.89
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814,238.99	1,229,248.28
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17,739.18	4,434,282.49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30,369.59	11,415.12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45,552.97	110,377.36
四川金易管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22,399.06
重庆长寿中法水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943,459.55	317,688.67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监理、工程施工	4,367,227.46	10,638,754.44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854,467.47	841,911.95
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80,207.55	591,783.38
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931,845.83	9,622,655.53
重庆创绿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08,961.17	1,415.09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827,335.52	440,034.19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78,490.56
重庆分质供水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20,305.66	320,556.05
重庆分质供水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530.97	134,433.95
重庆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28,047.18	5,943.40
重庆佳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27,762.77	
重庆市固体废物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7,830.19	
重庆太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07,761.13	
重庆新天地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6,080.19	
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64,694.78	250,226.42
重庆蓝洁广顺净水材料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70,117.29	388,350.00
重庆蓝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90,553.07	845,362.86
重庆市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1,297,118.77
重庆市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143,360.68	77,991,289.56
重庆市禾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6,923.84	2,264.15
重庆市环卫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43,976.42	3,962.26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设计款、提供劳务、工程监理	12,226,770.70	9,969,495.55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59,590.08	1,173,972.80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工程监理	10,341,694.34	8,156,483.11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28,166.64	569,717.52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28,558.50	40,170.52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4,849.05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604,080.57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788,078.44	331,910.37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41,222.75	387,731.80
重庆市环卫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9,774.25	11,487,324.58
成都德润锦隆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5,735,849.06	
重庆蓝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3,679.25	
重庆蓝洁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59,049.53	
重庆沙坪坝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188,662,617.58	
重庆盛清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51,722.11	
重庆智慧水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266,884.2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市石柱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	2022.12	2023.6.25	市发改委概算批复	1,122,641.48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市三峡水务北碚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	2022.10.17	2023.7.7	发改委概算批复	5,500,473.63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	重庆市沙坪坝区清风环境治	受托管理	2023.6.19	2023.9.18	协议定价	943,962.26

集团有限公司	理有限公司					
重庆沙坪坝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沙坪坝区清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	2023. 9. 11	2023. 12. 30	协议定价	1, 333, 973. 54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沙坪坝排水有限公司	委托管理	2023. 10. 01	2023. 12. 31	协议定价	1, 358, 490. 57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唐家沱土地	501, 428. 56	449, 862. 84
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	供水资产	550, 738. 83	550, 738. 83
重庆蓝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	334, 325. 40	271, 809. 52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车辆	38, 929. 82	30, 973. 45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354, 422. 04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供水资产		246, 857. 14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不动产租赁	14, 090, 653. 13	14, 357, 663. 27
重庆沙坪坝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车辆	23, 893. 8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蔡家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	-	-	-	-	235,625.64	-	16,036,498.25	-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厂区（复盛厂资产）	7,158,320.25	6,317,792.91	7,158,320.25	6,317,792.91	-	-	-	-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厂区（复盛厂资产）	9,514,377.21	-	10,370,671.16	8,844,910.09	-	56,715.07	-	-8,864,484.53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滩污水处理厂	20,237,558.41	-	22,058,938.67	15,060,714.00	-	114,529.76	-	9,138,563.29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肖家河三期				1,109,402.10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垫江三期扩建项目租赁				-605,807.31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悦来一期				-70,748.96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彭水二期	6,876,448.99	-	8,176,723.00	8,176,723.00	-	282,057.03	-	3,530,709.07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武隆二期	10,950,085.32	-	11,935,593.00	11,935,593.00	-	498,218.98	-	6,834,843.23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万盛三期	-	-	-	1,677,901.00	-3,717.66	52,963.84	-	729,433.22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酉阳二期	3,023,086.24	-	3,295,164.00	3,295,164.00	-	76,784.49	-	718,999.09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李家沱三期			25,771,569.33		1,361,046.96		39,666,267.24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永川四期项目					57,399.22		4,751,716.77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合川二期租赁	5,984,103.52			6,844,782.00	-	84,918.30	-	3,097,349.11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大足三期租赁			8,125,136.33	8,550,476.00	76,523.50	171,762.31	7,668,735.82	7,668,735.82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荣泉二期			6,365,542.00	6,365,542.00	130,830.72	161,278.84	5,709,116.00	5,709,116.00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荣泉三期			1,968,759.00		47,445.65		6,333,085.63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城口三期租赁费				28,505.30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明镜滩二期租赁费				824,761.55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申明坝二期租赁费			7,153,587.96	14,326,667.00	54,200.03	521,619.48	6,508,724.70	6,139,116.73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奉节口前二期租赁费			13,997,467.73	13,881,348.64	391,410.64	555,290.20	20,251,223.66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苏家二期租赁费			1,282,274.00	1,282,274.00	23,840.02	74,246.78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苏家三期租赁费			2,521,492.00	1,891,119.00	40,929.44	80,419.19	289,161.89	3,633,414.89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沱口三期租赁费			10,999,466.34		614,501.72		13,384,764.07	2,880,560.59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开州三期租赁费			7,660,627.00		349,965.29		12,488,259.77	540,622.94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管网	1,894,101.92	55,763.79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旧改管网		543,731.58	724,975.44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旧改管网		2,467,869.91	1,145,590.18	-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大渡口污水处理厂二期租赁				7,173,514.04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茶园污水处理厂二期租赁				-164,663.93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西永污水处理厂二期租赁				615,551.15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唐家桥资产租赁协议			10,649,265.00	10,649,265.00	924,028.90	146,708.76	-3,644,223.48	9,071,984.51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大九二期资产			6,148,043.67	6,048,934.00	-	124,027.82	-	2,688,234.93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白舍三期租赁			14,057,593.74	3,154,265.28	331,711.01	99,376.22	8,998,682.10	9,263,364.68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港城资产租赁	10,978,636.44		28,024,016.93	17,517,058.00	2,162,756.88	608,350.43	3,613,716.40	14,787,639.96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茶园-东港调配管网		9,196,076.85	9,317,675.15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西彭二期租赁			6,276,021.00	6,276,021.00	219,678.45	213,514.96	-1,271,372.49	-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土主二期租赁			17,565,431.00	17,565,461.00	555,851.31	656,781.19	-3,558,336.24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石柱污水处理厂三期	495,626.82		540,233.23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	1,436.00	2018.06.15	注1	否
成都汇旋水处理有限公司	1,933.50	2020.05.07	至债务清偿完毕	否
重庆水务集团沙沱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1,878.80	2021.07.15	2024.07.30	否
重庆沙坪坝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1,269.48	2021.07.23	2024.08.31	否
重庆沙坪坝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12.63	2021.07.16	2025.6.30	否
昆明市五华区渝星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6,732.43	2022.01.28	注2	否

注1：担保合同生效日起至贷款合同项下具体授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注2：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	260	2020-08-17		经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第二届第五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并经其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按公司章程及相关文件规定向两股东提供无息借款，向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出借1,040万元，向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借260万元。
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	240	2021-02-03		经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第二届第六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并经其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按公司章程及相关文件规定向两股东提供无息借款，向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出借960万元，向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借240万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万盛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项目资产		13,071,198.70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滩厂资产收购		176,482,010.03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大九二期收购		61,720,152.95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大昌镇级污水厂及整改资产		3,351,183.00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西永污水二期扩建项目		15,050,274.01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复盛污水处理工程	191,829,211.00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申明坝污水处理厂二期项目	168,318,696.00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东港污水处理厂一期收购	232,846,221.00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茶园-东港调配管网收购	33,857,252.00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合川二期资产、负债交易	90,424,120.76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大足三期资产收购	102,007,007.49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奉节口前污水处理厂收购	169,436,625.00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收购	2,000,400.00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收购	4,488,1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58.44	680.4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代理结算

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授予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的批复》渝府〔2006〕183号文，本公司与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法唐家沱公司）签订污水处理服务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与中法唐家沱公司每三个运营月进行一次污水处理服务费结算，在每三个运营月结束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中法唐家沱公司向本公司提交经重庆市市政委核查同意的《污水处理服务费用申请单》，公司则根据经重庆市市政委核查的污水处理量与其办理结算支付，现行污水处理服务费结算价格为1.75元/立方米。2023年度公司代收污水处理服务费243,291,062.50元，已支付中法唐家沱公司污水处理服务费238,774,716.25元，代收污水处理专项补助资金59,749.11元，已支付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专项资金59,749.11元。

(2) 代收代付

代付方名称	付款方名称	款项性质	代收金额	代付金额	应收余额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代收代缴房土税	549,879.00	549,879.00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白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代收代缴房土税	121,565.93	121,565.93	
重庆市沙坪坝区清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重庆沙坪坝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代收代付电费		776.87	776.87
重庆水务集团永川排水有限公司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永川三期消缺整改	472,430.00	424,791.70	-47,638.30
重庆水务集团永川排水有限公司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代收代缴水电费	137,500.00	137,500.00	
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代收代缴房土税	5,488.24	5,488.24	
重庆市巴南区道角供水有限公司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代收代缴房土税	19,711.09	19,711.09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代收代缴房土税	4,404.96	4,404.96	
重庆渝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蓝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代收代付水电费	130,000.00	128,139.08	-1,860.92

(3) 技术支持费

①根据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合作经营合同的约定，本公司与合作外方中法水务投资（重庆）

有限公司应以其各自的技术优势向合作公司提供长期的技术和有关的服务，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将在每年总收入中提取3%的金额作为技术支持费支付合作各方，其中：本公司占每年总收入的1%，合作外方占每年总收入的2%。本公司本期确认的技术支持费收入金额如下：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技术支持费	2,165,603.76	2,165,603.76

②根据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合作经营合同的约定，本公司与合作外方中法水务投资（重庆）有限公司应以其各自的技术优势向合作公司提供长期的技术和有关的服务，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将在每年总收入中提取 2.5% 的金额作为技术支持费支付合作各方，其中：本公司占每年总收入的 1%，合作外方占每年总收入的 1.5%。本公司本期确认的技术支持费收入金额如下：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技术支持费	3,034,484.61	1,877,419.21

③根据与重庆长寿中法水务有限公司(原名重庆（长寿）化工园区中法水务有限公司)签订的技术服务协议约定，本公司与合作外方中法水务管理（中山）有限公司应以其各自的技术优势向合作公司提供长期的技术和有关的服务，重庆长寿中法水务有限公司将在每年总收入中提取 2.5% 的金额作为技术支持费支付合作各方，其中：本公司占每年总收入的 1%，合作外方占每年总收入的 1.5%。本公司本期确认的技术支持费收入金额如下：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技术支持费	2,014,420.77	667,225.41

④根据与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签订的技术服务协议的约定，本公司以技术优势向合作公司提供长期的技术和有关的服务，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在满足本公司优先分红的前提下，技术服务费充抵分红（根据当年分红金额减少或当年不再收取）；在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无可供分配利润时，根据日供水规模收取。本公司本期确认的技术支持费收入金额如下：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技术支持费	25,471.70	25,471.70

⑤根据与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签订的技术服务协议的约定，本公司以技术优势向合作公司提供长期的技术和有关的服务，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在满足本公司优先分红的前提下，技术服务费充抵分红（根据当年分红金额减少或当年不再收取）；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无可供分配利润时，根据日供水规模收取。本公司本期确认的技术支持费收入金额如下：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技术支持费	3,619,363.65	283,018.87

（4）公司提供的日常自来水供应千家万户，重庆德润环境、水务环境集团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按照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水价定期缴付水费，日常用水占本集团自来水销售总量的比例较低。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同资产	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	1,184,525.94	532.78	3,468,427.38	97,115.97
合同资产	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			323,448.06	161,724.03

合同资产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855,321.35	31,773.10	7,441,905.34	669,151.33
合同资产	重庆唐家桥水处理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	337,429.13			
合同资产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67,251.30	1,533.28	360,137.36	154,442.81
合同资产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329,437.84		119,936.99	6,356.66
合同资产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 限公司	228,160.67	6,602.61	17,020.17	1,238.18
合同资产	成都德润锦隆环境治理有限 公司	13,205,000.00			
合同资产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 限责任公司	5,023,858.36			
合同资产	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	2,945,852.29			
合同资产	重庆分质供水有限公司	1,300.00	28.6		
合同资产	重庆蓝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447,274.22			
其他应收款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1,102.00		36,250.00	
其他应收款	重庆长寿中法水务有限公司	1,596,797.25	85,116.61	767,258.93	45,362.95
其他应收款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 限责任公司	2,992,922.70		2,741,364.00	
其他应收款	重庆沙坪坝三峡水环境综合 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873,546.63	87,354.66	873,546.63	
其他应收款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 公司	5,277,264.94	250,857.41	1,307,805.33	137,629.77
其他应收款	重庆唐家桥水处理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	107,649.00		107,649.00	
其他应收款	重庆太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32,026.80	41,601.34		
其他应收款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730,624.59		489,600.85	
其他应收款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90,000.00	451,708.83	50,000.00
其他应收款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 限公司	108,077.22	2,375.00	610,155.88	29,257.79
其他应收款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2,502.68			
其他应收款	重庆水表厂有限公司	1,967,267.24	1,770,540.52		
其他应收款	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	964,934.48			
应收账款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 限责任公司	452,039.99	184,508.57	365,195.99	182,598.00
应收账款	重庆创绿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79,652.00	11,230.93	79,652.00	7,646.59
应收账款	重庆分质供水有限公司	11,655.00	440.24	4,275.00	119.7
应收账款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 公司	812,087.00	3,015.76	5,132,739.82	3,641,100.90
应收账款	重庆长寿中法水务有限公司	114,937.89	3,385.71	161,163.85	24,624.73
应收账款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1,987,072.58	506,773.00	1,598,851.01	516,528.04
应收账款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200,752.45	602.26	1,980,000.00	60,843.43
应收账款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 限公司	633,414.63	26,726.84	245,128.16	9,985.10
应收账款	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	578,428.33	12,794.79	2,246.76	215.69
应收账款	重庆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000.00	69		
应收账款	重庆蓝洁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	15		
应收账款	重庆沙坪坝三峡水环境综合 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1,414,011.95	70,700.60		
应收账款	重庆智慧水务有限公司	533,868.00	11,745.10		
预付账款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分公司	4,657.64		5,602.70	
预付账款	重庆市禾润中天环保科技有 限公司			5,503.16	
预付账款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 公司			522,067.91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204,987.27
合同负债	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		513,146.21
合同负债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2,777.11	561,257.78
合同负债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112,426.43	714,860.70
合同负债	重庆市环卫集团有限公司		125,626.02
合同负债	重庆沙坪坝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33,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54,776.62	164,203.62
其他应付款	四川金易管业有限公司	103,106.00	2,681,995.57
其他应付款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31,625.00	119,000.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分质供水有限公司	163,236.60	131,436.60
其他应付款	重庆蓝洁广顺净水材料有限公司	1,902,339.99	1,436,473.67
其他应付款	重庆蓝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066,335.45	1,039,272.47
其他应付款	重庆盛清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790,451.36	339,154.48
其他应付款	重庆市环卫集团有限公司	244,492.30	244,492.30
其他应付款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327,310.50	327,310.50
其他应付款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69,400,019.50	65,183,673.25
其他应付款	重庆佳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408,133.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蓝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蓝洁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441,826.10	
其他应付款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50,505,140.73	485,998,169.45
其他应付款	重庆市禾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080.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智慧水务有限公司	1,754,733.40	
其他应付款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335,416.80	
应付款项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5,070,236.39	51,613,229.77
应付账款	重庆市禾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563.87	1,132.08
应付账款	重庆新天地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3,920.00	
应付账款	四川金易管业有限公司	4,045,066.82	6,407,519.61
应付账款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66,632.00	266,632.00
应付账款	重庆分质供水有限公司	106,092.96	78,861.96
应付账款	重庆蓝洁广顺净水材料有限公司	19,861,797.68	1,977,985.96
应付账款	重庆蓝洁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6,544,430.31	
应付账款	重庆蓝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5,188,971.34	760,192.22
应付账款	重庆盛清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4,106,833.90	428,247.73
应付账款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2,292,925.00	30,490.00
应付账款	重庆佳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409,682.28	
应付账款	重庆智慧水务有限公司	11,697,234.42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 2007 年 10 月 12 日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该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不会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并促使该公司之参股企业不会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并赋予（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的优先交易及选择权、优先受让权、政府投资项目优先收购权等。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水务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严格履行本承诺。

2. 根据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出具《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关于避免同业竞

争的承诺函》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不存在以任何形式从事或参与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本次收购后，该公司及下属公司（除本公司外）不会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并促使该公司之参股企业不会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并赋予（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的优先交易及选择权、优先受让权等。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重庆德润环境严格履行本承诺。

3. 根据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出具《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关于规范关联交易及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及下属公司（除重庆水务外）将继续规范与重庆水务及下属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下属公司（除重庆水务外）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重庆水务《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决策程序，并遵循公允、合理的市场定价原则公平操作，不会利用该等关联交易损害重庆水务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重庆德润环境严格履行本承诺。

4. 根据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出具《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关于规范关联交易及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将继续保持重庆水务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体系，使其拥有独立的知识产权，保持其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及机构方面的独立，保证其独立面向市场的经营能力。”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重庆德润环境严格履行本承诺。

5. 根据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29 日就拟受让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及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出具公开承诺，承诺自标的股份办理完毕股份过户登记至重庆德润环境之日起的 6 个月内，重庆德润环境不会以任何形式转让该等标的股份；自标的股份办理完毕股份过户登记至重庆德润环境之日起的 6 个月后，重庆德润环境对标的股份的处置按照届时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执行。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严格履行本承诺。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根据 2007 年 10 月 12 日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水务环境集团承诺该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不会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并促使该公司之参股企业不会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并赋予（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的优先交易及选择权、优先受让权、政府投资项目优先收购权等。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水务环境集团按协议约定履行本承诺。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8.11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8.112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人社部、重庆市劳动局及重庆市国资委关于试行企业年金的相关文件精神，以及水务资产公司企业年金有关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制订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并于2015年12月30日获得重庆市国资委《关于企业职工工资事项备案表》备案（渝国资财考薪[2015]44号）。经职工大会讨论确认后，公司于2016年10月8日与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重庆水务集团企业年金计划受托管理合同》。根据设定提存计划会计处理相关规定，公司本年度计提了企业年金费用61,128,345.28元。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5个报告分部，分别为：集团本部、供水板块、污水处理板块、污泥处理处置板块、工程施工及其他板块。本公司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提供不同的产品或服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或市场策略，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单独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分部负债包括分部经营活动形成的可归属于该分部的负债。如果多个经营分部共同承担的负债相关的费用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该共同承担的负债也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集团本部	供水板块	污水处理板块	污泥处理处置板块	工程施工及其他板块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24,564,006.07	2,513,530,012.97	4,048,869,186.40	239,220,412.50	885,111,028.36	456,889,684.32	7,254,404,961.98
营业成本	5,067,629.38	1,996,519,844.19	2,978,659,983.41	203,619,136.99	633,054,272.13	386,732,047.22	5,430,188,818.88
期间费用	49,544,870.63	371,911,733.93	593,127,040.92	29,945,166.35	123,215,956.12	2,598,502.55	1,165,146,265.40
利润总额	206,449,304.92	228,282,818.05	492,543,166.05	4,189,048.31	97,693,996.13	-270,088,974.24	1,299,247,307.70
资产总额	24,746,221,289.56	11,977,711,281.92	18,996,085,359.28	955,954,352.69	1,749,242,642.05	25,321,215,016.55	33,103,999,908.95
负债总额	12,191,792,378.89	5,622,089,106.43	11,770,592,616.75	662,716,001.83	888,863,700.06	15,112,402,704.53	16,023,651,099.43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公司）为新疆“绿野·美居家园一期”工程项目总承包人。因该项目建设发包单位新疆美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泰源公司）违反合同约定，长期不履行工程款支付义务。2016年4月，建设公司诉至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新疆高院），经法院调解明确由美泰源公司在2017年6月30日前支付建设公司工程款、资金占用利息、停工损失等共约5,939.21万元并承担诉讼费29.34万元。2018年经强制执行，将该项目尚未建成交付的房产（价值3,346.8万元）以物抵债至建设公司名下。2021年6月，美泰源公司进入破产重组程序，建设公司已依法申报债权。目前，破产管理人正对债权进行清理，建设公司申报的债权尚待破产管理人确认。

2. 公司全资子公司建设公司为新疆“绿野·美家园一期”工程项目总承包人。2014年，建设公司职工徐登练通过内部竞标中标该工程项目，并与建设公司签订《工程承包合同》《工程承包合同补充协议》。2022年4月，双方因工程款支付发生争议，徐登练向重庆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裁决建设公司向其支付工程款约3338.88万元及资金占用损失等共计约5,137万元。2023年2月，建设公司提交仲裁反请求申请，请求裁决徐登练返还工程建设资金及利息共计约4,338.8万元。目前仲裁庭已庭审终结，尚待重庆仲裁委员会作出仲裁裁决。

3. 公司全资子公司建设公司为贵州省铜仁市大龙经济开发区大龙堡2号地块棚户区改造项目第四标段总承包方，贵州大龙汇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龙公司）为上述改造项目发包方。因大龙公司未按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支付工程款，2019年8月，建设公司诉至贵州省铜仁市中级人民法院，请求依法判令大龙公司立即支付工程款3,007.1345万元及资金利息174.203万元并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

2020年2月，一审判决：由被告大龙公司支付原告建设公司工程进度款2,705.862875万元。3月，建设公司提起上诉。12月，二审判决：撤销一审判决，由大龙公司向建设公司支付工程进度款3,783.8892万元并支付逾期利息，向建设公司返还一期工程质保金323.362905万元。大龙公司承担一审案件受理费及保全费、二审案件受理费共计40万元，建设公司承担一审案件受理费及保全费、二审案件受理费11.0113万元。2021年5月，建设公司与大龙公司达成《执行和解协议》，由大龙公司在2021年5月30日至2023年12月30日期间，分11次支付所有执行款项。2021年5月31日，建设公司已收到第一笔执行款1,068.3071万元。2022年3月，建设公司申请追加贵州省铜仁市黔开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被执行人。6月15日，法院执行回款346万元。2023年1月6日，执行回款70万元。2023年8月-9月，贵州大龙高铁城置业有限公司代大龙公司还款400万元。因案涉项目系合作项目，本案执行回款由建设公司同比例扣减收取管理费后，剩余款项归合作方享有。

4. 公司全资子公司建设公司为顺庆至蓬安至营山一级公路营山县城段（营山县城一环路北段工程）BT项目（以下简称营山项目）总承包人。因项目分包单位之一四川省营山县西城建筑公司（以下简称西城公司）与营山发展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营山投资公司）就投资收益及投资回购款支付事宜发生争议，2022年3月，营山投资公司将西城公司列为被告1，建设公司列为被告2，项目业主营山县荣达公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荣达公司）列为第三人起诉至营山县人民法院，请求调解或者判决被告1西城公司立即向原告营山投资公司归还借款本金、利息、逾期利息、违约金等共计5,396.6549万元，被告2建设公司以应收的营山项目回购款对前述西城公司应归还的借款本金、利息、逾期利息、违约金等全部债务承担代为支付或连带清偿责任，本案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等由西城公司、建设公司承担。2022年3月，营山投资公司通过诉讼保全冻结建设公司在营山县财政局享有的营山项目回购款5,311.3021万元，冻结期限一年。

2022年9月30日，一审判决：西城公司向营山投资公司偿还借款2,634.548197万元及利息、违约金等（利息、违约金总额计算方式：以2,634.548197万元为基数，自2022年1月30日起，按年利率14.8%计算至款付清时止），建设公司在应领取营山项目回购款的限额内对本判决主文第一项确定的债务承担代为清偿责任。西城公司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2022年11月30日二审判决驳回上诉。

5. 公司全资子公司建设公司为营山项目总承包人，因与业主荣达公司就回购款及利息支付事宜发生争议。2022年11月9日，建设公司将荣达公司及其股东四川绥兴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诉至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并于诉讼中变更诉讼请求，要求荣达公司支付回购款及回购期间利息6,251.72万元，并支付逾期支付违约金（截至起诉之日违约金为8,050万元），荣达公司股东绥兴公司对其支付责任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23年6月14日，一审判决，荣达公司向建设公司支付营山项目下欠工程款资金占用利息4,698.2811万元，驳回建设公司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荣达公司负担25.3913万元，建设公司负担50.2423万元。6月28日，建设公司提起上诉。9月26日，二审判决荣达公司向建设公司支付下欠工程款资金占用利息4,698.28万元，绥兴公司对此支付义务承担连带责任。2024年1月，建设公司已申请强制执行。

6. 公司全资子公司建设公司为营山项目总承包人，项目分包单位西城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多次向建设公司借款。截至2022年12月31日，尚欠借款本金2,500万元及利息约2,565万元未予以归还。2022年12月28日，建设公司诉至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请求判令西城公司偿还借款2,500万元及利息2565万元，并承担建设公司因主张债权支付的律师费、保全担保费用。2023

年 3 月 30 日，一审判决：西城公司向建设公司支付借款本金 2,500 万元及利息（以 3,000 万元为基数从 2017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0 月 23 日止按年利率 18% 计算，以 2,500 万元为基数从 2018 年 10 月 24 日起至 2020 年 8 月 19 日止按年利率 18% 计算，以 2,500 万元为基数从 2020 年 8 月 20 日起按年利率 14.6% 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支付建设公司律师费 5 万元，案件受理费、保全费 15.275 万元由西城公司负担。4 月 22 日，一审判决生效。6 月 1 日，建设公司申请强制执行。目前，因西城公司无可供执行的财产，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7.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渝南水司）为重庆市新大江水厂一期工程土建及安装项目工程发包人，中海工程建设总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公司）为承包人。项目实施过程中，中海公司违反合同约定未经渝南水司允许将项目分包给四川雅兴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重庆两江新区分公司（以下简称雅兴渝公司），因雅兴渝公司欠付张林款项，遂其将对中海公司享有的应收工程款债权转让至张林。2022 年 5 月，张林将中海公司列为被告 1，渝南水司列为被告 2，雅兴渝公司列为第三人起诉至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法院，请求判令被告 1 中海公司向原告张林支付工程款 6,094.95505 万元及利息（暂算至起诉之日为 206.360149 万元），被告 2 渝南水司在欠付工程价款范围内承担支付责任，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由中海公司、渝南水司承担。2022 年 6 月 1 日，法院受理本案。7 月 31 日，中海公司提出管辖权异议，被法院驳回。2023 年 3 月 28 日，原告张林提交撤诉申请，3 月 29 日，法院裁定准许原告张林撤诉。本案已结案。

8.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渝南水司）重庆市新大江水厂一期工程项目业主，其与总承包人中海工程建设总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公司）就工程款结算支付事宜发生争议，2023 年 11 月中海公司将渝南水司诉至巴南区法院，请求判令：渝南水司支付已确认的尚未支付的工程进度款 5440.42 万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471.32 万元（暂计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支付因设计变更增加的未计量部分工程款 97.75 万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6.63 万元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涉案标的额共计约 6,016 万元。目前该案正在审理中。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62,869,797.47	894,908,693.98
1 年以内小计	362,869,797.47	894,908,693.98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62,869,797.47	894,908,693.9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2,869,797.47	100			362,869,797.47	894,908,693.98	100			894,908,693.98
其中:										
应收污水处理费	362,869,797.47	100			362,869,797.47	894,908,693.98	100			894,908,693.98
合计	362,869,797.47	/		/	362,869,797.47	894,908,693.98	/		/	894,908,693.9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污水处理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污水处理费	362,869,797.47		
合计	362,869,797.4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重庆市财政局	362,869,797.47	33,816,269.37	396,686,066.84	99.79	
重庆两江新区财政局		842,322.98	842,322.98	0.21	
合计	362,869,797.47	34,658,592.35	397,528,389.82	1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46,463,285.82	677,520,128.32
合计	1,146,463,285.82	677,520,128.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710,755,133.94	402,984,479.25
1 年以内小计	710,755,133.94	402,984,479.25
1 至 2 年	253,965,941.50	273,312,962.97
2 至 3 年	181,810,803.05	1,701.05
3 年以上	8,000.00	1,296,034.26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146,539,878.49	677,595,177.5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	1,145,000,000.00	677,176,976.43
保证金	8,000.00	18,000.00
其他	1,531,878.49	400,201.10
合计	1,146,539,878.49	677,595,177.5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75,049.21			75,049.21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75,049.21			75,049.21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43.46			1,543.4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76,592.67			76,592.6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 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5,049.21	1,543.46				76,592.67
合计	75,049.21	1,543.46				76,592.6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98,130,000.00	8.56	内部往来	1年以内；1-2年；2-3年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鸡冠石污水处理厂	99,793,300.00	8.70	内部往来	1年以内	
重庆市三峡水务北碚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65,743,299.00	5.73	内部往来	1年以内；1-2年；2-3年	
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	45,000,000.00	3.92	内部往来	1年以内；1-2年；2-3年	
重庆市万州区万川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44,480,000.00	3.88	内部往来	1年以内；1-2年	
合计	353,146,599.00	30.80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999,980,003.34		9,999,980,003.34	8,882,935,218.49	658,170.00	8,882,277,048.4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358,189,286.04		2,358,189,286.04	2,228,091,012.01		2,228,091,012.01
合计	12,358,169,289.38		12,358,169,289.38	11,111,026,230.50	658,170.00	11,110,368,060.5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1,727,769,361.66			1,727,769,361.66		
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	125,060,388.82			125,060,388.82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	2,346,519,346.88			2,346,519,346.88		
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431,383,686.30			431,383,686.30		
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	362,620,101.34			362,620,101.34		
重庆市万盛自来水有限公司	35,780,469.44			35,780,469.44		
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859,373,483.79			859,373,483.79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126,022,511.18			126,022,511.18		
重庆水务集团公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752,277.66			2,752,277.66		
重庆市合川区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41,570,546.41			41,570,546.41		
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	1,161,562,728.18			1,161,562,728.18		

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658,170.00		658,170.00	0	
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	305,203,536.59			305,203,536.59	
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	46,296,257.74			46,296,257.74	
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	31,200,000.00			31,200,000.00	
重庆渝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0,070,600.00			270,070,600.00	
重庆市渝水水务机械有限公司	37,681,402.05			37,681,402.05	
重庆市给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8,700,589.27			8,700,589.27	
安陆市涢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1,128,868.00			51,128,868.00	
重庆水务集团水质检测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重庆水务集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重庆远通电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6,608,143.18			26,608,143.18	
重庆水务集团江津自来水有限公司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成都汇旋水处理有限公司	24,557,600.00			24,557,600.00	
昆明市五华区渝星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69,000,000.00			69,000,000.00	
重庆水务集团沙沱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37,022,700.00			237,022,700.00	
川渝高竹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重庆水务集团排水管网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安宁市渝宁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91,392,450.00			91,392,450.00	
昆明润渝水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1,117,702,954.85		1,317,702,954.85	
合计	8,882,935,218.49	1,117,702,954.85	658,170.00	9,999,980,003.3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502,579,019.04			110,878,541.95			50,000,000.00			1,563,457,560.99	
小计	1,502,579,019.04			110,878,541.95			50,000,000.00			1,563,457,560.99	
二、联营企业											
重庆蓝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00,248,014.97			23,939,100.30		1,494,534.82	8,416,720.00			117,264,930.09	
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	4,703,042.34			5,655,826.83						10,358,869.17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8,685,116.13			-1,061,997.02						7,623,119.11	
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	18,710,484.07			2,071,493.42						20,781,977.49	
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	11,368,059.50			2,523,820.14						13,891,879.64	
中州水务控股有限公司	430,151,933.03	78,525,000.00		21,272,761.46						529,949,694.49	
重庆沙坪坝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24,127,886.19	24,120,000.00		101,595.59						48,349,481.78	
郸城县中州供水有限公司	90,320,724.00		90,320,724.00							-	

重庆分质供水有限公司	37,196,732.74	9,800,000.00		-484,959.46						46,511,773.28	
小计	725,511,992.97	112,445,000.00	90,320,724.00	54,017,641.26		1,494,534.82	8,416,720.00			794,731,725.05	
合计	2,228,091,012.01	112,445,000.00	90,320,724.00	164,896,183.21		1,494,534.82	58,416,720.00			2,358,189,286.04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85,318,679.58	2,725,565,463.22	3,816,651,488.35	2,535,305,340.72
其他业务	24,564,006.07	5,067,629.38	20,135,950.95	5,487,338.21
合计	3,209,882,685.65	2,730,633,092.60	3,836,787,439.30	2,540,792,678.9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污水处理服务价格调整		-85,393.65
合计	/	-85,393.65

其他说明：

根据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核定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政府采购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的通知（渝财环[2024]9号），核定公司2023年-2025年第六期政府采购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为2.35元/立方米。2023年污水处理单价从2.98元/立方米减少至2.35元/立方米，导致污水处理服务收入减少85,393.65万元。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785,256.5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4,896,183.21	174,621,955.9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7,355.7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7,888,866.49	36,326,246.24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理财收益		5,951,265.2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42,190,035.73	
合计	-33,512,373.70	216,899,467.41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9,414,862.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6,278,760.8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595,716.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014,719.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145,608.9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8,888.04	
合计	233,019,562.4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污水处理服务等增值税返还	9,037,477.82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享受的政府补助
重庆市财政局对公司实际承担的污水处理税费补助	262,539,101.30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污泥处理处置补助	12,567,911.82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6	0.23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4	0.18	0.1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郑如彬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4 月 3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